

ISSN 2414-7443

東海大學圖書館刊

Tunghai University Library Journal

2019年10月15日

【第四十六期】

「文物搶救的思考」專輯



東海大學圖書館 編印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

第 46 期目次 (「文物搶救的思考」專輯)

【「文物搶救的思考」專輯】

- | | | |
|----|-----|------------------------------|
| 1 | 謝鶯興 | 搶救暨徵集、保存與整理各單位文物的思考 |
| 9 | 王雅萍 | 從東海早期教師著作資料之整理—兼談文物保存與數位化之課題 |
| 12 | 謝鶯興 | 文獻搶救與活化的思考 |

【論文】

- | | | |
|----|-----|------------------|
| 16 | 釋正持 | 六朝漢譯《法華經》偈頌的文學特色 |
|----|-----|------------------|

【校園文獻整理】

- | | | |
|----|-----|------------|
| 42 | 吳福助 | 蕭繼宗〈木魚銘〉考釋 |
|----|-----|------------|

【台灣文獻整理】

- | | | |
|----|-----|------------------------------|
| 50 | 林翠鳳 | 臺灣歌謠賞析：青春自由戀愛頌--青春嶺 |
| 54 | 顧敏耀 | 臺灣溪流渡運交通史之重要文獻--吳子光〈淡水義渡記〉考釋 |

【板本學】

- | | | |
|----|-----|-------------------------------------|
| 64 | 郭明芳 | 古籍工作重實踐，著述為人指迷津--讀姚伯岳著《惜古拂塵錄》後的一些補充 |
|----|-----|-------------------------------------|

【東海文庫】

- | | | |
|----|-----|---------------|
| 69 | 謝鶯興 | 徐道鄰著作目錄--專書之部 |
|----|-----|---------------|

【手稿整理】

- | | | |
|----|-----|-----------------------------------|
| 85 | 謝鶯興 | 館藏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九)：大學--先秦儒家思考結構之完成(二) |
|----|-----|-----------------------------------|

【東海特藏整理】

- | | | |
|-----|-----|------------------------|
| 111 | 陳 曦 | 華文雜誌創刊號《園藝通報》 |
| | 陳惠美 | |
| 116 | 謝鶯興 | 東海館藏普通本線裝書總目·經部小學類(十八) |

【大事記】

- | | | |
|-----|-----|----------------------------|
| 121 | 曾奉懿 | 108 年度全國圖書書目資訊網合作編目研習會摘要報告 |
|-----|-----|----------------------------|

【大事記】

- | | | |
|-----|--|-------------------------------|
| 124 | | 圖書館大事記(2019.09.01~2019.09.3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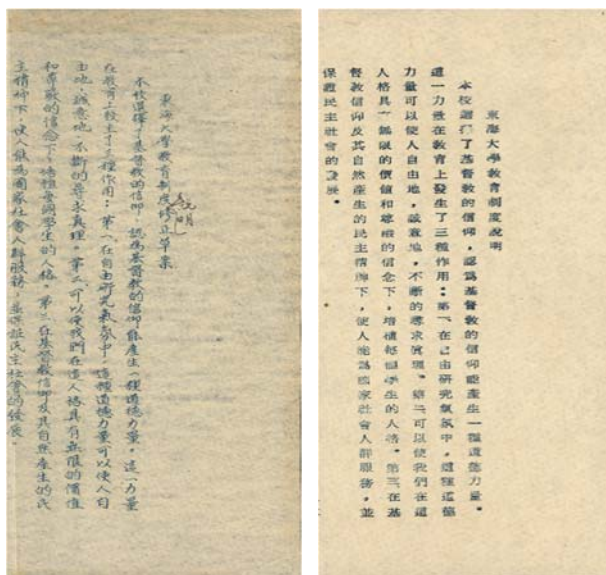
【館藏文物選粹】

- | | | |
|---|-----|--------------------------------|
| 0 | 陳 曦 | 館藏文物選粹(四十六)：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手稿、打字稿) |
|---|-----|--------------------------------|

館藏文物選粹(四十六)：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手稿、打字稿)

讀者服務組 陳曦

「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係為東海大學早期文件之一，現典藏於東海圖書館善本書室。該文件共一頁，有手寫之手稿與打字之謄稿。文件無署名，亦無註明年份日期。



觀察手稿與打字稿內容，手寫稿上有修正之註記痕跡，打字稿則將修正的內容謄打為正文，或可推測打字稿確為手寫稿之謄稿。手寫稿標題為「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修正草案」，打字稿則為「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手寫稿註記需在標題加入「說明」二字，於打字稿中修正，且刪去「修正草案」四字，顯示打字稿已非草案，而為定案。

參考《東海風--四十週年特刊》關於「賈爾信、朱有光與通才教育」之文章，提及民國四十六年一月十一日之校務會議，通過「教育制度說明」與「課程說明」。其內容為大學教育之中心應促進我國文化發展，基於此中心目標所設立的教育制度，需以本校的基督教信念與本國國情為依據。其具體做法為通才教育和專門教育相輔並行，是為「通專並行互繫教育制度」¹。如是大意與本文件之文意相符合，推測「東海大學教育制度說明」一文即為民國四十六年一月十一日通過之文件。

¹ 東海大學創校四十週年特刊編輯委員會編：《東海風：東海大學創校四十週年特刊》。台中市：東海大學。（民國84年）

「文物搶救的思考」專輯

搶救暨徵集、保存與整理各單位文物的思考

謝鶯興*

壹、緣由

「以史為鑑，可以知興替」。東海創校迄今，從《十年畫刊》的編纂，以照片說故事的「畫刊」，已接近「校史」的形式。《東海大學校史--民國四十四年至六十九年》的編寫出版，正式進入具有「校史」的行列。到《東海大學六十年校史》，本校先後出版了八本的校史。

近幾年學校力行「精實方案」，冀望提昇行政效率，營造舒適的辦公空間，並汰除不需要的物件。這種刪蕪取精的作法，實符合經濟效益，並降低尋找物件所要浪費的時間。但各項物件的需要與否，係採自行判斷的方式，惟恐因此而喪失具史料價值的文物，導致未來續編校史之際，將面臨「文獻不足徵」的窘境。

若逢單位之人事更迭，接替者秉持「除舊佈新」，冀求開創新氣象，而將共認為不需要保留之各類文物，逕行報廢或銷毀。此種為節省空間而清除的考量，無可厚非。然而每逢需要尋找自身單位的相關資料時，始發現求之無門，未能從文獻記載取得借鑑。

例如，我們可以從《五十年校史》收入的「1954 年的全區建築設計圖」及「1958 年的東海教學區鳥瞰」圖，才能知道一開始的規劃(前後兩進及左右廂房)與建校初始的工程進度間(僅見前後兩進館舍)的差異。



身為東海校友，有機會留在母校服務，又協助整理圖書館典藏的學校文獻工作，得知這類的訊息，加上多年來所遇到的事實，感受惶恐，不知

*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向誰呼籲。

日前，有機會參加「全校行政人員講習」，於校長主持「意見反映」時段，關於現行「各單位處理文物的方式」，提出「謹慎處理」的呼籲，希望本校各單位能關心各自文件的保存，為學校保留歷史文獻，以為未來撰寫校史之藉資。

校長當場指示，目前已有單位配合現今科技，進行數位化，並將仔細研擬進一步的處理方式。數日後，主任秘書來電，詢問對於已進行數年「精實方案」後的今日，各單位資料恐已無法復原而取得的現況下看法為何。

古人所謂：「亡羊補牢，為時未晚」的觀念，相當適合用在現今的狀況。我們若能儘快處理，至少尚可搶救出目前所存在的文獻，減低文獻流失的速度。

由於主秘在電話中指出，這些年來秘書室已陸續將公文等文件掃描，上傳到雲端保存。將規劃各單位也進行類似的數位化舉動，將資料上傳到雲端儲存；再將紙本集中送存統一單位收藏。

至於如何進行搶救因「精實方案」而即將消失的各單位文獻，思考如何協助處理的相關事宜。亦即對於「校史文獻徵集」的辦法，工作小組權責的規劃，資料的數位化與上傳雲端的後續作業，紙本文獻集中送存的典藏等等的問題，提出一種可行的草案，以供校內各級長官參考。秘書室規劃各項作業要點與準則，發文給校內各單位，據以配合辦理，得以保留各單位的文獻。

貳、以圖書館目前文獻處理之例

主秘提出目前已陸續將部份文獻數位化，再傳送雲端保存。這種的做法，是為預防數位化後可能會遭遇無法取得的危機，配合同時保存紙本文獻的思考，這是較為謹慎與妥當的措施。

然而保存與整理文獻的工作，如何提供檢索使用的業務，究竟應由哪一個單位負責呢？就國家而言，國史館、檔案館、文獻館等，不論是分足鼎立，或隸屬為一，至少是一個專責單立。本校目前尚無真正的校史館(室)，檔案館(室)編制，遑論館舍、人員、經費預算、設備，以及適宜的權責。雖然可透過公文系統的校發文至各單位，希望各單位配合辦理。可是以多年親身所經歷或所見諸事來看，往往是事與願違。不知是否有人願意進一

步思考，當你手邊擁有的資料不願提供或進行備份給統一機構保存時，異日你需要使用到類似的資料時，試想可以到哪個地方取得呢？

從學校文獻的記載，可以發現，每當有意成立校史館或校史陳列室時，首先想到的就是圖書館；同樣地，近些年的校史編纂，也是從圖書館典藏的文獻資料為起點。

可想而知的，此次搶救校內文獻的規劃，責無旁貸的，可以由圖書館協助，就此類的相關經驗、構想與適宜的辦法，提出給上級參考，以取得可行的方案而實施於校內各單位。但此事若僅由圖書館負責末端的紙本文獻的數位化、典藏、整理，全校上傳到雲端的文獻資料，可以提供檢索使用的處理與機制，執行的人力、經費、權責以及館舍空間等等，是首先要面臨的問題。

一、館舍空間的不足

關於空間的問題。近幾年來，圖書館為進行「還空間給讀者使用」的理念，以及提供師生共同學習與討論的空間。總館與二校分館陸續撤除部份書庫的藏書，設置讀者閱讀的空間，討論共享區、討論室、會議室等。這些撤除的書刊資料，所要置放於密集書庫或罕用書庫的空間，卻顯現嚴重的不足(包括目前放在中正紀念堂與圖書館的地下自修室)。

可以考慮的因應之道。如果學校能考慮全校使用空間的調整，協調並挪動部份使用率較低的教室或其它空間(如相鄰的中正紀念堂地下室，大智慧科技大樓或社會科學院的地下室等，但必需空調或除濕的裝置，減低書刊資料的潮濕、發霉或蟲蛀)，圖書館進行罕用書籍的篩選，置放進新增加的罕用書庫，或可容納即將進館的紙本文獻，以及未來成長的需求。

二、整理與徵集典藏的人力不足

本校目前尚無校史館或檔案室，或類似管理與整理這類業務的單位編制，故無人員、無經費預算，同時也缺乏徵集文獻的權限。

圖書館一直典藏少量的學校文獻，除了提供校內編纂校史或相關單位調閱參考外，對這些文獻亦陸續進行整理，如彙編為「早期師長的資料專輯」或編製「著述年表」等方式呈現。

但現實的狀況--人力與業務現實問題，恐無法負荷全面性地學校文獻徵集、保管、整理的業務。

1.人力的現實問題

就人力與業務的現實問題方面。配合學校多年來實施的人力與組織精簡政策，圖書館編制，已由原本的 33 人縮編成現今的 23 人，組別亦由 6 組調整為 4 組。

負責學校文獻以及特藏資料管理與整理的「特藏組」，亦經減併。先前併入流通組，兼負流通組的業務；校內輪調時，被輪調了一位，只剩一人承辦特藏業務。後因同仁退休而補入一位協助理。

2.業務負擔的現實問題

今年(108)2 月，業務併入新成立的「館務發展組」，包含組長共計四名，所負責的業務共有四大項：一是原為特藏組的業務；二是原隸屬館長室，負責全館總務工作的業務(含全館清潔與保全及工程施作)；三是每月出版的《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發行業務；四是新增加的圖書館「策展」的業務。

原先負責學校文獻以及特藏資料管理與整理的人員，近二十年來都同時亦肩負《館刊》(原為《館訊》)每月發行的編排業務，與投稿人、外審委員連繫，以及撰寫館內特藏資料整理成果的介紹(如線裝書整理、早期師長資料整理、華文雜誌創刊號、早期學校文獻選粹)。

多年來一直是被要求，需將日積月累的特藏整理成果，彙編成書，每年至少要有三本出版品，呈報為中長程計畫的成果之一。

負責特藏文獻整理與《館刊》發行的，目前雖然仍是二人，但組長指示：1.《館刊》每月仍要維持有一個「專輯」的專欄；2.徐復觀紀念室定期佈展，至少每學期一檔展示；3.肩負館內一樓展示區的「策展」任務，以承接圖書館持續辦理展覽的活動。

基於上述業務，在現有人力之下，實無力再承擔未來全校各單位文獻的徵集與整理的業務。

三、當下先行思考的因應方式

藉由雲端儲存是一種相當理想的手段，但仍需考慮能否提供適當的管理機制，便利典藏與後續的使用。因此在各單位傳送雲端與移送紙本典藏的後續作業，恐需一批人力進行處理，如文獻資料的保存，分類、解析，與預防性使用規範。

(一)考慮文獻典藏環境與進出人員的管制

紙本文獻的典藏空間，需在恆溫恆濕的空調環境，使用無酸紙的文件夾或檔案夾，逐一標記文件名稱後，陳列在櫃架上。需置放在不會漏水或淹水的地區，亦即需注意防水問題。

另外還需配合幾項的保護措施，如防火，防盜的安全系統，閉架式的管理，管制人員的出入，維護文獻資料的安全。

(二)成立文獻徵集的工作小組及訂定辦法

「學校文獻工作小組(或委員會)」的成立，參考其他工作小組(或委員會)的模式，如：組織的定位，工作的任務，組成的人員(涉及小組的位階問題以及執行的單位)，開會的頻率，經費預算的編列，徵集的範圍等。

通常這類的小組，都會設置秘書或執行秘書，負責各次的會議記錄、發文、彙整(提供)資料、協調連繫等等的行政作業，人員往往都由執行單位派人配合。

這種人員的設置，是僅為執行文書作業的行政人員呢？還是要具備有學校文獻整理的學科背景或經驗呢？開會之前是否需要先行草擬討論的議題，以供委員們參考、增刪？或是需在小組開會討論之前，先報告實際作業的需求，遭遇到的問題，請求委員們的協助？或是對於學者專家們在會議中提出的各項規劃，適度地表達執行單位可能面臨的困難或問題。

訂定「學校文獻的徵集辦法」，設置使用規範(或辦法)，成立保管與整理的單位(含這個單位的組織編制、人力、經費設備、儲藏空間與環境配備，進行實質的收藏、管理、整理，資料分析，以及配合雲端資料可以使用的資料庫與後端資料的管理)。

(三)訂定學校文獻的徵集範圍

學校文獻的徵集範圍，指的是各單位所擁有的各類型文獻資料，不論是原件或複本，主要是過期不用的資料。或是新近印製的文件或出版的刊物，至少繳交一份紙本及電子檔(或上傳到雲端)。

- 1.各單位公文檔案(含各年度中長程計畫、課表、邀請校外學者開課或演講)、各級會議記錄，學校出版品(含校刊、學校簡介、法令規章、名錄)，各次教學、教務、校務評鑑。
- 2.各單位出版品(含課表、社團名錄、簡介、刊物、論文集、教師著作、

各系友著作、畢業論文、學會刊物與資料)

- 3.各社團出版品(含畢業生紀念冊、社團刊物、各社團每年度參加社團評鑑的文件)
- 4.學校或單位各項重要活動的照片、光碟或影片，各建築物的文物或建築施工圖、招標文件、合約書
- 5.早期師生宿舍區內使用的物品(如桌椅、檯燈、床櫃)或建築物的配件(如教堂磁磚、漏牆或花牆的零件)
- 6.報章雜誌對本校的輿論(包含早期師長在各刊物上發表的言論、著述或投書、各單位發出之新聞、聲明)

(四)設置學校文獻的使用規範

圖書館對於特藏文獻的使用，已有「特藏資料」使用的規範。上列徵集的文獻集中典藏後，可以參考研擬。

- 1.數位化傳送到雲端的資料，開放讓所有人使用檢索書目資料。
- 2.線上欲取得原件之數位化者，需有設定或提出申請的權限。
- 3.透過類似館際合作管道提出申請，或線上申請，蒞臨申請。
- 4.保護財產，補貼數位化人力支付的經費，採以價制量的方式，對申請使用者進行收費。參考故宮博物院、台灣大學圖書館特藏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圖書館等單位，對欲取得數位檔使用的申請者，需付費申請取得，並在使用時標示資料出處。

(五)成立保管與整理的單位

建議學校考慮成立新的權責單位，撥給適當的人力、預算經費，儲藏空間，以利實質負責徵集、保存與分類整理、數位化後資料上傳與管理業務的實行。

- 1.權責方面：就權責與層級而言，新成立檔案室(或校史室)，直隸校長管轄，或在秘書室成立檔案組。如此一來，需要行文到各單位時，相信可以取得配合辦理的成效。
- 2.人力方面，從校內與校外兩類思考。

(1)從校內徵調，以熟悉本校歷史，具文史學科背景，願潛心整理學校文獻者。至於檔案管理方面的知識技能，可利用國家教育院或國家檔案館(或圖書館學會)所舉辦的檔案整理講習(研習)的機會，

前往參加學習。

(2)對外招聘，條件可設限為：熟悉本校歷史(或具文史學科背景)，具檔案管理(含檔案分類整理)學科(或背景經驗)，或圖書資訊學科背景(會編寫電腦程式)，願潛心參與此項工作者。

就此而言，相信將能儘快從事這次搶救學校文獻的任務。

參、數位化問題的思考

學校文獻的數位化，它的主要目的，除了產生另一種保存的管道外，更重要的任務，是在於便利讀者的使用。欲便利使用，則需進行文獻的分類、解析。

一、文獻的解析

文獻的剖析，是要分析出各文獻的主標題(如公文的主旨)，文件的單位(如公文的發文機關與收文機關)，文件涉及單位或事件，關鍵詞等等的檢索詞。最好是能就校內的人、事、物編訂權威檔(此需熟悉學校歷史協助)，以便檢索。這類的作業，需具備相關知識技能。

資料解析後，依設定的格式(此需具圖資背景或檔案背景的協助設定)，逐筆鍵入、上傳到雲端或資料庫。使用者可以順利的檢索到相關的線索，並可依權限取得原件的掃描檔，但需設定權限，禁止檢索者任意的下載取得。

二、經費的來源

「有人有錢好辦事」，是不得不承認的事實。在「沒人沒有還是要做事」的現實下，就必需尋求外在的資源。

如，2016年，圖書館曾提出「東海創校文獻」史料，參加文化部辦理的「第一屆台灣世界名錄甄選」，獲得「保留」資格。2019年也接到文資局函，告知具「保留」資格者可以申請50%的補助，單位負擔50%的自籌款。當時館務發展組賀組長曾進一步尋訪廠商，評估所需費用，依程序呈報，目前屬緩議之中。

為減輕學校的經費負擔，擴大經費來源，所謂「自助人助」，藉由外界(或申請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或利用申請科技部研究計劃)的部份補助，是可以思考的途徑之一。

當然尋求校友們的支持，也是另一種思考的方向。如圖書館近年來推動在館內成立「東海文庫」的構想，希望藉以展現校內師生與校友們的學術研究成果。圖書館採取編製早期師長或校友們的資料彙編(或著述年表)

的方式，經由《圖書館館刊》的園地刊登。雖然目前尚無多大的成效，但至少已收到一筆捐助成立「東海文庫」的經費，指定使用在編製及工讀費用的用途上。

三、當下的處理思考

在未取得學校編列預算經費之前，只能藉由各單位現有人力、設備，逐步的將現有的單位文獻進行分類，掃描，上傳學校的雲端儲存。

在制訂「學校文獻徵集辦法」，成立「文獻徵集小組(或委員會)」，取得法源依據後，明訂各單位的作業流程，發文各單位請配合辦理。各單位在移送檔案文件到指定管理單位之前，利用自身單位的人力，現有的電腦、掃描器等設備，先行掃描，依統一格式上傳到雲端儲存。依作業程序將紙本文件檔案列冊，辦理移送管理單位。

管理單位則依序將各單位上傳資料，進行分類，著錄適宜的檢索條目，轉入資料庫，以供檢索與瀏覽原件的掃描內容。如果管理單位的人力足夠，也可以將數位化檔案，藉由軟體轉化為文字檔，提供全文檢索，用來彌補人工分析的不足之處。

四、小結

所謂「特藏」，是指「特殊的典藏」，亦即是各學校特有的文獻資料，如本校與外界往來的公文，本校各類型的評鑑資料，本校的人、事、地、物等等皆是。「自己的歷史自己編」，每一個人都在編寫自身的歷史。身為東海人，我們都有義務編製我們不同方式的校史。更有責任協助保存學校的各類文物，或提供手中擁有的學校文物史料(例如在就讀時期，曾取得的系所資料、刊物，或上課講義)。

圖書館這幾年在推動成立「東海文庫」的構想，透過《圖書館館刊》的園地，開闢「東海文庫」的專欄，也是本著這種的念頭，更考慮到身為校友，如何能為母校盡一分心力；如何在母校服務期間，藉由協助整理學校文獻的機會，逐一地將師長們對東海的付出與奉獻的資料，彙理成篇，作為未來編撰校史的參考，可以減少時間上的花費。

「懷古亦是創新，我等編製歷史。緬懷前人艱辛步履，憚忌後人評定吾輩，焉能不用心於今世」的觀念，從彙編第一本「東海名人錄」(外文系首任主任柯安思教授)以來，到現在「東海文庫師長篇(或校友篇)」的編纂，已成為自己的座右銘了，也願意持續地堅守。

從東海早期教師著作資料之整理—兼談文物保存與數位化之課題

王雅萍*

因工作之需，筆者近期有幸接觸蒐集東海早期教師相關資料的整理。建校已屆六十四年的東海大學，多名孕育英才無數的教師也留下為數不少的著作與研究資料。目前東海大學圖書館收藏部分教師之研究資料、作品，以及多筆來自教師其眷屬、校友、學生等藏書贈書。這些豐富的資料記錄著東海歷年來的歷史與教師的卓越教學研究成果，但礙於歲月的流逝，與部分文物曾受潮或破損，仍有資料完整性的缺漏之虞。往往因某一事件需確切求證之故，才發現仍有重要的檔案已散佚、流失，或該文件藏之於浩瀚的檔案海裡難以翻尋。

也曾多次遇到教師或學生讀者們詢問一些學校的歷史、建築歷史等問題，但礙於資料文獻保存不易的關係或原始史料並未存在館內之故等，對於有心研究相關議題的人士難以獲得圓滿的資訊提供之憾。加上近期校方師長的建議，再次喚起校方對於學校文物史料檔案的保存之迫切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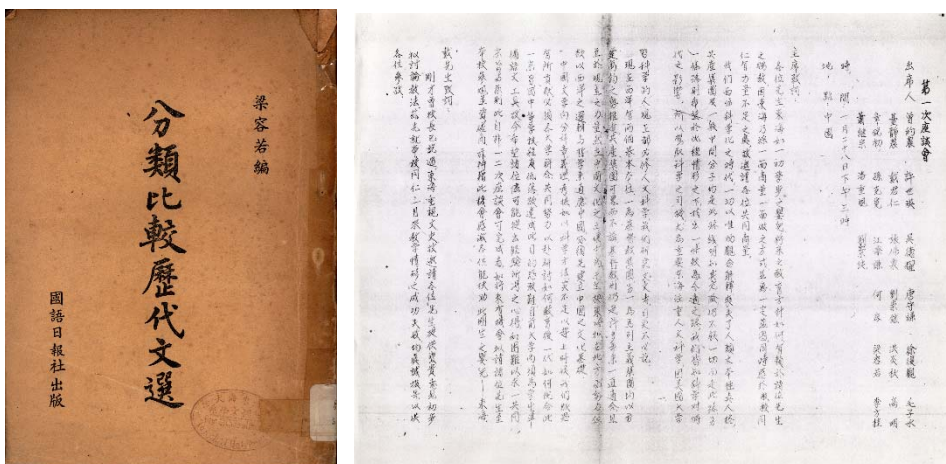
校方文獻保存之思考

以東海大學為例，除了教師之相關著作、研究成果外，早期許多的學校文件檔案，舉凡文書、教職員名錄、會議紀錄、照片、地圖、影音等，大部分檔案為紙質的文件，都是最易毀損、脆化的材質。目前圖書館恆溫恆濕的善本室裡有收藏部分的相關資料，但資料龐雜也無完整收錄所有年代的資料，在進行數位化前仍須有一番清查、整理的功夫。若未來有幸完成數位化保存，對於資料調閱或查尋亦將有所助益。又如，日前筆者對於某一教師之著作出版出處之疑問，多虧資深同仁提供早期某文史座談會會議紀錄之數位檔，得以推敲當時東海的教學規劃與此著作的關聯，而免去翻箱倒櫃遍尋文件之苦。但若是早期的會議紀錄沒有保存下來，恐怕連一點線索也無從查起。

因此，從文物文獻蒐集之始，即該思考欲收集的範疇。徵集所得的文件更須加以分類整理。上述前置作業完成後，才能進入數位化的下一步。

*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數位典藏的工具與資料建置方式，也因年代的演進而有更為精進有效的執行技術，方能在數位化的工作上解決部分資料保存的難題。



東海早期教師之教學著作資料

文史座談會會議紀錄

史料實物保存與數位典藏並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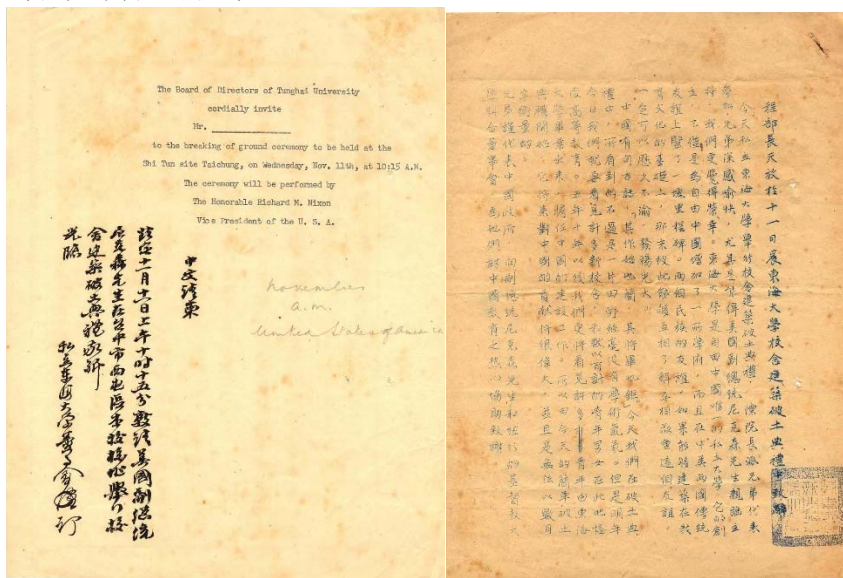
文物的保存是承載歷史運轉的重要紀錄之一。在台灣，因為氣候、災害等因素，亦是增添文物維護的困難度，加上數位科技的日益增進，數位化的典藏保存儼然成了另一型態的文物典藏保存重要的方式之一。數位典藏國家型計畫始於 2002 年，十幾年來推動了台灣不少的機構與民間等單位計畫執行各類型的數位典藏。筆者有幸曾參與其中的幾年工作，也藉著計畫之故參訪、記錄不少執行單位的成果。從國家級的故宮博物院，至全台各大小不同性質的典藏博物館，以及不少大專院校學校或民間合作的數位典藏計畫，內容涵蓋台灣多樣性的生態自然、文化歷史、影音、新聞、藝術、文獻、建築、地圖等範疇。其中印象深刻的除了台灣早期原住民族的文物、影音等資料的保存，還有曾遭祝融之災的表演單位雲門舞集多年來的演出海報、文件、照片、影音等，甚至民間單位「日星鑄字行」為了保存中文正體銅模及其字體的數位典藏計畫等等。透過數位典藏，保存了台灣珍貴稀少的文物，也能藉機將瀕臨失傳的一些技術、文化得以流傳或紀錄，避免在未來造成無法保留之憾，許多的文物搶救也成了目前的當務之急。

數位典藏是文物保存的方式之一，避免因為實體檔案、物件在反覆調

閱的過程中受到損害，也是實物的一種備份保存。部分單位主張文件數位化理由之一，是可以有效改善實物儲存的空間問題，但實體物件或檔案仍需視其重要性，斟酌必要保存之需。尤其是數位物件有誤或展覽等之需，實物仍有其無法取代的地位，因此實物保存與數位典藏實屬並重。

文物保存與數位典藏之效益

文物數位化後的重要意義，除了得以保存歷史發展紀錄，只要加以整理與利用，亦是加值運用的機會。學校等教育機構單位，多數教師之研究成果或歷年的教學史料都有機會成立相關學術資料庫，學子們也能藉此利用資源研究更深入的學術議題。以校方之史料徵集與數位保存為例，凡創校初期的歷史文獻、教師們教學著作、各校舍建築規劃、設計圖等，都是不少師生欲探討的研究題目以及校友們常提及的話題。這些富有東海特色的資料內容，一旦數位化後，透過各項便民的檢索方式¹與研究功能，方能使得這些典藏資料庫更具教育意義與成為東海的重要寶庫。在著重行銷的年代，部分文物、照片、影音等數位檔甚至有機會進行創意加值，亦是宣傳東海特色方式之一。



東海校舍建築破土請柬

程天放部長於破土典禮的致辭稿²

¹ 有關數位化之內容檢索權限，可依典藏內容訂定開放之等級。例如，數位檔之解析度等級、重要機密檔案開放之等級、館內或校外之人士檢索權限等。

² 早期東海文獻之數位檔。

文獻搶救與活化的思考

謝鶯興*

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見《論語·八佾》)。可知文獻不足時，連孔子亦頗感嘆之，何況生之於現今的吾人等。

「文獻搶救」在此專指有文字記載的各類文物、書籍的搶救，以免淪落在冷宮(罕用書庫或偏僻之地，非經申請是不易取得或見到者)，導致原本就少人使用；置於罕用書庫，將更少人問津；最後恐會因而遭受註銷或報廢的命運。就學校文獻的搶救來說，各校都有專責單位在進行，包含保存紙本文件，並採用數位存檔。然而，對於流傳長遠的古代文獻，歷代都曾以複刻、複製與重印的方式，陸續出版問世之舉，可謂不勝枚舉。亦有鑑於科技之進展，透過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採取數位化製作，提供線上檢索的做法。當然用以減省實體書籍的典藏空間，也是主要的考量之一。

當社會埋首於文獻數位化的熱潮中，對於主要負責典藏大任的圖書館，是否面對著愈來愈多的紙本出版品，一面感嘆空間不斷地被填滿，接著而來的即是空間的不足；一面對於如何提升服務，想將空間還給讀者使用的思考而逐步挪開空間，以新穎的空間規劃冀望能吸引讀者進館使用，用來顯現圖書館被讀者重視的程度。

基於上述的考量，有些管理者，即針對各校典藏的大部頭套書，一則該叢書的使用量極低；一則該套書若又已數位化，使用者可以透過網路的檢索，不需瀏覽翻閱紙本為理由。



(東海典藏紙本文淵閣四庫全書)



(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

*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大都大意規劃要將這些數量龐大，紙本的傳統文獻典籍複製品，摒入罕用書庫存藏，甚或考慮註銷報廢。姑不論此舉是否斷喪有意使用這批書籍者的研究心意，亦浪費學校的大筆經費。不知是否曾考慮應如何來活化這些文獻的使用，藉此來搶救，提昇它們被利用的價值。



(東海典藏紙本文淵閣四庫全書)



(雕龍中日古籍全文資料庫)

身為圖書館工作者，對於「文獻活化」，特別是就傳統文獻的如何「活化」問題，認為與「文獻搶救」的觀念是息息相關的。因此在工作之際，通常是勸告到圖書館尋求資料，或面臨需繳交作業卻仍茫然無頭緒的讀者，建議他們可先藉由東海典藏的資料庫，先行檢索相關的資料，先進行判斷它的可行性，再決定後續的作業。

例如想就所選修的課程要繳交的作業，尚未決定題目之前，可先利用「台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瞭解前人研究的成果；若是擬探討某篇作品，或某些詞句的來源出處與詞義的演變等，首先就是建議他們不妨試著利用「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檔」的「全文檢索」之便利性，以某篇自己有興趣的作品為檢索詞，或是選定所要研究的幾個名詞，在該資料庫檢索；再就取得的資料逐一分析與歸納，瞭解這篇作品在不同書籍中的差異，或這個個名詞分別見於哪些作品(書籍)中，它的用法是否有所變化。

第二是進一步介紹、說明這個電子檔的資料庫的檢索模式，雖然是採用「全文檢索」的簡單模式，但仍具備「進階檢索」的功能。如果遇到「全文檢索」出現符合條件的資訊過多可以透過「部類」、「書籍」、「作者」等限縮其範圍。

第三則是資料庫的使用推廣。各種資料庫的製作，都是花費龐大的經費才得以完成，但資料庫廠商不論在推銷資料庫時的產品說詞，或圖書館

在介紹該資料庫的使用方法時，大都未能針對該資料庫的特性進一步地解說。所謂的「活化」，是要在面對不同學科的讀者介紹資料庫時，能就其所知或熟悉的作品、詞句實際操作，由得出的成果來引發讀者的興趣。

以「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為例，之前曾就位於澎湖的西嶼燈塔的現存三篇碑文的記載，有稱「燈塔」、「塔廟」、「塔碑」、「浮屠記」等名詞，進行檢索，方知「燈塔」一詞在傳統文獻上的出現，真是源遠流長，並非傳自外國而來的名詞。也發現到資料庫的「全文檢索」所出現的「燈塔」一詞，有部份是電腦在斷句上(指文字比對)的誤判，它上下文原意是指「塔燈」。同時，該資料庫的檢索，也需注意到檢索詞時，是僅要檢索「內文」，或是檢索「附註」(兩者分開檢索，是其優點，可以避免檢索結果繁瑣；亦是其缺點，可能需分兩次檢索才能取得完整的資訊)，這兩種得到的結果是完全不同的。又，該資料庫的圖像呈現，一種係採掃描後的影像原檔，另一是經由文字辨識後再轉製為圖像檔。從掃描的影像可以看到原書所在的卷次以及葉碼，不需再回頭去尋找原書，是轉製後的圖檔所沒有的(這或許也是有人認為電子檔即然可以完全取代紙本的作用，又具備紙本所無的檢索功能，逕自認為佔據大量空間的紙本庫存可以打進罕用書庫，騰出空間作為其它用途)。

上列三點都是需刻意介紹，才可以取得使用者認同其便利性，才有興趣的經常使用，也才是「文獻活化」的作法。但是這種的資料庫的推廣，卻疏忽了紙本文獻的「活化」問題，忘記了紙本文獻也是需要我們去「搶救與活化」的重大任務。

有機會與景祥祐教授¹面對面地談論「文獻活化」的問題，以及他近些年來的思考與作法上的改變等。景教授首先表示，當下的年輕一代，不僅是網路資訊的使用者，更是網路資訊的製造者。因此我們若不能注意到這種的傾向與實況，一受到錯誤訊息的誤導(網路上經常有許多的假新聞)，未來所要花費的社會成本將高出數倍之鉅。

接著就「文獻活化」一事，指出傳統教育的方式是著重在「教」，而疏忽了「育」。「育」就是「孕育」，如何孕育年輕人對於「文獻活化」的

¹ 前台灣逢甲大學圖書館館長，前香港城市大學圖書館館長，現任香港城市大學圖書館特別顧問。

認知與使用。從人類的共性而言，每個人都有「自利」的心，才会有「自我」、「自厚」的產生。如何引發他們「動念」的心，才能讓他們有興趣的參加活動，在活動中有新發現，有了新理解，新的領悟，新的體會，就可以創新。資料庫的活化，也必需針對新一代的年輕人的特性去規劃進行，引發出他們的興趣，誘導他們在其興趣領域實際進行資料庫的運用，尋找各自適當的題材與資料，進一步的參與這個「文獻活化」的舞臺，得出新的創造契機。可以透過各項活動，如：藝術性的插畫、手繪書、書法比賽，詩歌朗誦或吟詩，詩詞的譯作等，內容以傳統文獻的書籍為限。藉由活動的設計，當能引起興趣以及對傳統文獻的關注與瞭解。

所謂「與君一席話，勝讀十年書」，用在和景教授的這次對談中，是相當恰當的用詞。以往注意到「文獻的搶救」，偏重在學校文獻保存，是以備史料的採擷之用而已；文獻的數位化，只是保存文獻的另一種方式，著重於數位化後的資料如何提供檢索使用。從未注意到「圖書文獻的搶救」，並未思考「圖書文獻」被打入冷宮之後，對於研究者的使用造成的困擾，對於有意從事學術研究的初學者是一種阻擋與障礙，或恐亦因此而斷喪初學者的學術生命，扼殺了學校的研究進展。

對於「活化」有了新的認識，或許為時已晚，但若在屆齡退休之前的幾個月之中，在「文獻活化」的實務方面，一方面設法提出傳統典籍不適合摒棄於罕用書庫的充足理由；一方面要強化這種「活化」的觀念，不僅只是「教」，存著「教不會以變會」的心態來面對讀者，更要存著「育」，孕育讀者的興趣，誘發他們對傳統典籍運用的興趣，或可先行與任課教師合作，請他帶著修選課程的學生到圖書館，介紹紙本「文淵閣四庫全書」的使用，除了逐一翻閱原書；也可以利用「文淵閣四庫全書」的各種索引，以最快的方式取得資料；更快速的方式就是使用「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了。

當然，現今對傳統典籍的數位化，已不止是中央研究院的「漢籍文獻資料庫」，「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了。東海圖書館購置的還有「中國基本古籍庫」、「雕龍中日古籍全文資料庫」、「漢達文庫」等，相信未來將會更出。檢索與資料的蒐集，已經不是大問題的現況下，如何「活化」，不僅是圖書館空間的問題，將更是圖書館進行「文獻活化」與「資料庫活化」重要思考的事了。

論文

六朝漢譯《法華經》偈頌的文學特色*

釋正持*

提要

中國大約在東漢末年開始了漢譯佛典的翻譯工作，當時來華的譯經僧，其翻譯經典之內容繁雜，尚無結構完整的分類體系，可謂之「草創期」。到了六朝時期，由於佛教的興盛，大量漢譯佛典出現，其譯經工作已趨於成熟，這在譯經史上，具有時代性的特殊意義，值得深入探討。故本文擬定以此時期為主，來探討漢譯《法華經》偈頌的文學面貌。中國現存的《法華經》有三種漢譯本，其中鳩摩羅什的譯本意旨精確，文辭暢達，語言優美，流行最廣，故本文將以此做為研究的底本。

漢譯佛典的文體，有長行和偈頌二部分。長行，即今日之散文；偈頌，可分為伽陀和祇夜兩種，本文主要探討偈頌部分。伽陀與祇夜皆是偈頌的形式，故一開始先界定偈頌的定義，以及兩者之同異。其次，探討六朝偈頌的總體形式特色，以及《法華經》偈頌所表現的個別形式特色。最後，則對《法華經》修辭技巧運用之探討。《法華經》是一部思想深遠的佛學著作，具有濃厚的文學色彩，鳩摩羅什在翻譯此經時，就相當注重其文學意涵，於偈頌中則廣泛運用諸多修辭技巧，如譬喻、象徵、夸飾、排比、層遞、示現等，可見譯經者對於譯經文句的講究以及重視。

關鍵字：伽陀、祇夜、法華經、漢譯偈頌、修辭技巧。

The Literary Features of Chinese Translation of Verses of *Lotus Sutra* in the Six Dynasties

Zheng-Chi Shi*

Abstract

The translation of Indian Buddhist scriptures into Chinese occurs

* 本文之初稿曾發表於「2010 天台與禪學術研討會」，台北：中華民國現代佛教學會主辦，2010 年 10 月。本文承蒙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提供寶貴意見，謹此致謝。

* 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

* Postdoctoral Fellow, Graduate Institute of Religious Studies, Nanhua University

during the late Han dynasty. The Buddhist-monk-translators coming to China during that time translated a variety of Indian Buddhist texts which were not categorized; it's so called the first period of the Buddhist scripture translation. During the Six Dynasties, because Buddhism began to flourish in China, a great many Buddhist texts translated into Chinese appeared and meanwhile, the translation skills were gradually improved as well; throughout the history of translations, it is epochal and worthy of further exploration. Therefore, this content focuses on the literary features of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verses of the *Lotus Sutra* during the Six Dynasties. There are three translations of the *Lotus Sutra* into Chinese. Because Kumārajīva's version is accurate, readable, comprehensible and popular, it is used as the basis for this research.

The genre of the Chinese translation of Buddhist scriptures composes of short declarative discourses and verses; the former is a kind of prose and the latter includes gāthā and geya. The content of this research focuses on verses, gāthā and geya, including three parts: first, the definition of gāthā and geya as well as the dissimilarities between them; secondly, the overall features of various verses translated during the Six Dynasties and the features of the verses of the *Lotus Sutra* translated by Kumārajīva; lastly, the Chinese rhetoric techniques used and their application to the *Lotus Sutra*. The *Lotus Sutra* delivers a wonderful dharma from the Buddha. There is a rich literary flavor in this sutra because Kumārajīva not only emphasized the theme of a text but also applied many rhetoric techniques to the texts, such as metaphor, symbolism, hyperbole, parallelism, climax, manifestation and so on. He adopted a new methodology for the Buddhist scripture translation.

Keywords: gāthā, geya, the *Lotus Sutra*, Chinese verses of Buddhist scriptures, rhetoric techniques

一、前言

佛教大約在兩漢之際傳入中國，其傳播方式與基礎的鞏固，則是到了東漢末年，有了漢譯佛典開始。當時來華譯經僧，先有西域僧侶，其後逐漸有印度僧侶加入，其傳譯的佛典皆是當地流傳的經典與學說，故其經典內容之類別繁雜，尚無結構完整的分類體系。根據《宋高僧傳》的記載，以譯經師的語文能力為標準，將中國譯經分為三期：

初則梵客華僧，聽言揣意，方圓共鑿，金石難和，椀配世間，擺名三昧，咫尺千里，覲面難通。次則彼曉漢談，我知梵說，十得八九，時有差違，至若怒目看世尊，彼岸度無極矣。後則猛顯親往，奘空兩通，器請師子之膏，鵝得水中之乳，內豎對文王之問，揚雄得絕代之文，印印皆同，聲聲不別，斯謂之大備矣。¹

譯經的三個階段：第一、梵僧主譯期，以安世高、支婁迦讖為代表；第二、漢梵共譯期，以鳩摩羅什、覺賢、真諦為代表；第三、漢僧主譯期，玄奘、不空、義淨皆精通梵漢二語，此期以漢僧玄奘、義淨為代表。所以，東漢末年，安世高、支婁迦讖等譯經師之翻譯佛典，稱為梵僧主譯期，此期最主要為「梵客華僧」，翻譯時先由西域僧侶背誦出胡語或梵語佛典稱為口授，²再由中國人擔任筆受。由於譯經師大多初習漢語，漢僧只能揣摩其意義而加以筆錄，故往往旨異言乖，猶多錯誤，在所難免。

《詩經》是我國古代第一部詩歌總集，其產生於周朝時期，故中國的詩歌傳統歷史悠久，源遠流長。佛教傳入中國，在開始翻譯佛典偈頌時，其筆受者為華人，就借用了中國古代的詩歌形式。故漢譯佛典的「偈頌」，與中國詩歌所習用的四、五、六、七言詩等形式極為相近，值得我們去探討其體現的文學特色。但佛典的漢譯是一種翻譯文體，受到原典內容與形式的限制，又與中國詩歌的表現方法不完全相同。³佛典的翻譯到了六朝

¹ 《宋高僧傳》卷 3，《大正藏》冊 50，頁 723 上-中。

² 初期所譯佛典，皆無原本，只憑譯者背誦。《高僧傳》卷 1：「安清字世高，……諷持禪經。支樓（婁）迦讖，亦直云支讖。……諷誦群經，志存宣法。」《大正藏》冊 50，頁 323 上-324 中。梁慧皎指出，安世高、支婁迦讖二人所譯諸經皆是單靠口誦而成。

³ 李立信指出，佛典偈頌與中國詩歌有四點差異：（1）我國詩歌的抒情傳統，和「偈頌」的敘事、議論、說理、傳記等之內容，有本質上的差異。（2）我國詩歌率多短章，絕少長篇，而「偈頌」動輒一二百句，甚至有長達九千餘句者。（3）我國詩歌為韻文，幾乎沒有一首詩是不押韻的，而偈頌則以不押韻為常，尤其早期的譯經，其偈頌幾全

已趨於成熟，這在譯經史上，具有時代性的特殊意義，故本文擬定以此時期為主，來探討其漢譯佛典之偈頌的文學面貌。

本論文主要探討六朝漢譯《法華經》的文學特色。首先對偈頌的定義作界定，一方面了解漢譯為「偈頌」之二詞——伽陀與祇夜，兩者之不同；另一方面探討偈頌的廣狹二義。其次考察六朝偈頌及《法華經》的形式特色，分別從三個面向、四個面向來討論。最後則對《法華經》所廣泛運用的修辭技巧，如譬喻、象徵、夸飾、排比、層遞、示現，舉例證做說明。

二、偈頌定義之界定

漢譯佛典的文體，主要分為二部分：一為長行，一為偈頌。《百論疏》云：「總談設教凡有三門：一、但有長行無有偈頌，如《小品》之類；二、但有偈頌無有長行，如《法句》之流；三、具存二說，如《法華經》等。在經既爾，論亦例之：一、但有偈無有長行，如《中論》也；二、但長行無有偈頌，即是斯文；三、具二種，如《十二門論》。」⁴在《百論疏》中，將經論加以區分為三種形式：有長行無偈頌，即《小品般若經》、《百論疏》；有偈頌無長行，即《法句經》、《中論》；長行、偈頌二者皆有，即《法華經》、《十二門論》。在《百論疏》中，雖將經論分為三種形式，實際上只有長行與偈頌二種形式而已。

「長行」，其梵語為 *gadya*，為佛經體裁之一。《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云：「契經者，謂以長行綴緝略說所應說義。」⁵係指連續綴輯之文章，不像偈頌有字句上的限制，即今日所謂之散文。「偈頌」，是指九分教、十二分教中，⁶伽陀和祇夜兩種，有字句上的限制。

伽陀，其梵語為 *gāthā*，音譯為偈陀、伽他、迦陀、偈，意譯為句、攝、記句經、諷頌、造頌、偈頌、頌、孤起頌、不重頌偈。*gāthā* 係由 *√gai*

不押韻，只有在《高僧傳》裡，才有押韻的偈詩。(4) 偈頌之文法組合及所用詞彙，與我國傳統詩歌大有距離。〈論偈頌對我們詩歌所產生之影響——以〈孔雀東南飛〉為例〉，《文學與佛學關係》（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4年），頁48。

⁴ 《百論疏》卷上，《大正藏》冊42，頁238中。

⁵ 《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11，《大正藏》冊31，頁743中。

⁶ 有學者主張，原始佛教之教法，在整理為四《阿含》、五《尼柯耶》之前，先被整理為九分教或十二分教。九分教是指契經、祇夜、授記、伽陀、優陀那、如是語、本生、方廣、未曾有法；十二分教則是九分教再加上因緣、譬喻、論議三支。參見平川彰著，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台北：商周出版，2004年），頁82-83。

而形成的名詞。 $\sqrt{\text{gai}}$ 有歌、唱、唱歌之意，故「伽陀」一詞，廣義可指歌謠、聖歌。伽陀其狹義有二義，也是稱為孤起偈的原因：偈前無散文（長行），而直接以頌文頌出其教義；偈前已有散文，然散文所說之內容異於偈文之含意。如《長老偈》、《長老尼偈》，是偈前無散文，乃是收集佛世時弟子中長老、長老尼所吟詠之偈頌。以及馬鳴所創作的《佛所行讚》，用長篇的詩歌來敘述佛陀的生平事跡。

祇夜，其梵語為 *geya*，音譯為歧夜、祇夜經，意譯為詩歌、歌詠。舊譯為重頌、重頌偈，新譯為應頌。*geya* 是由 $\sqrt{\text{gai}}$ 的未來受動分詞轉化而來的名詞。《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云：「應頌云何？謂諸經中依前散說契經文句，後結為頌，而諷誦之，即結集文、結集品等。」⁷ 意指在經典前段以散文體述說之後，再以韻文附加於後段者。因其內容與經文相同，故稱重頌、重頌偈或應頌。

「伽陀」與「祇夜」皆是偈頌的形式，它們之間相異之處為何呢？伽陀與祇夜二者之差別，在於祇夜雖亦為韻文，但重複述說長行經文之內容；伽陀則無，故有不重頌偈、孤起頌等異稱。由上面的分析可知，偈頌可分為狹義與廣義二種。狹義的偈頌，是指伽陀；廣義的偈頌，是指具有偈頌形式的伽陀與祇夜。伽陀與祇夜，它們之間雖有些差別，但佛典中常將二者混用，不是劃分的很清楚，甚至視為等同。《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云：「伽他云何？謂諸經中結句諷頌彼彼所說，即驕頌等，如伽他言。」⁸ 以及《大智度論》云：「一切偈名祇夜，六句、三句、五句，句多少不定，亦名祇夜，亦名伽陀。」⁹ 在這二部經典中，皆認為伽陀具有諷頌之義，與祇夜是無二無別的。以下本文所探討的偈頌，包括了伽陀和祇夜兩種。

三、六朝偈頌及《法華經》偈頌的形式特色

漢譯佛典的翻譯至六朝時期已趨於成熟，六朝偈頌之形式特色有三種：無韻之詩，沒有押韻；形式活潑，不拘一格；散詩結合。《法華經》的偈頌形式有四種：偈頌形式整齊；篇幅長短不一；句數以偶數句為主；散文在前，偈頌在後。

⁷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26，《大正藏》冊 27，頁 659 下。

⁸ 《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卷 126，《大正藏》冊 27，頁 660 上。

⁹ 《大智度論》卷 33，《大正藏》冊 25，頁 307 上。

(一)六朝偈頌的形式特色

漢譯佛典的翻譯興起於東漢，至六朝時期已趨於成熟。東漢和三國時期大多數的漢文佛典，其原本不是梵本，而是中亞和新疆一帶西域語言的轉譯本。雖然漢譯佛典文體的形成與初期梵文原典是間接的，但梵文原典偈頌的文體則是漢譯佛典的重要來源。¹⁰根據《百論疏》云：「偈有二種：一者通偈，二者別偈。言別偈者，謂四言、五言、六言、七言，皆以四句而成，目之為偈，謂別偈也。二者通偈，謂首盧偈，釋道安云：『蓋是胡人數經法也，莫問長行與偈，但令三十二字滿，即便名偈，謂通偈也。』《中論》、《十二門》，即是別偈；斯論，謂通偈也。」¹¹依《百論疏》的記載，偈有通偈、別偈二種。通偈者，即首盧迦（śloka），不論經之長行或偈頌，為梵文三十二音節所構成。別偈，不管它是四言、五言、六言、七言為句，都以四句合為一偈。

六朝時期漢譯佛典的偈頌，大致有以下三種形式特色：

1.無韻之詩，沒有押韻

鳩摩羅什與其弟子僧叡討論梵經辭體云：「天竺國俗，甚重文藻，其宮商體韻，以入絃為善。凡觀國王，必有讚德；見佛之儀，以歌歎為尊。經中偈頌，皆其式也。但改梵為秦，失其藻蔚，雖得大意，殊隔文體，有似嚼飯與人，非徒失味，乃令歐（嘔）穢也。」¹²鳩摩羅什指出，印度的梵文偈頌原先是用來歌讚佛德的，是可以入弦歌唱的韻文，也就是在梵文的原典中，本是正式的詩歌。¹³但印度文體與中國文體有所不同，漢譯之後的偈頌，受限於表達其原文的意思，很難譯出其原味，而失去了梵詩獨特的韻味。「如果從其詩的本質來說，佛教經典的偈頌，就是一種詩或相當於詩。」¹⁴總體觀之，漢譯佛典的偈頌，它是不押韻的，稱為無韻的詩

¹⁰參見朱慶之：《佛典與中古漢語詞彙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6年），頁14-15。

¹¹《百論疏》卷上，《大正藏》冊42，頁238中。

¹²《出三藏記集》卷14，《大正藏》冊55，頁101下。

¹³〈佛教對中國文化思想的影響〉：「他（釋寶雲）所譯的《佛本行經》與曇無讖譯的《佛所行讚》的原文，都是用韻詩體寫出，而譯者卻用韻無（無韻）詩體，或用五言，或用七言，或用四言譯出。可見無韻詩體的文學早盛行六朝文壇。參見釋東初，《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18冊（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8年），頁111。

¹⁴蕭麗華：〈佛經偈頌對東坡詩的影響〉，《第四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學術研討會》（台中：中興大學，2003年），<http://ccbs.ntu.edu.tw/FULLTEXT/JR-NX012/nx115053.html>

體，擺脫了韻的束縛，表達上更加自由。

2.形式活潑，不拘一格

漢譯佛典的每一首偈頌，其句式結構整齊，字數有多有寡，篇幅有長有短，故其形式活潑自由。

(1)字數多寡不一

佛典偈頌有三言所組成的，亦有四言、五言、六言、七言，甚至更多。

¹⁵除了齊言的偈頌之外，還有雜言的偈頌形式。¹⁶漢譯偈頌中，以五言偈頌、七言偈頌數量最多，兩者中又以五言偈頌居冠。¹⁷四言偈頌次之，三言、六言以及七言以上的偈頌則較少。

中國傳統的詩歌中，周代的《詩經》已有大量四言詩的創作。¹⁸到了兩漢時期，其形式更趨多元化，有三言詩、四言詩、五言詩、六言詩、七言詩、八言詩，甚至雜言詩都有，可說形式已相當完備。¹⁹就漢詩的整體創作而言，周代時期所盛行的四言詩已漸趨式微；五言詩取而代之。所以，

¹⁵八言偈頌，共 20 句，如《佛說決定總持經》，《大正藏》冊 17，頁 772 中。九言偈頌，共 40 句，如《修行本起經》卷下，《大正藏》冊 3，頁 468 中-469 上。十二言偈頌，共 20 句，如《佛說慧印三昧經》，《大正藏》冊 15，頁 467 下-468 上。

¹⁶雜言偈頌，事實上是兩組齊言所組成：首先為五言四句，接著為四言四句，最後為五言四句，如《出曜經》卷 7，《大正藏》冊 4，頁 647 中。

¹⁷〈淺析六朝漢譯佛典偈頌之文學特色——以經藏偈頌為主〉：「但大抵而言，以五言偈頌為數最多，由東漢至南北朝皆有。」王晴慧，《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 6 期（2001 年），頁 36。《佛典與南朝文學》：「至南朝宋齊時代七言佛偈的數量已超過四言佛偈及六言佛偈，成為僅次于五言的漢譯佛偈的主要形式之一。」龔賢，（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8 年），頁 199。〈中古漢譯佛經偈頌體式研究〉：「五言是漢譯偈頌最為常用的一種體制，佔到了總數的八二・四九%；其次是七言，佔一二・六七%；再次是四言和雜言，分別佔三・一六%、一・〇三%。可以看出，三言、六言、八言、九言處於更為次要的地位。」（作者之統計數字乃是收錄所有趙宋以前《大正藏》漢譯之佛經為主。）孫尚勇：《普門學報》第 27 期（2005 年），頁 186。

¹⁸《詩經》產生於西周初期至春秋中葉，其基本句式以四言為主的韻文體材，其間雜有二至八言的句式都有，形式活潑自由，不受拘束，可稱為四言古詩的代表。

¹⁹三言詩者，如郊廟歌辭的〈五神〉、〈朝隴首〉、〈象載瑜〉、〈赤蛟〉（頁 153-155）。四言詩者，如班固的〈明堂詩〉、〈辟雍詩〉、〈靈臺詩〉（頁 168-169）。五言詩者，如樂府古辭的〈豔歌行〉、〈白頭吟〉、〈怨詩行〉（頁 273-275）。六言詩者，如孔融的〈六言詩〉三首，（頁 197）；七言詩者，如張衡的〈四愁詩〉（頁 180-181）。八言詩者，如琴曲歌辭的〈別鶴操〉（頁 305）。雜言詩者，如樂府古辭的〈悲歌〉、〈前緩聲歌〉（頁 282）。以上參見逯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台北：學海出版社，1991 年），（上）。

「漢譯經文中五言偈頌占絕對優勢，這與當時五言詩歌興起和佛經用語通俗性相一致。」²⁰以往的四言詩體，平實而呆板，不適於敘事；而五言詩體，雖只多了一個字，其靈活性高，是「眾作之有滋味者也」。²¹故由於五言詩體的成熟，純粹的敘事詩才發展起來。²²此外，七言詩亦起源於漢代，²³可從《漢書》、《後漢書》的部份列傳，以及漢代佛經偈頌看出。²⁴

(2)篇幅長短不一

篇幅是指偈頌的句數，雖有短小的四句偈，亦有三、四十句以上，以及二、三百句者，甚至有長達九千三百餘句之偈頌，²⁵故其篇幅的長短不一，是配合梵文原典的長短而有所不同。所以此期的漢譯偈頌中，有許多長篇巨製、形式弘偉的譯作。一般而言，漢譯佛典的偈頌，都是由四句所組成的，字數多寡不一。《中觀論疏·中論序疏》云：「謂結句為偈，莫問四言、五言、六言、七言，但令四句滿，便是偈也。」²⁶以及《法華義疏》云：「世間流布，以四句為偈也。」²⁷所以偈頌中，四句為一偈者，其偈頌的總句數必能被四整除的偶數，這是一般譯經師較常使用的體例，但也有例外的情況。《瑜伽師地論》云：「諷頌者，謂以句說，或以二句，或以三、四、五、六句說。」²⁸有漢譯的偈頌是奇數句，如三句、五句、七句等；

²⁰俞理明：《佛經文獻語言》（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頁26。

²¹鍾嶸：《詩品》卷1，《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147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84年），頁191。

²²劉大杰：《中國文學發展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6年），（上），頁146。葉慶炳：《中國文學史》（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7年），（上），頁102。

²³一般中國文學史，談到七言詩的成立，大都以為七言詩起源於曹丕的〈燕歌行〉，而認為漢武帝柏梁臺聯句為偽作，但葉慶炳則認為柏梁臺詩為七言之起始。葉慶炳：《中國文學史》（上），頁121。

²⁴〈七言詩起源考〉：「《漢書》及《後漢書》的部份列傳中，都明確的提到漢人有七言詩之作，而《文選》李善注也曾引到部份漢人的七言詩。近代出土的漢代銅鏡，有一部份的鏡銘是七言的；漢代兒童讀物如《急就章》，《凡將篇》等，有大量的七言；漢代翻譯的漢語佛經中的偈頌，有相當數量是七言的無韻體；兩漢的歌謠，以七言為多，前後《漢書》所載幾近百則。可見漢代本有七言。」李立信：《國科會人文計畫成果發表會》（清華大學，1996年），頁8。〈論偈頌對我們詩歌所產生之影響—以〈孔雀東南飛〉為例〉：「漢代所譯佛經中之偈頌，已有大量七言。偈頌所採之形式，皆當時流行之詩歌形式，足見漢代已有七言，殊無可疑。」李立信，頁57。

²⁵馬鳴菩薩造，北涼·曇無讖譯，《佛所行讚》共5卷，《大正藏》冊4。

²⁶《中觀論疏·中論序疏》，《大正藏》冊42，頁1中。

²⁷《法華義疏》卷2，《大正藏》冊34，頁472中。

²⁸《瑜伽師地論》卷81，《大正藏》冊30，頁753上。

亦有偶數句而不能被四整除者，如二句、六句、十句等。

反觀中國傳統的詩歌大多是短章，極少長篇者。在漢末建安時期的〈孔雀東南飛〉、蔡琰的〈悲憤詩〉，皆是踰越百句的五言長篇敘事詩，其中〈孔雀東南飛〉長達三百五十七句，〈悲憤詩〉亦有一百零八句，皆是極罕見的長詩。²⁹梁啟超就曾提出〈孔雀東南飛〉可能是受到〈佛本行讚〉等漢譯佛典的影響，但他又特別強調「此說別無證據，我未敢自信。」³⁰之後，陸侃如撰〈孔雀東南飛考證〉，亦主張此詩受到印度文學的影響而產生。

3. 散詩結合

漢譯佛典的構成，為長行與偈頌二部分。長行為散文，偈頌為無韻的詩體，二者之結合，有三種名稱：一為「散詩兼行」；³¹二為「韻散結合的形式」；³²三為「齊散結合」。³³本文採取第一種的散詩之名，改為「散詩結合」。漢譯佛典的散句與詩行，皆具有說理、敘事、問答、復牒、譬喻之功能。其次，散句與詩行的配合具有多樣化，以及靈活性。³⁴故散詩並用的體裁，可視為一整體，構成了一種新的文體型態。這種散詩結合的形式，在六朝的漢譯佛典中，數量相當多，茲舉一例說明。姚秦·鳩摩羅什所翻譯的《妙法蓮華經》（以下簡稱《法華經》）中，有一段經文述說阿難聞佛說其宿世因緣之事，當下便能憶念，如今所聞無異。經中先以長行敘述，再以偈頌重宣其內容的旨意：

阿難面於佛前，自聞授記及國土莊嚴，所願具足，心大歡喜，得未

²⁹ 〈淺析六朝漢譯佛典偈頌之文學特色—以經藏偈頌為主〉：「〈離騷〉可說是長篇作品（373 句），然《楚辭》的文體屬性一直都不十分明確，如果我們承認《楚辭》是詩，那麼〈離騷〉無異是我國罕見的長篇詩歌，但假如不將《楚辭》視為詩，那麼在〈孔雀東南飛〉及蔡琰的〈悲憤詩〉出現之前，我國的確看不到長篇的詩歌。」王晴慧，頁 34。

³⁰ 梁啟超：〈印度與中國文化之親屬的關係〉，《飲冰室文集》之四十一（第 7 冊）（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83 年），頁 42。

³¹ 顏洽茂：〈魏晉南北朝佛經詞彙研究〉，《中國佛教學術論典》第 64 冊（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 年），頁 42。

³² 孫昌武：《佛教與中國文學》（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2 版），頁 188。

³³ 將偈頌稱為齊言形式，在李立信就已提出，至於偈頌與長行的結合，稱為「齊散結合」，則是來自王晴慧。王晴慧：〈淺析六朝漢譯佛典偈頌之文學特色—以經藏偈頌為主〉，頁 33。

³⁴ 〈魏晉南北朝佛經詞彙研究〉：「散句與詩行的配合形式多樣：或散句用於敘事，詩句用於說理；或詩句用於述事，散句闡發教理；或散句述事，詩句覆牒重頌；或散句用於敘事，詩句用於對話，其變化不一而足，具有靈活性。」顏洽茂，頁 42。

曾有。即時憶念過去無量千萬億諸佛法藏，通達無礙，如今所聞，亦識本願。爾時阿難而說偈言：

「世尊甚希有，令我念過去，無量諸佛法，如今日所聞。

我今無復疑，安住於佛道，方便為侍者，護持諸佛法。」³⁵

上面所舉的例子中，長行與偈頌的內容具有一致性。諸經使用應頌有二個目的：一為重述，在長行之後，再以偈頌重複其文義，加強印象，便於記憶；二為補闕，由於長行所說尚未詳盡，再以頌文予以進一層的補充，使顯發前所未了解之文義。

漢魏六朝詩，一般稱為古詩。涉及的詩歌與詩人包括：古詩十九首，敘事詩，建安時期的詩人代表為曹操、曹丕、曹植，正始時期的詩歌代表為阮籍、嵇康等。從古詩的句式上來看，並沒有限制其長短，主要視內容需要而定，且無嚴格的平仄規定，用韻上亦較近體詩為自由，只求聲調自然、音韻和諧即可。若就此點來看，漢譯偈頌不講求平仄、字數、押韻的特點，與古詩確實有其相近之處。³⁶

(二)《法華經》偈頌的形式特色

中國現存的《法華經》漢譯本有三種：一、西晉·竺法護所譯的《正法華經》共十卷；二、姚秦·鳩摩羅什所譯的《妙法蓮華經》共七卷；三、隋·闍那崛多和達摩笈多共譯的《添品妙法蓮華經》共七卷。其中第三譯本實為鳩摩羅什第二譯本的補訂版。在這三種譯本中，以鳩摩羅什的譯本意旨精確，文辭暢達，語言優美，流行最廣，故以此做為研究的底本。胡適曾稱讚《法華經》，是一部富於文學趣味的書，且其中有幾個寓言，可算是世界文學裏最美的寓言，在中國文學上發生不小的影響。³⁷

《法華經》的原典有長行與偈頌兩部分，不以長行來探討其文學特色，而以偈頌來探討，主要原因有二：一為部分偈頌比長行先成立；³⁸一為《法

³⁵《法華經》卷4，《大正藏》冊9，頁30上。

³⁶王晴慧：〈淺析六朝漢譯佛典偈頌之文學特色—以經藏偈頌為主〉，頁38。

³⁷參見胡適：《白話文學史》，《胡適作品集》第19冊（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6年），頁164。

³⁸岩本裕從言語學的立場，詳細的檢討此經的韻文、散文，分為四期過程：第一期為第二品至第九品的韻文（除去第二品詩頌七一以下），為紀元前一世紀左右於東印度成立。第二期為第二品至第九品的散文、第二品詩頌七一以下，及第十品的韻文，為紀元一世紀左右於北印度成立。第三期為第一品的散文、第十品至第十三品和第十四

華經》的部分內容，只出現在偈頌，而不見於長行。³⁹《法華經》全經為七卷二十八品，其中〈囑累品〉、〈妙音菩薩品〉、〈普賢菩薩勸發品〉等三品沒有偈頌，所以全經只有二十五品的偈頌。《法華經》的偈頌形式，大致可分四個面向來探討。

1. 偈頌形式整齊

《法華經》的偈頌，其句式整齊，除了一首雜言偈頌之外，⁴⁰其餘皆是由四言偈頌與五言偈頌所組成。為什麼鳩摩羅什所譯的偈頌中，要分為四言與五言兩類詩體呢？其主要原因是梵文格律不同，四言偈頌一般使用 *triṣṭubh*(-*jagatī*)的格律，而五言偈頌則使用 *śloka* 的格律。部分 *triṣṭubh*(-*jagatī*)的格律也用五言譯出。⁴¹*triṣṭubh*(-*jagatī*)是指 *triṣṭubh* 與 *jagatī* 的混合。*triṣṭubh*、*jagatī* 與 *śloka* 是梵文詩頌的名稱，皆分為前半偈與後半偈，每個半偈再分二句(*pāda*)，每首詩頌有四句，其中 *triṣṭubh* 每句有 11 個音節，*jagatī* 每句有 12 個音節，*śloka* 每句有 8 個音節。⁴²根據筆者的研究，四言偈頌有 2,245 句，大約佔 41.8%；五言偈頌有 3,126 句，大約佔 58.2%。⁴³所以，《法華經》的偈頌以五言偈頌居多。

2. 篇幅長短不一

《法華經》的偈頌，長短不一。有短小的 4 句、8 句、10 句的偈頌，

品至第十九品的韻文、散文，為紀元一〇〇年左右於西北印度成立。第四期為第二十二品至第二三品、第二五至第二七品(第二四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原是別系經典，於第四期才編入。)為紀元二世紀後半於西北印度成立。望月良晃認為岩本裕的判斷與其他的文化史實不相抵觸，是最妥當的年代推定。參見望月良晃：〈法華經的成立史〉，收入平川彰等著，林保堯譯：《法華思想》(台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頁 71-72。

³⁹在〈方便品〉中，所述種種成佛的佛塔信仰方法，只見於偈頌，不見於長行。以及〈如來壽量品〉中，所述釋迦佛宣說「常在靈鷲山」的部分，亦只出現在偈頌，不見於長行。

⁴⁰《法華經》的雜言偈，是由兩組齊言所組成：首先為四言偈頌，接著為五言偈頌。〈安樂行品〉：常行忍辱，哀愍一切，乃能演說，佛所讚經。……深入禪定，見十方佛。諸佛身金色，百福相莊嚴。是人得大利，如上諸功德。」《法華經》卷 5，《大正藏》冊 9，頁 39 上-下。

⁴¹黃國清：〈當代語言文獻學視域中的佛典義理研究——以《法華經》為例〉，《佛學與人文學方法學術研討會》(嘉義：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2007 年)，頁 14。

⁴²參見釋惠敏、釋齋因編譯：《梵語初階》(台北：法鼓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頁 241-243。

⁴³大陸學者龔賢認為：《法華經》的五言偈占約三分之二，此說法有待商榷。《佛典與南朝文學》，頁 199。

亦有長至 248 句、346 句、484 句，甚至最長的為 660 句，故其篇幅的長短，是配合佛經本身的長短而有所不同。不過以 10 句之內居多，20 句次之，30 句以及 50 句再次之，亦即大多數的偈頌都在百句之內，200 句之內有 9 首，300 句以上就佔少部分了。

3. 句數以偶數句為主

《法華經》的偈頌總共 80 首，其中只有一首偈頌的總句數為奇數句，⁴⁴佔 1.25%，其餘皆為偶數句。偶數句中，以四句一偈者較多，不能被四整除者的偶數句亦不少，有 28 首，佔了 35%，約三分之一。

4. 散文在前，偈頌在後

《法華經》這部經典，是由長行與偈頌這二部分組成。其中，經典先以長行的方式敘述，再以偈頌的方式重複內容的旨意，故偈頌又稱重頌或應頌。

四、《法華經》修辭技巧的運用

《法華經》不僅是一部思想深遠的佛學著作，還具有濃厚的文學色彩。鳩摩羅什在翻譯此經時，就相當注重其文學意涵。⁴⁵本文藉由《法華經》的漢譯偈頌，從而探討其文學上之修辭技巧的運用。從其大量運用修辭手法，可見譯經者對於譯經文句的講究與重視。茲將《法華經》中，廣泛運用的修辭技法，約略分為六種，概述如下。

(一) 譬喻

譬喻，是佛陀說法時，常用的方式之一。在漢譯佛典中，通常是以具體事物擬喻抽象佛理，或以自然景觀、世俗人事現象等，譬喻佛法中之某些事實，使人易於理解教說之意義內容。漢譯佛典中，翻譯為「譬喻」的梵語有四個字，*upamā*, *dr̥ṣṭānta*, *udāharaṇa*, *avadāna*，依其性質約可分為三類：

1. 譬喻是修辭學的三十辭格之一，⁴⁶它是一種「借彼喻此」的修辭法。

⁴⁴ 〈安樂行品〉：「若有菩薩，於後惡世，無怖畏心，欲說是經，……文殊師利！是名菩薩，安住初法，能於後世，說法華經。」《法華經》卷 5，《大正藏》冊 9，頁 37 中下。此首偈頌，共 115 句，故為單數句。

⁴⁵ 參見張松輝注譯，丁敏校閱：《新譯妙法蓮華經·導讀》（台北：三民書局，2000 年），頁 7。

⁴⁶ 黃慶萱將修辭學分三十個辭格來討論，辭格又可分為二類：（1）本論上一表意方法的調整：感歎、設問、摹況、仿擬、引用、藏詞、飛白、析字、轉品、婉曲、夸飾、示現、譬喻、借代、轉化、映襯、雙關、倒反、象徵、呼告。（2）本論下一優美形式的

⁴⁷「比」是《詩經》的六義之一，⁴⁸是「以彼物比此物也」，⁴⁹與修辭學上的譬喻法相同。譬喻其梵文為 *upamā*，表示比較、相似、同一之意，如《法華經》中之火宅喻、藥草喻等譬喻故事。

2. 譬喻是因明三支（宗因喻）中，譬喻支的「喻」，其梵文為 *drṣṭānta*, *udāharaṇa*，係指論述某一教說之後，作為「實例」或「例證」之陳述語。如《中阿含·蟬肆經》中，蟬肆王邪見，鳩摩羅迦葉廣舉各種例證來教化他，以證明佛教輪迴的思想。⁵⁰

3. 譬喻是十二分教之一，其梵文為 *avadāna*，音譯為阿波陀那，也是一種佛教的文學形式。阿波陀那經典，在佛法流傳過程中，逐漸形成獨立專書，⁵¹其在內容本質上是沒有「譬喻」之義，然因其具有「與世間相似柔軟淺語」⁵²之特性，因此也常與本生、因緣等共同拿來做為闡發教理的譬喻或例證。因此阿波陀那在用法上有著譬喻的效用，亦被漢譯為「譬喻」。⁵³

綜上所述，前二類在本質上均具有譬喻之性，稱為「本質的譬喻」。且兩者間互相兼攝溝通一通常是混合為一，同譯為「譬喻」，作為一般的譬喻、比況、例證之用。⁵⁴第三類則在用法上成為譬喻或例證的內容，稱為「用法的譬喻」。

譬喻是佛陀應眾生之根機而施以各種不同教法，其目的不外為導入佛境。《法華經》云：「諸佛世尊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方便說法，皆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是諸所說，皆為化菩薩故。然舍利弗！今當復以

設計：類疊、對偶、回文、排比、層遞、頂真、鑲嵌、錯綜、倒裝、跳脫。《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2009年增訂三版），目次 1-3。

⁴⁷譬喻的定義：「譬喻是一種『借彼喻此』的修辭法，凡二件或二件以上的事物中有類似之點，說話、作文時運用『那』有類似點的事物來比方說明『這』件事物的，就叫『譬喻』。」黃慶萱：《修辭學》，頁 321。

⁴⁸詩經的六義：風、雅、頌、賦、比、興。

⁴⁹朱熹：《詩集傳》（台北：學海出版社，2001年），頁 4。

⁵⁰參見《中阿含經》卷 16，《大正藏》冊 1，頁 525 上-532 下。

⁵¹阿波陀那梵文本代表經典：《譬喻百頌詩集》、《天業譬喻》、《菩薩本生鬘論》等。漢譯本代表經典：《賢愚經》、《六度集經》、《百喻經》、《撰集百緣經》、《菩薩本生鬘論》、《雜寶藏經》、《大莊嚴經論》、《菩薩本緣經》等。

⁵²《大智度論》卷 33，《大正藏》冊 25，頁 307 中。

⁵³參見丁敏：《佛教譬喻文學研究》，《中國佛教學術論典》第 106 冊（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4年），頁 10。

⁵⁴參見丁敏：《佛教譬喻文學研究》，頁 9。

譬喻更明此義，諸有智者以譬喻得解。」⁵⁵佛陀應眾生之根機而施以種種因緣譬喻之教法，就像為二乘眾生說方便法，等到因緣成熟再說大乘法，其目的無非引導眾生進入一佛乘。

在《法華經》中，有著名的七種譬喻，稱為法華七喻。⁵⁶今舉〈化城喻品〉的「化城喻」，予以說明。「化城喻」是述說佛陀以種種方便法門引導眾生進入一佛乘，其在三百由旬處幻化出一座化城方便接引眾生作為譬喻。其偈頌如下：

譬如險惡道，迥絕多毒獸，又復無水草，人所怖畏處。
 無數千萬眾，欲過此險道，其路甚曠遠，經五百由旬。
 時有一導師，強識有智慧，明了心決定，在險濟眾難。
 眾人皆疲倦，而白導師言：「我等今頓乏，於此欲退還。」
 導師作是念：「此輩甚可愍，如何欲退還，而失大珍寶？」
 尋時思方便，當設神通力，化作大城郭，莊嚴諸舍宅，
 周匝有園林，渠流及浴池，重門高樓閣，男女皆充滿。
 即作是化已，慰眾言勿懼：「汝等入此城，各可隨所樂。」
 諸人既入城，心皆大歡喜，皆生安隱想，自謂已得度。
 導師知息已，集眾而告言：「汝等當前進，此是化城耳。
 我見汝疲極，中路欲退還，故以方便力、權化作此城。
 汝等勤精進，當共至寶所。」我亦復如是，為一切導師。
 見諸求道者，中路而懈廢，不能度生死，煩惱諸險道。
 故以方便力，為息說涅槃。言：「汝等苦滅，所作皆已辦。」
 既知到涅槃，皆得阿羅漢，爾乃集大眾，為說真實法。
 諸佛方便力，分別說三乘，唯有一佛乘，息處故說二。
 今為汝說實，汝所得非滅，為佛一切智，當發大精進。
 汝證一切智，十力等佛法，具三十二相，乃是真實滅。

⁵⁵ 《法華經》卷2，《大正藏》冊9，頁12中。

⁵⁶ 《法華經講演錄》：「七譬喻者：〈譬喻品〉中之火宅喻，〈信解品〉中之窮子喻，〈藥草品〉中之雲雨喻（又名藥草喻），〈化城品〉中之化城喻，〈五百弟子受記品〉中之衣珠喻（又名繫珠喻），〈安樂行品〉中之髻珠喻（又名頂珠髻），及〈壽量品〉中之醫師喻（又名醫子喻）。此七種，均為對治七種增上慢。」釋太虛，（台北：佛陀教育基金會，2005年），頁131。

諸佛之導師，為息說涅槃，既知是息已，引入於佛慧。⁵⁷

在此偈頌中，導師是指佛陀，全程五百由旬的險惡道路象徵成佛之路。佛陀知二乘人根性較鈍，不堪受大乘法，一旦聽聞佛道長遠，久受勤苦方可成佛，便生怖畏、疲極、退道心，故佛方便示現三乘法，令他們證入偏真涅槃，其實只到化城而已。所以，三百由旬所幻化之休息處，乃是佛以方便力神通示現，並不是真正的目的地，其主要用意是為了鼓勵聲聞、緣覺二乘行者再接再勵，成佛之路指日可待。「化城喻」是以五百由旬的寶處與三百由旬的化城做對比，來象徵成佛和二乘涅槃之間的不同。三百由旬是佛陀為了接引二乘眾生的權巧方便，其主要目的是引導他們進入究竟之寶處，達到究竟涅槃。

在〈五百弟子受記品〉的「衣珠喻」，亦運用了譬喻法，來敘述阿羅漢也同樣擁有成佛的那顆無價寶珠。

譬如貧窮人，往至親友家，其家甚大富，具設諸饌饈，
以無價寶珠，繫著內衣裏，默與而捨去，時臥不覺知。
是人既已起，遊行詣他國，求衣食自濟，資生甚艱難，
得少便為足，更不願好者。不覺內衣裏，有無價寶珠。
與珠之親友，後見此貧人，苦切責之已，示以所繫珠。
貧人見此珠，其心大歡喜，富有諸財物，五欲而自恣。
我等亦如是，世尊於長夜，常愍見教化，令種無上願。
我等無智故，不覺亦不知，得少涅槃分，自足不求餘。
今佛覺悟我，言非實滅度，得佛無上慧，爾乃為真滅。

我今從佛聞，授記莊嚴事，及轉次受決，身心遍歡喜。⁵⁸

在此偈頌中，親友是指釋尊，貧窮人是指聲聞，無價寶珠是指大乘佛果。釋尊為五百名阿羅漢授記，他們歡喜踴躍，假託衣裏繫珠的譬喻來闡述他們的體悟。釋尊在過去還是菩薩時，就教導我們發無上菩提心，我們已種植佛種之事皆已忘記了。後來我們證得了阿羅漢，便以為那是最終的目的地，究竟的滅度。釋尊喚醒我們，那不是真實的涅槃，我們從佛聞法，才知自己也是菩薩。「衣珠喻」譬喻二乘行者，昔於大通佛所，曾種下大乘

⁵⁷ 《法華經》卷 3，《大正藏》冊 9，頁 26 下-27 中。

⁵⁸ 《法華經》卷 4，《大正藏》冊 9，頁 29 中。

因種，然為無明所覆，就像貧窮人不知衣裏繫著寶珠。今依如來方便開示，遂入一佛乘，得證大乘之果，使得無價寶珠再度顯現。

(二)象徵

在漢譯偈頌中，也以象徵的修辭技巧來表達。象徵的修辭法，是指透過某種具體的形象作媒介，以表達抽象的觀念、情感、與看不見的事物。⁵⁹在佛教文化中，蓮華是佛教的象徵，亦是佛、菩薩的象徵。《法華經》的梵文全名為 *saddharmapuṇḍarīka-sūtra*，此經竺法護譯為《正法華經》，鳩摩羅什則譯為《妙法蓮華經》。*saddharma* 的意思是正法，而鳩摩羅什受到當時流行的老子思想的影響，將其翻譯為「妙法」。⁶⁰*puṇḍarīka* 其音譯為分陀利，意譯為白蓮華，故此經名，是喻白蓮華為正法。「白色蓮華本身就象徵菩薩，或許也象徵開悟以後，不完全投入涅槃，而常常住在靈鷲山上救濟眾生的釋尊，永遠貫徹菩薩道的釋尊。」⁶¹此外，佛教又將「蓮華」象徵其出污泥而不染著的意義，具有香、淨、柔軟、可愛四種德性，故佛教常以蓮華比喻法界的清淨。在〈從地踊出品〉中，就譬喻地涌菩薩為蓮華。

佛昔從釋種，出家近伽耶，坐於菩提樹，爾來尚未久。

此諸佛子等，其數不可量，久已行佛道，住於神通力。

善學菩薩道，不染世間法，如蓮華在水，從地而踊出。

皆起恭敬心，住於世尊前。是事難思議，云何而可信？⁶²

在上面的偈頌中，有「蓮華」之語，但此蓮華是「赤蓮華」(*padma*)，而不是「白蓮華」(*puṇḍarīka*)。⁶³蓮華，生長在污泥之中，而不被污泥所染污，是用來做譬喻的。換言之，就是將地涌菩薩譬喻為不被世間的一切煩惱所染污的蓮華，它是在塵而出塵，故不為所染。再者，《法華經》喻蓮華為正法，其正法可以視為意指同於〈方便品〉所宣說的「一乘」。⁶⁴所以，蓮華代表著一乘殊勝妙法，以及不次第修行法門。⁶⁵由上可知，蓮華具有

⁵⁹黃慶萱：《修辭學》，頁 477。

⁶⁰參見菅野博史著，釋孝順譯：《法華經—永遠的菩薩道》（台北：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附設出版社，2005 年），頁 22。

⁶¹菅野博史著，釋孝順譯：《法華經—永遠的菩薩道》，頁 23。

⁶²《法華經》卷 5，《大正藏》冊 9，頁 42 上。

⁶³參見平川彰：〈大乘佛教的法華經位置〉，收入平川彰著，林保堯譯：《法華思想》，頁 39。

⁶⁴參見平川彰：〈大乘佛教的法華經位置〉，頁 41。

⁶⁵二乘行者，其修行位次，必須斷一分煩惱，證一分菩提，其修證是一地一地慢慢增上，

多重涵義，象徵著佛菩薩、正法、出污泥而不染著的清淨法界、一乘殊勝妙法，以及不次第修行法門之意。

佛塔（stūpa）也是佛教的象徵物之一。佛塔的濫觴，可推至佛陀時代，在《長阿含經·遊行經》中記載，佛陀將其遺體的安葬由在家信徒處理，荼毘之後所遺留的舍利，再建塔供養。⁶⁶其供養舍利塔之功德，只屬人天善法而已。⁶⁷在大乘經典中鼓勵佛塔供養者，主要見於〈方便品〉的偈頌，此部分是《法華經》最早成立的部分，其主要強調供養佛塔亦能成佛之說。

諸佛滅度已，供養舍利者，起萬億種塔，金銀及頗梨、
車璫與馬腦、玫瑰琉璃珠，清淨廣嚴飾，莊校於諸塔。
或有起石廟，栴檀及沈水、木槿并餘材、塼瓦泥土等。
若於曠野中，積土成佛廟，乃至童子戲，聚沙為佛塔，
如是諸人等，皆已成佛道。⁶⁸

建造塔廟以供養佛舍利，這是佛弟子所應行。隨各人的發心及能力而有所不同，或以七寶，或石或土或磚，乃至童子以沙為塔，其功德之大，終將成佛。換言之，佛塔信仰者，建造佛塔以供養舍利，或造佛像、畫佛像、供塔像、稱佛名，只要有一毫之善，其所獲得之廣大果，必成無上道。在《法華經》中，隨處可見宣說佛塔供養之例，特別是因供養而成佛這一點，更是其特色之一。由此可知，佛塔信仰象徵著成佛的意涵。

（三）夸飾

在佛典偈頌中，亦使用極其誇張、極盡鋪排、極盡描摹之方法。夸飾的修辭法，是指語文中誇張鋪飾，超過了客觀事實。它可以把事物或現象加以誇大、縮小，藉以加深讀者或聽眾的印象。⁶⁹例如，在〈序品〉中，就有描述世尊眉間放白毫相光的景象：

而不是同時證得，故是次第修學法門。《法華經》的一乘妙法，不須經過方便道的次第修證過程，直接宣說一佛乘的《法華經》，其所證得法華三昧，好像蓮花一樣，一華而具眾果，同時具足，故稱一心一學眾果普備。參見釋正持：《慧思禪觀思想之研究》（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頁139。

⁶⁶參見《長阿含經》卷3，《大正藏》冊1，頁20上-中。

⁶⁷《長阿含經》卷3：「於四衢道起立塔廟，表刹懸繒，使諸行人皆見佛塔，思慕如來法王道化，生獲福利，死得上天。」《大正藏》冊1，頁20中。

⁶⁸《法華經》卷1，《大正藏》冊9，頁8下。

⁶⁹參見黃慶萱：《修辭學》，頁285。

文殊師利！導師何故，眉間白毫，大光普照。
 雨曼陀羅、曼殊沙華，栴檀香風，悅可眾心？
 以是因緣，地皆嚴淨，而此世界，六種震動。
 時四部眾，咸皆歡喜，身意快然，得未曾有。
 眉間光明，照于東方，萬八千土，皆如金色，
 從阿鼻獄，上至有頂。諸世界中，六道眾生，
 生死所趣，善惡業緣，受報好醜，於此悉見。⁷⁰

世尊進入無量義處三昧，藉著三昧力而產生不可思議的神妙現象。此時虛空中眾華繽紛而下、普佛世界六種震動，佛從眉間的白毫相光放出光明，照亮了東方的一萬八千國土，以及六道眾生。此偈頌中的夸飾技巧顯而易見，降下寶華、大地震動、放白毫光，以及放光之遠，遍及一萬八千國土、六道眾生，予人美麗奇異之感。

在〈從地踊出品〉中，亦運用了夸飾法，來描摹地涌菩薩的數量：

一一諸菩薩，所將諸眷屬，其數無有量，如恒河沙等。
 或有六菩薩，將六萬恒沙，如是諸大眾，一心求佛道。
 是諸大師等，六萬恒河沙，俱來供養佛，及護持是經。
 將五萬恒沙，其數過於是。四萬及三萬、二萬至一萬，
 一千一百等，乃至一恒沙、半及三四分，億萬分之一，
 千萬那由他，萬億諸弟子，乃至於半億，其數復過上。
 百萬至一萬，一千及一百，五十與一十，乃至三二一，
 單已無眷屬，樂於獨處者，俱來至佛所，其數轉過上。
 如是諸大眾，若人行籌數，過於恒沙劫，猶不能盡知。⁷¹

「恒河沙」、「那由他」是指數量單位。其中，那由他表示千億，恒河沙表示無數。此偈頌中，說明世尊入滅以後，受持、弘通《法華經》的主要人物是地涌菩薩，這些菩薩是世尊成佛以來教化的弟子。這些地涌菩薩數量之多，⁷²假使有人運用現代科技的電子計算機來計算，歷經恒河沙劫的長

⁷⁰ 《法華經》卷1，《大正藏》冊9，頁2下。

⁷¹ 《法華經》卷5，《大正藏》冊9，頁40中-下。

⁷² 地涌菩薩的數量，大致可分四個層次，逐層遞增：（1）率領六萬恒河沙的菩薩，一一菩薩各有六萬恒河沙眷屬，這一類菩薩，則有三十六萬恒河沙之多的菩薩。（2）率領五萬恒河沙眷屬的菩薩，此諸菩薩眾，其數量又多於前者。（3）率領四萬、三萬、二

時間來計算，也無法計量出來。在此偈頌中，使用夸飾的技巧，說明地涌菩薩數量之多，無以計數。

(四)排比

在漢譯偈頌中，也大量運用排比的技法來敘寫。排比的修辭法，是指「用三個或三個以上結構相似、語氣一致、字數大致相等的語句，表達出同範圍同性質的意象。」⁷³例如，在〈觀世音菩薩普門品〉中，就有偈頌使用段落的排比法：

或漂流巨海，龍魚諸鬼難，念彼觀音力，波浪不能沒。

或在須彌峯，為人所推墮，念彼觀音力，如日虛空住。

或被惡人逐，墮落金剛山，念彼觀音力，不能損一毛。

或值怨賊繞，各執刀加害，念彼觀音力，咸即起慈心。

或遭王難苦，臨刑欲壽終，念彼觀音力，刀尋段段壞。

或囚禁枷鎖，手足被杻械，念彼觀音力，釋然得解脫。⁷⁴

此段偈頌，說明眾生遇到危難時，只要一心稱念觀世音菩薩的名號，觀世音菩薩即會尋聲救苦，使他們免除水風二災、山難、刀杖難、枷鎖難等，從苦惱中獲得解脫。在此偈頌中，連用了六個「或」字，以及「念彼觀音力」之詞，運用了排比的修辭技巧，給人一種迴環複沓、動態的雄偉氣勢之感。

此外，在〈見寶塔品〉中，亦巧妙地運用了排比的技巧：

諸餘經典，數如恒沙，雖說此等，未足為難。

若接須彌，擲置他方，無數佛土，亦未為難。

若以足指，動大千界，遠擲他國，亦未為難。

若立有頂，為眾演說，無量餘經，亦未為難。

若佛滅後，於惡世中，能說此經，是則為難。

假使有人，手把虛空，而以遊行，亦未為難。

於我滅後，若自書持，若使人書，是則為難。

萬、一萬、一恒河沙，乃至千萬億那由他分恒河沙之一的眷屬，其數量又超過前者。

(4)率領百萬、一萬、一千、一百、三、二、一，乃至無眷屬者，其數量又超過前者。

⁷³黃慶萱：《修辭學》，頁 651。

⁷⁴《法華經》卷 7，《大正藏》冊 9，頁 57 下-58 上。

若以大地，置足甲上，昇於梵天，亦未為難。
 佛滅度後，於惡世中，暫讀此經，是則為難。
 假使劫燒，擔負乾草，入中不燒，亦未為難。
 我滅度後，若持此經，為一人說，是則為難。
 若持八萬，四千法藏，十二部經，為人演說，
 令諸聽者，得六神通，雖能如是，亦未為難。
 於我滅後，聽受此經，問其義趣，是則為難。
 若人說法，令千萬億，無量無數，恒沙眾生，
 得阿羅漢，具六神通，雖有是益，亦未為難。
 於我滅後，若能奉持，如斯經典，是則為難。⁷⁵

此偈頌中，列舉了世尊入涅槃之後受持《法華經》的六種困難以及九種容易之事，稱為「六難九易」。⁷⁶此偈頌的句型結構為：1.第一循環：句尾為「亦未為難」的句型結構。六難與九易相差三件事情，為了配合一易一難的句型結構，故先頌出了九易的三句偈頌。2.第二循環：一易一難為主的句型結構。其句尾為「亦未為難」（易）、「是則為難」（難）為一組共有六組偈頌句型。此種迴環複沓之結構，亦呈現出修辭上的堆疊之優美。

(五)層遞

佛典偈頌中，亦注重層次遞接的技巧。層遞修辭法，是指把三件或三件以上的事物，按其大小、輕重、深淺等比例，在說話行文時，依序層層遞進。⁷⁷例如，在〈藥草喻品〉中，就將三草二木之次第，由淺至深依序的排列：

或處人天，轉輪聖王，釋梵諸王，是小藥草。
 知無漏法，能得涅槃，起六神通，及得三明，
 獨處山林，常行禪定，得緣覺證，是中藥草。
 求世尊處，我當作佛，行精進定，是上藥草。
 又諸佛子，專心佛道，常行慈悲，自知作佛，

⁷⁵《法華經》卷4，《大正藏》冊9，頁34上-中。

⁷⁶九易，也是相當令人難以置信的九種困難，只是比起受持《法華經》將會遇到的六種困難相比，相對比較容易。

⁷⁷黃慶萱：《修辭學》，頁669。

決定無疑，是名小樹。安住神通，轉不退輪，

度無量億，百千眾生，如是菩薩，名為大樹。⁷⁸

此偈頌，即是法華七喻中的「藥草喻」，又名「三草二木喻」，以草木之大小喻顯根性之不同。三草，即小藥草、中藥草、大藥草；二木，即小樹、大樹。其中的小藥草譬喻人天乘，中藥草譬喻二乘，上藥草、小樹、大樹，譬喻菩薩的三個階位。⁷⁹此三草二木，是指佛之說法雖平等一味，隨眾生根性而所受不同，一如草木之所稟各異。在此偈頌中，重視層次之間的傳遞關係，由淺根小智的小藥草，層層遞進至最上根利智的大樹，其注重層次之分明及層遞美感的展現。

在〈安樂行品〉中，也展現了修行上之層遞境界：

又夢作國王，捨宮殿眷屬，及上妙五欲，行詣於道場。

在菩提樹下，而處師子座，求道過七日，得諸佛之智。

成無上道已，起而轉法輪，為四眾說法，經千萬億劫，

說無漏妙法，度無量眾生。後當入涅槃，如烟盡燈滅。⁸⁰

此四頌，是指修誓願安樂行，所獲得的安樂果報，在夢境中夢見自身八相成道⁸¹之四相，即出家、成道、轉法輪、入涅槃。此四相，指捨棄王位出家修行、於菩提樹下悟道成佛、說法教化眾生、進入無餘涅槃境界。此四

⁷⁸ 《法華經》卷 3，《大正藏》冊 9，頁 20 上-中。

⁷⁹ 歷代中國注釋家對「三草二木」有不同的詮釋：（1）道生：三乘之外的人天乘，也是趣向佛果的法門。七住以上菩薩為小樹，八住以上菩薩為大樹。《法華經疏》卷 2，《已新纂續藏經》冊 27，頁 10 下。（2）法雲：人天乘為小藥草，二乘為中藥草，三乘中的菩薩為上藥草，大乘中的凡夫菩薩為小樹，初地以上聖位菩薩為大樹。《法華經義記》卷 6，《大正藏》冊 33，頁 647 下。（3）智顗：人天為小草，二乘為中草，藏教菩薩為上草，通教菩薩為小樹，別教菩薩為大樹。《妙法蓮華經文句》卷 7 上，《大正藏》冊 34，頁 96 中。（4）吉藏：人天為小草，二乘為中草，地前四十心為上草，初地以上為小樹，七地為大樹。《法華義疏》卷 8，《大正藏》冊 34，頁 564 上-中。（5）窺基：無種姓人、人天樂為小草，二乘為中草，菩薩為上草，七地以前是小樹，八地以上是大樹。《妙法蓮華經玄贊》卷 7，《大正藏》冊 34，頁 786 上。此外，「現存梵本以人天乘為細小藥草，阿羅漢為小藥草，辟支佛為中藥草，上藥草、小樹、大樹喻指不同菩薩位次，與此經一乘方便開三乘的意趣較能呼應。」黃國清：〈《妙法蓮華經》「三草二木」段的解讀--文獻學與義理學的進路〉，《世界宗教學刊》第 6 期（2005 年），頁 135-136。

⁸⁰ 《法華經》卷 5，《大正藏》冊 9，頁 39 下。

⁸¹ 《四教義》卷 7：「所言八相成道者：一、從兜率天下；二、託胎；三、出生；四、出家；五、降魔；六、成道；七、轉法輪；八、入涅槃。」（《大正藏》冊 46，頁 745 下）

相之關係，亦是有次第地由淺至深，代表著世尊一生化儀之階段，及修行過程層遞深化的結果。

(六)示現

在佛典偈頌中，亦經常使用示現的技巧來描摹不可思議的景象。示現修辭法，是指運用想像力，將實際上不聞不見的事物，說得如見如聞的修辭法。⁸²例如，在〈分別功德品〉中，就以懸想的方式來展現佛國境界：

世尊說無量，不可思議法，多有所饒益，如虛空無邊。

雨天曼陀羅、摩訶曼陀羅。釋梵如恒沙，無數佛土來。

雨栴檀沈水，繽紛而亂墜，如鳥飛空下，供散於諸佛。

天鼓虛空中，自然出妙聲，天衣千萬種，旋轉而來下。

眾寶妙香爐，燒無價之香，自然悉周遍，供養諸世尊。

其大菩薩眾，執七寶幡蓋，高妙萬億種，次第至梵天。

一一諸佛前，寶幢懸勝幡，亦以千萬偈，歌詠諸如來。⁸³

此段偈頌，說明大會聞佛說如來壽命長遠，所獲得的十二種利益時，出現了七種不可思議的現象。雨天華、雨栴檀沈水香、天鼓作樂、雨天衣、燒無價香供養大會，幡蓋上至梵天、菩薩歌歎佛德。佛國境界是我們實際生活所無法見到的景象，透過文學上的懸想之示現，我們似乎已見到其莊嚴的佛國淨土。

此外，在〈如來神力品〉中，就以懸想的方式來示現神通變化：

諸佛救世者，住於大神通，為悅眾生故，現無量神力。

舌相至梵天，身放無數光，為求佛道者，現此希有事。

諸佛警歎聲，及彈指之聲，周聞十方國，地皆六種動。

以佛滅度後，能持是經故，諸佛皆歡喜，現無量神力。⁸⁴

此偈頌，指世尊為了向地涌菩薩付囑流通《法華經》，而示現之神變：出廣長舌相、放無量光明、警歎聲、彈指聲、大地六種震動。⁸⁵這五種神力

⁸²黃慶萱：《修辭學》，頁 305。

⁸³《法華經》卷 5，《大正藏》冊 9，頁 44 下。

⁸⁴《法華經》卷 6，《大正藏》冊 9，頁 52 上-中。

⁸⁵十八神變，指佛、菩薩、羅漢等依禪定自在之力所示現之十八種神變。《瑜伽師地論》卷 37：「十八變：一者、振動；二者、熾然；三者、流布；四者、示現；五者、轉變；六者、往來；七者、卷；八者、舒；九者、眾像入身；十者、同類往趣；十一者、顯；

皆是世尊所展現的神通力和不可思議的現象。以上偈頌中世尊所示現的神力本是不可見的，藉由文學技巧的懸想之示現，使得其情境栩栩如生，歷歷在目般地真實。

五、結論

在原始佛典中，九分教或十二分教的伽陀和祇夜，都漢譯為「偈頌」。伽陀，又稱諷頌、孤起，有二種形式：一為獨立的韻文；一為偈前已有長行，而偈文異於散文之內容。祇夜，又稱重頌、應頌，為反覆重說長行的意義。偈頌可分為狹義與廣義二種。狹義的偈頌，是指伽陀；廣義的偈頌，是指具有偈頌形式的伽陀與祇夜。

六朝時期漢譯佛典已漸趨成熟，其偈頌具有三種特色：（1）無韻之詩，沒有押韻。印度的梵文原典，如《佛本行經》與《佛所行讚》原本都是用韻文詩體寫成，但漢譯成中文偈頌後，則以無韻的詩體表現。（2）形式活潑，不拘一格。漢譯佛典的每一首偈頌，其句式結構整齊，字數有多有寡，篇幅有長有短，故其形式活潑自由。（3）散詩結合。在漢譯佛典中，散詩結合的形式非常多，且具有變化性，及靈活性，可視為一整體概念，成為一種新的文體型態。例如：《法句譬喻經》先以詩行說教理，再以散句解釋、舉例。《法華經》是六朝時期所翻譯的佛典之一，其偈頌具有四種特色：（1）偈頌形式整齊。只有一首雜言，其餘皆為四言及五言偈頌。（2）篇幅長短不一。大多數是百句內的短偈，長偈較少。（3）句數以偶數句為主。只有一首奇數句，其餘皆為偶數句。（4）散文在前，偈頌在後。

《法華經》是一部漢譯的佛典，具有很濃厚的文學色彩，其偈頌中廣泛運用修辭法，大致可分為六種：（1）譬喻。在〈化城喻品〉是以五百由旬的寶處與三百由旬的化城做對比，來象徵成佛和二乘涅槃之間的不同。在〈五百弟子受記品〉中，是以「衣珠喻」來說明阿羅漢與佛同樣具有那顆無價寶珠，只是阿羅漢仍須佛的方便開示，才能證悟成佛。（2）象徵。以「蓮華」象徵佛菩薩、正法、出污泥而不染、一乘殊勝妙法，以及不次第修行法門。在〈方便品〉中，以佛塔信仰象徵著成佛的意涵。（3）夸飾。

十二者、隱；十三者、所作自在；十四者、制他神通；十五者、能施辯才；十六者、能施憶念；十七者、能施安樂；十八者、放大光明。」（《大正藏》冊 30，頁 491 下。）以上偈頌的五種神通力：出廣長舌相，屬十八神變之第八變舒；放無量光明，屬第十八變放大光明；瞿咤無而忽有，屬化非十八變；彈指，屬第十八變所作自在；地動，屬第一變振（震）動。參見《妙法蓮華經玄贊》卷 10，《大正藏》冊 34，頁 841 下。

在〈序品〉中，降下寶華、大地震動、放白毫光，皆是夸飾技巧的表現。在〈從地踊出品〉中，亦以恒河沙、那由他不可計量，來描摹地涌菩薩數量之多。(4)排比。在〈觀世音菩薩普門品〉中，就連用了六個「或」字，以及「念彼觀音力」之詞，形成排比修辭法。在〈見寶塔品〉中，亦巧妙運用了二種句型結構，形成排比的技巧。(5)層遞。在〈藥草喻品〉中，就將三草二木之次第，由淺根小智的小藥草，層層遞進至最上根利智的大樹，依序排列。在〈安樂行品〉中，也展現了世尊一生化儀之階段，及修行過程層遞深化的結果。(6)示現。在〈分別功德品〉中，透過文學上的懸想之示現，來展現莊嚴的佛國境界。在〈如來神力品〉中，以懸想的方式來示現不可思議的神通變化。

【參考書目】

一、經疏原典（依時代先後順序排列）

〔後漢〕竺大力共康孟詳譯：《修行本起經》，《大正藏》冊 3，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吳〕支謙譯：《佛說慧印三昧經》，《大正藏》冊 15，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西晉〕竺法護譯：《佛說決定總持經》，《大正藏》冊 17，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後秦〕佛陀耶舍與竺佛念共譯：《長阿含經》，《大正藏》冊 1，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後秦〕竺佛念譯：《出曜經》，《大正藏》冊 4，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東晉〕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大正藏》冊 1，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後秦〕鳩摩羅什譯：《妙法蓮華經》，《大正藏》冊 9，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後秦〕鳩摩羅什譯：《大智度論》，《大正藏》冊 25，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東晉〕竺道生撰：《法華經疏》，《已新纂續藏經》冊 27，東京：國書刊行會。

〔北涼〕曇無讖譯：《佛所行讚》，《大正藏》冊 4，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梁〕僧祐撰：《出三藏記集》，《大正藏》冊 55，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梁〕法雲撰：《法華經義記》，《大正藏》冊 33，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梁〕慧皎撰：《高僧傳》，《大正藏》冊 50，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隋〕智顗說：《妙法蓮華經文句》，《大正藏》冊 34，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隋〕智顗撰：《四教義》，《大正藏》冊 46，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隋〕吉藏撰：《中觀論疏》，《大正藏》冊 42，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隋〕吉藏撰：《百論疏》，《大正藏》冊 42，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隋〕吉藏撰：《法華義疏》，《大正藏》冊 34，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唐〕玄奘譯：《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大正藏》冊 27，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唐〕玄奘譯：《瑜伽師地論》，《大正藏》冊 30，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唐〕玄奘譯：《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大正藏》冊 31，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唐〕窺基撰：《妙法蓮華經玄贊》，《大正藏》冊 34，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 〔宋〕贊寧撰：《宋高僧傳》，《大正藏》冊 50，東京：大藏經刊行會。

二、古代專書

- 〔齊〕鍾嶸：《詩品》，《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冊 1478，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84 年。
- 〔宋〕朱熹：《詩集傳》，台北：學海出版社，2001 年。

三、現代專書（依作者姓名筆劃之順序排列）

- 丁敏：《佛教譬喻文學研究》，《中國佛教學術論典》第 106 冊，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4 年。
- 平川彰著，林保堯譯：《法華思想》，台北：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9 年。
- 平川彰著，莊崑木譯：《印度佛教史》，台北：商周出版，2004 年。
- 朱慶之：《佛典與中古漢語詞彙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6 年。
- 李立信：〈論偈頌對我們詩歌所產生之影響－以〈孔雀東南飛〉為例〉，《文學與佛學關係》，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4 年。
- 俞理明：《佛經文獻語言》，成都：巴蜀書社，1993 年。
- 胡適：《白話文學史》，《胡適作品集》第 19 冊，台北：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6 年。
- 孫昌武：《佛教與中國文學》，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2 版。
- 張松輝注譯，丁敏校閱：《新譯妙法蓮華經》，台北：三民書局，2000 年。

梁啟超：〈印度與中國文化之親屬的關係〉，《飲冰室文集》之四十一（第 7 冊），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83 年。

菅野博史著，釋孝順譯：《法華經－永遠的菩薩道》，台北：靈鷲山般若文教基金會附設出版社，2005 年。

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2009 年增訂三版。

遼欽立輯校：《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台北：學海出版社，1991 年。

葉慶炳：《中國文學史》，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97 年。

劉大杰：《中國文學發展史》，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6 年。

顏洽茂：〈魏晉南北朝佛經詞彙研究〉，《中國佛教學術論典》第 64 冊，高雄：佛光山文教基金會，2002 年。

釋太虛：《法華經講演錄》台北：佛陀教育基金會，2005 年。

釋東初：〈佛教對中國文化思想的影響〉，《現代佛教學術叢刊》第 18 冊，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1978 年。

釋惠敏、釋竇因編譯：《梵語初階》，台北：法鼓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

龔賢：《佛典與南朝文學》，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08 年。

四、期刊論文（依作者姓名筆劃之順序排列）

王晴慧：〈淺析六朝漢譯佛典偈頌之文學特色－以經藏偈頌為主〉，《佛學研究中心學報》第 6 期，2001 年。

李立信：〈七言詩起源考〉，《國科會人文計畫成果發表會》，清華大學，1996 年。

釋正持：《慧思禪觀思想之研究》，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 年。

孫尚勇：〈中古漢譯佛經偈頌體式研究〉，《普門學報》第 27 期，2005 年。

黃國清：〈《妙法蓮華經》「三草二木」段的解讀--文獻學與義理學的進路〉，《世界宗教學刊》第 6 期，2005 年。

黃國清：〈當代語言文獻學視域中的佛典義理研究--以《法華經》為例〉，《佛學與人文學方法學術研討會》，嘉義：南華大學宗教學研究所，2007 年。

蕭麗華：〈佛經偈頌對東坡詩的影響〉，《第四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學術研討會》，台中：中興大學，2003 年，

<http://ccbs.ntu.edu.tw/FULLTEXT/JR-NX012/nx115053.html>

校園文獻整理

蕭繼宗〈木魚銘〉考釋

吳福助^{*}

【作者】

蕭繼宗(1915-1996)，字幹侯，湖南湘鄉婁底鎮人。中央政治學校法律系畢業。曾任皖報社社長、青島市新聞處長、江蘇省政府參議、陸軍總司令部上校副組長等職。1955 年 8 月，執教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講授大一國文、各體文選、歷代文選、《楚辭》、詞曲選等課程。1959 年接長中文系主任。1965 年 9 月，赴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UCLA)講學一年。1969 年 11 月任「文史研究所籌備委員會」委員，負責籌備中國文學研究所事宜。1970 年 6 月接長中國文學研究所主任。1972 年 8 月又接長中國文學系主任。1974 年 2 月兼教務長。1975 年 6 月起，轉任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央委員會副秘書長、正中書局董事長、臺灣大學中文系兼任教授。著有《實用詞譜》、《澹夢集》、《孟浩然詩說》、《友紅軒詞》、《獨往集》、《興懷集》、《湘鄉方言》、《花間集評校》、《麝塵蓮寸集評訂》等書。先生除作育英才外，並從事文藝創作與文化工作之推廣，於 1994 年 5 月，榮獲國家文藝獎特別貢獻獎¹。

【提要】

東海大學是 20 世紀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1953 年美國基督教聯合董事會（The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UBCCC）為延續基督教在中國大陸的教育事業，決定在自由中國臺灣創辦的第一所私立大學，也是當時臺灣唯一的私立大學。

東海大學創立於 1955 年，招收第一屆新生 200 人²。第 1 屆學生 175 人參加畢業典禮，於 1959 年 6 月 22 日在本校體育館盛大舉行。第一屆學生畢業典禮中的一項特殊儀式(校風)，是由畢業生代表黃書津，呈現傳遞一隻大木魚禮物，留贈給在校同學，並希望這隻大木魚以後能夠逐

* 吳福助，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退休，第 6 屆校友。

¹ 參考：(1)謝鶯興、高于婷〈蕭繼宗先生著作目錄〉，《東海大學圖書館館訊》新第 45 期，2005 年 6 月。(2)王建生《蕭繼宗先生研究：生平交遊篇》，臺北：華藝學術出版社，2015 年 8 月初版。

² 按，〈東海大學誕生〉記載：「1955 年 10 月 31 日，第一屆東海大學學生正式入學，計註冊入學者共 195 人」。(頁 37)見梁碧峯編《細說東海早期風華》第二章，台中：東海大學圖書館，2016 年 8 月。

年傳遞，成為東海大學傳統校風儀式之一³，此可展現出開創風範之重大責任。東海圖書館藏《第一屆畢業紀念冊》收錄有第一屆畢業生代表黃書津傳遞木魚給第二屆學生代表的照片⁴。並說：「一個大木魚代表東海的精神從我們手中傳給下一屆的同學，希望他能永久的傳下去。」這隻木魚刻錄的題辭，係由中國文學系蕭繼宗教授撰寫，後來收入他的作品集《興懷集》⁵，稱作〈木魚銘〉。



關於這隻大木魚的設計及製作緣起，第一屆校友郭宣俊回憶說：「時間回到 1959 年的夏天，那一年我們第一屆全校各系選出的『系代表』（也許應該稱之為『班長』），組織了一個第一屆同學畢業活動籌備會。當時我們的目標有幾項活動必需舉行：1.謝師宴。2.編印第一屆同學錄。3.用什麼樣的方式或者象徵，把東海大學特點：西方基督教的理想及中國傳統文化精神的融合，加通才教育，勞作制度，一代一代的傳遞下去。」又：「當初為什麼選擇『木魚』作為象徵的代表？我們決定這個代表必需象徵兩個重點。首先，是要有基督耶穌期望他的門徒把他的理想推向世界的願望，同時也得有代表中國傳統教育的精神。耶穌在加利利海邊傳道，他最初的跟隨者及信徒，很多是以捕魚為生。耶穌也鼓勵他們得人如得魚⁶。」又：「魚象徵耶穌對他門徒的期許，更重要的是『魚』代表凡接受耶穌呼

³ 詳見東海大學校史編纂委員會編纂《東海大學校史》（民國 44 年-69 年），台中：東海大學出版社，1981 年 10 月初版，頁 142-143。

⁴ 這張照片《東海風—東海大學創校四十週年特刊》、《東海大學五十年校史》都收錄。

⁵ 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0 年 3 月初版，頁 30。

⁶ 《新約聖經·馬太福音》：「從那時候耶穌就傳起道來，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看見兄弟二人，就是那稱呼彼得的西門，和他兄弟安得烈，在海邊撒網，他們本是打魚的。耶穌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他們就立刻捨了網，跟從了他。』（第 4 章，第 17-20 節）

召，跟隨他的所有信徒⁷。」又：「早在六十年前，我們就選擇了『魚』作為東海建校的精神支柱，一直要等到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在美國才興起 Story of the Christion Fish 的運動。」又：「傳統的中華教育精神的發源處，就是孔子、孟子的儒家教育理想，誨人不倦，有教無類，他們以言教、身教的經歷，以最原始的竹簡、木牘，開始千秋萬代無疆無域的傳遞下去。」⁸

東海大學畢業生逐屆傳遞的這隻大木魚，它所代表的具體意義，簡要言之，是指創校初期創立的「開創精神」(pioneering spirit) 傳統。「開創精神」，是經過創校初期學校規模的奠立，體制的確定，以及教育特質的逐步形成，從而塑造成功的。東海大學這個世界高等教育史上罕見特有的「開創精神」傳統，首部《東海大學校史》⁹已經詳加剖析說：「『開創精

⁷ 魚，是基督教流傳久遠的神代表符號。根據維基百科全書的解釋，基督教有所謂「耶穌魚」(希臘語：ΙΧΘΥΣ)。最早是基督徒為了躲避羅馬帝國宗教迫害而使用的暗號(ΙΧΘΥΣ)。當時基督徒藉此符號來確認彼此的身份，例如先隨意畫出其中一條弧線，若對方亦為基督徒，則對方應會在心照不宣的情況下完成符號的另一半。隨著米蘭敕令的發布，基督教得以合法化，此符號也因其歷史意義而成為基督教的代表符號之一。此符號(ΙΧΘΥΣ)為魚形，在希臘語中「魚」稱為「ΙΧΘΥΣ」，對基督徒而言，這個字恰好可由 5 個詞彙的首字母組成，象徵著基督教的信仰核心：

首字母	代表字	意義
I	I H C O T C	耶穌
X	X P I C T O C	基督
Θ	Θ E O I	神的
Υ	Υ I O C	兒子
Σ	Σ Ω T H P	救世主

此符號的名稱在多數國家皆採用「ΙΧΘΥΣ」的音譯，例如在英語中多稱為「Ichthys」或「Ictus」。除此之外也有「Jesus Fish」、「Christian Fish」等俗稱。中文由於音譯不易，所以多採用俗稱的意譯而稱為「耶穌魚」、「基督魚」、「基督徒魚」等。今日使用基督魚此一圖騰(ΙΧΘΥΣ)，魚身上包含的字首則為「JESUS」，而非希臘文。或在魚圖騰的上弧線，加一個十字架(ΙΧΘΥΣ)。

⁸ 郭宣俊〈木魚傳統的爭議〉，《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第 28 期，2018 年 4 月 15 日，頁 42-45。該文記述木魚訂購的經費，是來自畢業紀念冊的廣告收入。又同為第一屆的魯為楨校友也曾交待「木魚」的由來：「在參加畢業典禮之前，只知有贈送學校留念禮物一事，至於是何物則不詳。禮成之後，曾向人詢問，為何是魚？作答之人是誰，已印像模糊，也許就是黃書津本人。據稱是向校方師長徵求意見，Ms. Priestley (財務長) 建議用木魚象徵基督的愛，徐復觀教授則認為魚是授人以漁的成果，中西合璧，雙重意義甚佳。系代表開會決定採用。」又：「其實我們的東海大學就是要同學們，從『凡魚』走向『聖魚』。『銜尾相將。迢遙前路』，正是要我們奮力篤信向前進，追求真理。」

⁹ 見東海大學校史編纂委員會編纂《東海大學校史》(民國 44 年-69 年)，第 7 章，第

神』是一種全新追求理想的精神。我們認為基督教的信仰能產生一種道德力量，這種力量是最嚴正的教育理想的支柱！在自由研究的氣氛中，唯有這樣的道德力量才能保證民主理想和制度下的完美社會，得以發展和維持。我們相信人格具有無限的價值和尊嚴，我們更認定人有尋求真理的自由和誠意。東海的創辦就是建立在這些信心上，以實現耶穌的啟示，並為高等教育謀進步，為國家社會育英才，為人類問題求解決方法。也就是憑藉著這些信心，本校於籌備建校之初，即已在嚴肅的思考下，確立了創校的理想。」《東海大學校史》進一步將「開創精神」傳統的具體內涵，細分為五項，逐項做了詳瞻周全的闡釋，撮述如下：

1.獨特教會大學教育理想的追求

東海獨特的教育理想，包括創立一個能自由追求真理的學術研究園地，鼓勵師生追求學術上的卓越成就。有教無類的教育原則。以重質不重量、集體生活、勞作制度等教育方式，建立「完人」的教育訓練。保持信仰上的自由發展，培養民主與自由的精神。擔負溝通中西文化的任務。並且這些理想必須落實並體現在台灣的社會上，成為台灣社會的一種永恆的動力¹⁰。

2.永不畏懼的拓荒精神

開創精神是一種「筚路藍縷，以啟山林」的拓荒精神。在中國近代高等教育史上，東海大學的創建，從校園的整體設計建設，到各種制度的審慎評估確立，所從事的都是一種前所未有的拓荒事業。首任曾約農校長曾說：「開創將是我們的格言。」(Pioneering will be our watchword.)曾校長這種共同創造東海榮譽的精神號召，鼓舞全校師生恢弘胸襟，堅定信念，昂揚奮發地齊心參與學校各種拓荒建設，不斷地創造發明，以使東海臻於至善之境¹¹。

3 節，「開創精神」。又相關細節，可參看梁碧峯《細說東海早期風華》。

¹⁰1956 年 11 月 2 日，東海大學創校第一週年校慶紀念日，教育部長張其昀蒞臨致賀，並以「東西文化的正宗」為題，發表演講：「近一年來中華民國高等教育上一件最可注意的事情，就是私立東海大學的成立。校長曾約農先生乃兼具東西文化最高的修養，他繼承著東西文化的正宗，而為綜合東西文化的代表者。因此東海大學雖在創辦伊始，即能表現充沛的活力，發揮創造的精神。譬如實行通才教育，提倡勞動服務，都能勇往直前，樹立風聲，備受社會各方的重視，而足以為其他公私立大學觀摩參鏡之良模。」見《東海大學校史》，頁 63。

¹¹黃書津、蔡興餘〈第一屆畢業典禮追記〉：「由於我們親自參加了本校的開拓和成長以

3. 勇於開創與驗證的校園文化

在臺灣只注重專才教育時，東海首先實施「通才教育」，將專才與通才互相補益，合併而成為大學教育的整體，以使學生對自然界、社會，以及人生，能做綜合性的了解，以促成其對整個人類文化的基本認識，和全般人格的健全發展。在教育與生活脫節時，東海實施「勞作制度」，以使學生養成基督教的服務精神，和「手腦並用」的習慣。更誘導其從學術範圍內崇高理想的追求，落實到日常生活問題的體驗，並在畢業後將這種習慣應用到日常工作上去，而且以此教導他人。在訓導工作只重約束時，東海實施「榮譽制度」，以使諸生都能保持榮譽感與自尊心，因此而蔚成學生強烈的自覺精神，並形成全國最早的青年自覺運動。東海還實施圖書館「開架」制度，以使學生克服良心的挑戰，勉為誠實負責之人。在各大學以量的擴充為發展取向時，東海採取「重質不重量」的原則。東海還制定國文、英文各修習兩年的制度，不但強調英文的訓練，更且注重中文典籍、中國文化與思想的研究。在學院與社會隔絕時，東海在創校的目的和方針中，即已特別強調大學不能與社會隔離而單獨存在，大學必須參加鄰近地域性和全國性的生活，與當代社會密切結合。上述這些獨特的教育制度，都是以良好的教育哲學為基礎的。這些創造性和實驗性的措施，為中國近代高等教育提供了獨特的經驗和貢獻，影響深遠¹²。

致壯大，我們與學校的感情是不平凡的。任何一個東海的畢業生都會以就讀於東海為榮，更會以作為一個東海的校友為榮。由於過去四年的成功，我們相信將來必會有更大的成就。〈申命記〉說：『在你手裡所幹的活，上帝一定祝福你。』只有我們大家努力，將來必會使本校的光輝弘揚於全國，以至於世界，直到永遠。」（《東風》，第 10 期，1960 年 4 月。）由於第一屆畢業生的拓荒精神，為以後歷屆學弟妹樹立了良好的楷模，第二屆畢業同學接著說：「四十四年(1955)延聘曾約農先生為首任校長，立制度，創規模，聘教授，招學生，東海大學遂於風沙一片荒涼之中建立。四十五年(1956)秋第二屆學生兩百人亦加入此拓荒行列，共同為創校而努力。四十六年(1957)曾校長任滿退休，由吳德耀博士繼任。至四十七年(1958)本校已有完全之四年學生八百人。拓荒工作始初步告成。其間歷經艱難險阻，而皆為全體拓荒者所共同克服。拓荒工作是一個永恆的奮鬥過程，東海大學又確能容許無窮的創造。所以我們第二屆的拓荒者，一方面自矢要為人群社會做更多的拓荒事業，一方面希望將來者發揚拓荒精神，以恢宏之胸襟，堅定之意志，開誠布公，同心同德，共同創造改進，使東海臻於至善之境。」（《東海大學拓荒簡史》，第二屆畢業同學紀念冊）又《東海大學校史》認為：「擴大來說，第二、三、四屆的同學也都還屬於拓荒行列。」（144 頁）

¹²1955 年 11 月 14 日《時代周刊》，以「拓荒者」為題，報導東海大學創校開學典禮。該文特別強調東海大學所進行的「十分前進的革新」教育計畫，總結說：「曾校長相信東海所具備的最偉大力量之一，便是它的『實驗性』（experimental）」

4.不斷革新且擇善而為

「開創精神」，是一種不斷革新的精神。理想的內涵應是不為過去的經驗所限，達到理想的方式也並非一成不變。一所領導性的大學，必須不斷的置於革新和重建的過程中，必須時時致力於把舊有中最好的，與創新中最好的結合在一起，以達成教育的目的。這是一種「創造性的轉化」（creative transformation）工作，在過去、現在與未來之間，既保持全心的認同，也進行全力的革新。

5.創造性的投入，成為學校風格

「開創精神」，也是一種「投入」（involvement）的精神。社會系練馬可教授（Mark C. Thelin）曾說：「在這所學校創建之初，我們大多數人都有一種感覺，就是自身被直接投入進了一種事業。去成就一些儘管有限，但卻屬於自己的貢獻，去建造這所大學，和去鑄造它的傳統。」又：「最初那兩三年裏，各個階層--教師、學生和行政人員，都充滿了一種真正的理想主義氣息。每一個人都在『投入』了一件創造性的事業--我們正在創建一所大學。那是一種全新的，使人興奮的責任。」¹³

東海大學在創校伊始，即能展現充沛活力，別出心裁地建構「開創精神」傳統，並且奠定深厚基礎。其後藉由畢業典禮「木魚」傳遞儀式，逐屆傳承這種昂揚奮發的創校精神，迄今已有六十年，固定不變，無可爭議地形成世界高等教育界獨特罕見的傳統儀式。縱觀當前世界，國際資訊急速交流，時代思潮不斷蛻變，呈現人類有史以來最為銳意創新發明的偉大時代。面對這樣令人無限欣奮鼓舞的情境，我們應該如梅可望校長所說：「就未來而言，東海人的夢是做不完的。我們應該敢於夢想，更有能力與決心來實現我們的夢想。歷史原是人类夢想與力行的紀錄。」¹⁴東海大學應是秉承一貫的「開創精神」傳統所蘊涵的新生命與新力量，透過獨特教育理想的追求、無畏的拓荒精神、勇於創造與實驗的態度、不斷的革新、創造性的投入，全校師生、歷屆校友齊心協力無私奉獻，持續不斷地開拓未來光明的前程，為現代高等教育提供一再創新的貢獻，並在現代高等教

nature)，在中國的教育中，毫無前例，它必須在前進中學習。」

¹³練馬可〈理想、創造性和東海大學〉（演講詞），徐錚節譯，《中央日報·副刊》，1971年11月2-3日。

¹⁴梅可望〈為什麼要編印《東海大學校史》一代序〉，收入《東海大學校史》。

育史上保持先驅性的領導地位！

【原文】

東海大學循教會學校故事，琢堅木為魚，象徵傳統。將由首屆學生於畢業儀式中，授之次屆。以後年以為常，傳承罔替¹。器成，句²予為之銘³。

維澤有魚，圉圉洋洋⁴。既之東海，鬣奮髻揚⁵。乘雲變化，萬里騰驤⁶。為霖為雨，其道大光⁷。波瀾壯闊，銜尾相將⁸。迢遙前路，來者毋忘⁹。

【考釋】

- 1.〔罔替〕不更替，不廢除。
- 2.〔句〕同「丐」，請求。
- 3.〔銘〕刻於金石、器物、碑碣上的文辭，古代文體的一種。一般用於記頌功德，或作為警戒自省。
- 4.〔維澤有魚，圉圉洋洋〕沼澤深處有魚群，剛開始拘束遲緩地游動，一會兒就適應環境，活潑得意，自由自在地搖尾悠遊起來。維，助詞。用於句首。圉圉，困而未舒的樣子。圉，ㄣˊ。洋洋，舒緩搖尾的樣子。《孟子·萬章上》：「昔者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則洋洋焉，攸然而逝。』」
- 5.〔既之東海，鬣奮髻揚〕沼澤魚群順著長江大河，悠游到浩瀚的東方大海來了。它們鼓動腮邊的小鰭，張揚背脊的長鰭，意氣昂揚，勇往直前。鬣，ㄌㄧˊ，魚頰旁小鰭。髻，ㄍㄧˊ，魚背脊長鰭。魚類的鰭由刺狀的硬骨或軟骨支撐薄膜而成，按它所在的部位，可分為胸鰭、腹鰭、背鰭、臀鰭和尾鰭。東海，本意泛指東方的大海，這裡是借指東海大學。東海大學的校名，是採用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凌純聲所長的提議¹⁵。

¹⁵ 《東海大學校史》：「校地決定後，即為校名之擬訂。是年(1953)八月十一日，籌備處曾以『玉山』、『協和』、『聖保羅』、『成功』等名稱，致函教育文化界人士徵求意見，最後杭氏(立武)邀請在台中故宮博物院清點文物之羅家倫、凌純聲二氏查勘校址。杭氏見該地適在海之東側，傾向用『海東』兩字，羅氏謂不如『東海』，並請凌氏作一番研究，凌氏函告適宜，杭氏遂據以提出籌備會決議通過。」(東海大學校史編纂委員會編纂，台中：東海大學出版社，1981年10月，頁11。)又方師鐸〈校歌釋義〉：「本校之命名『東海』，蓋用《淮南子》『東海有君子之國』之語意。又陸象山《語錄》：『東海有聖人焉，其心同，其理同；西海有聖人焉，其心同，其理同。』意謂東方之聖人(孔子)，與西方之聖人(基督)，其心同，其理同也。」(《東

〈東海大學校歌〉：「美哉吾校，東海之東。挹重溟之巨浪，培萬里之長風。」東海大學取名「東海」，採用的是當時流行的中國中原本位觀點，把臺灣看成是中國大陸的邊陲。

- 6.〔乘雲變化，萬里騰驤〕乘雲變化，指鯉魚躍登龍門，化身為龍。龍，傳說中的一種神異動物。身長，形如蛇，有鱗爪，能興雲降雨，為水族之長。龍門，即禹門口。在山西省河津縣西北和陝西省韓城市東北。黃河至此，兩岸峭壁對峙，形如門闕，故名。《書·禹貢》：「導河積石，至于龍門。」《藝文類聚》卷 96 引辛氏《三秦記》：「河津，一名龍門。大魚積龍門數千不得上，上者為龍，不上者□（魚），故云曝鯉龍門。」後以鯉魚躍登龍門峽，比喻舉業成功或地位高升。明高明《琵琶記·南浦囑別》：「但願魚化龍，青雲得路桂枝高折步蟾宮。」騰驤，奔躍，超越。
- 7.〔為霖為雨，其道大光〕鯉魚躍登龍門，化為神龍，呼風喚雨，或連綿久雨，或及時甘霖，適應天時地利，順隨機緣變化，濟世澤民，恩澤綿長。霖，連綿大雨。比喻東海校友，畢業後各自施展抱負理想，投身社會服務，母校傳統「開創精神」得以發揚光大，造福社會群眾。
- 8.〔波瀾壯闊，銜尾相將〕面對波瀾壯闊的未來前程，東海歷屆校友前後銜接，相互扶持，持續不斷地將母校「開創精神」傳統闡揚傳遞下去。銜尾，謂前後相連接。銜，本意為馬嚼子，在馬口中，用以制馭馬的行止。尾，馬尾。《漢書·匈奴傳》：「如遇險阻，銜尾相隨，虜要遮前後，危殆不測。」這裡是借用。將，扶持。
- 9.〔迢遙前路，來者毋忘〕未來的道路遙遠漫長，期待學弟學妹牢牢記住母校創校「開創精神」傳統，持續發揚光大，以使東海臻於至真至善至美的境域。迢遙，遙遠的樣子。迢，ㄊㄧㄠˊ。南朝梁江淹〈橫吹賦〉：「迢遙衝山，崎曲抱津。」

（本文承蒙東海大學圖書館謝鶯興先生、陳曦小姐、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王泳嫻小姐協助搜尋相關資料，化學系退休梁碧峯教授協助審訂，視聽教育中心退休林宗貴主任協助攝影。完稿後又蒙王茂駿校長及婦女會方菲會長審閱賜教。謹此致謝。）

海雙週刊》，1978 年 11 月 27 日，第 2 版。）這是後來衍生的另一種解釋。

鄉土文獻整理

臺灣歌謠賞析：青春自由戀愛頌--青春嶺

林翠鳳*

〈青春嶺〉

陳達儒 作詞 /蘇桐 作曲 /王福 秀鑾 演唱

雙人行到青春嶺，鳥隻¹唸歌²送人行。溪水清清照花影，天然合奏音樂聲。

啊～青春嶺，青春嶺頂自由行。

嶺頂春花青紅水³，歡喜春天放心開。蝴蝶賞花真正美，花蜂自由亂亂飛。

啊～青春嶺，青春嶺頂自由行。

春風微微吹嶺頂，四邊⁴無雲天清清。青春歡喜青春景，春色加添咱⁵愛情。

啊～青春嶺，青春嶺頂自由行。

歌詞小注：

- 1.鳥隻：鳥兒。隻，飛禽走獸等動物的計量單位詞。
- 2.唸歌：唸是「說」，歌是「唱」，唸歌是「說說唱唱」，可指廣義的演唱歌曲。在此是將小鳥擬人化，視鳥兒鳴叫如同人的歌唱。
- 3.青紅水：綠草紅花都很美麗。青，草樹等綠色。水，美麗，臺語，謂如水之清秀柔潤。
- 4.四邊：四方周圍。
- 5.咱：我們。為語氣親愛的用辭，臺語。

青春無敵！愛情最美！發表於 1936 年的〈青春嶺〉，是一曲青春洋溢的歡歌，更是甜蜜動人的戀曲。即使走過歷史，至今仍然鮮活閃耀著不老風采！

〈青春嶺〉曲風十分輕快歡愉，節奏鮮明有活力，是當時令人驚艷的佳作。作曲者蘇桐(1910-1974)是日治時期臺語歌壇的創作健將，這首〈青春嶺〉的曲調極為近似臺灣傳統歌仔戲中的「遊賞調」。遊賞調，顧名思義就是在表現遊山玩水賞景之樂的曲調。歌仔戲擅於以各具主題音感的曲調，配合情節演出，烘托角色與劇情的情緒與感受，是一大特色。蘇桐讓遊賞調明朗快捷的旋律成為其基調，歡暢悠遊的氣息流串在各音符之間，譜出了自在健康地跳躍氣氛。他取之於傳統，又能走出傳統賦予新意，可謂為是新式的遊賞調，以此創意走入流行歌界，令聽眾享受了帶著熟悉感

* 林翠鳳，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中文系教授。

又耳目一新的趣味。

蘇桐本來精於音律，是一位典型的民間藝人。曾擔任日治時期臺北市歌仔戲班的後臺樂師，是當時樂壇揚琴第一操彈手，名傳遐邇。後來被求才若渴的古倫美亞唱片公司發掘，敦聘為作曲專屬，方才進入流行歌壇。當時他對所熟悉的傳統樂曲加以改編創新，也曾參與「臺灣新東洋樂研究會」，對傳統樂器進行改良，是一位富於才情又勇於新創的音樂家。著名的〈倡門賢母〉、〈農村曲〉、〈日日春〉、〈雙雁影〉、〈青春悲喜曲〉等都是他的傑作。〈青春嶺〉尤為經典，是他在古倫美亞唱片公司時期的代表作。

創作〈青春嶺〉時的蘇桐 26 歲，才華洋溢，氣態傲然，人生正順勢向上，前途不可限量，這首歌曲或許正可以是他青春奔放的心理寫照。只是世事難料，日後的曲折坎坷，晚年的貧病交迫，淒涼以終，令人不勝唏噓！蘇桐苦況的人生，更襯托了他創作〈青春嶺〉等陽光歌曲的可貴。

〈青春嶺〉之所以屹立歌壇不墜的成功，既有曲調的明快活潑引人入勝，也得力於歌詞寫作的突出可愛。作詞者陳達儒(1917-1992)是蘇桐在古倫美亞唱片公司的後輩同事，當時年僅 19 歲。雖然年少，但這首〈青春嶺〉的歌詞，卻具有大將風範，其畫面鮮明，用字白而不俗，展現出甜蜜自在同時從容優雅的氣質。陳達儒早發的才情，令人讚賞。

組成〈青春嶺〉的三段歌詞，緊緊扣住「青春嶺」三字作為核心。歌詞一開篇即剖明是「雙人」同行，大方坦然，毫無扭捏。宛如一開口就充滿了蜜糖的甜膩，讓人歡喜，又好生期盼的戀愛感，迅速充溢。而那輕快的旋律，似乎催化著戀愛心情的快樂雀躍。兩人並肩，或者牽手，同行遊賞青春嶺，真是一幅好風景。「青春嶺」或者真有此境，臺灣北投地區便有風景優美、名為「青春嶺」的郊山，或者只是作詞者的比喻假設，但卻極其貼切地呼應了歌曲的背景和主人翁的心情，為這首歌的青春感度添上了加倍加乘的效果。

人的氣息是會與環境相互感染的。雙人同行青春嶺，內心是欣喜的，帶著歡喜心看風景，風景也是美麗的。聽那鳥雀鳴叫，彷彿為兩人高歌送行，看那清澈照花、也照出儷人成雙倩影的溪水淙淙，也宛如是天然和聲，萬物合奏出美妙音聲，大地一片和氣，人與自然融洽自在。兩人出遊已是歡喜，尤其是自由戀愛，青春暢行，更令人不禁要高聲歌頌！

第二段起句便見青山翠嶺之間花紅交映，恣意燦爛，正是「紅配綠，真美麗」的鮮麗艷色，春天繽紛得彷彿暗喻著一對儷人心中高亢浪漫的春情。看那花間蝴蝶翩翩飛舞、蜜蜂自由來去翱翔，一如逍遙春遊的戀人化身，兩情相悅間，笑鬧奔跳，無拘無束，盡享山花水樹之美，盡享自由戀愛之樂。

第一段啟行，小鳥還唸歌送行祝福；第二段走走玩玩，像蝴蝶蜜蜂般快樂亂飛；第三段已經一路來到嶺頂，登高放眼，微風吹拂，但見天高無雲，地闊青青，春景令人賞心悅目，春色為愛情催化加溫。青春嶺上青春正好，自由奔放愛情真好！

三段歌詞步步前進，一路到登頂。宛如戀情由初識而熱戀，節節升溫，美好無限。作詞者陳達儒為蘇桐的樂曲，量身打造了這一部愛情迷你劇。他以連貫開展的劇情，清新陽光的氣息，精心鋪陳的場景，淺白優雅的詞藻，整齊自律的句型，展現出強大而成熟的作詞才華。青年陳達儒主導了這一部青春微電影，在輕快旋律的帶領下，透過文字，讓畫面在每個人的心中自由浮現，讓所有聽眾跟著一對主人翁，重返青春。

應該是為了呼應歌詞中的「雙人行」，唱片公司特別規劃了男女合唱的方式，邀請王福與秀鑾聯合演唱〈青春嶺〉。男聲先唱第一段，女聲接唱第二段，男聲再接唱第三段，先後輪唱。但每段最末句「啊～青春嶺，青春嶺頂自由行」都採合唱，突現出兩人同心同行的融洽歡愉。最特別的是第三段男聲唱至「春色加添咱愛情」時，女聲加入合唱，以行動暗示著男女戀情的公開宣唱，大有年輕人直率表白的青春可愛。

〈青春嶺〉的青春快樂氣息，在日治時期的臺灣歌謠界並不多見，十分值得珍惜。自清廷甲午戰敗、將臺灣割讓給日本之後，臺灣彷彿就開始進入了悲情時代。臺灣人內心的棄兒心理、被殖民的哀愁傷痛、文化意識上的認同衝突，到軍國統治的武力對峙等，悲、怨、愁、苦濃厚地瀰漫著整個島嶼。好不容易才來到政治與社會都相對較為穩定平和的日治中期，卻為時不長。1937 年中國對日抗戰全面爆發，二次世界大戰迅速蔓延，臺灣很快進入戰局，全面實施皇民化運動，廢漢文、禁臺語等政令接連頒布。而〈青春嶺〉公開發行的 1936 年，恰恰是風雨前的短暫寧靜。在日治時代太多苦悶悲愁的臺灣歌謠界，像〈青春嶺〉般歡愉輕快的歌曲，實在難能可貴。而能在戰爭前順利發行，得以廣泛傳唱，也實在是〈青春嶺〉的幸運。

〈青春嶺〉發表於臺灣新舊文化交替衝擊的三〇年代。日本統治臺灣

之後，被認為傳統保守的漢儒文化、開放先進的西洋文明、追求創新的日本精神不斷交織激盪。特別對兩性關係、婚戀制度，帶來更多的反思與衝突。新世代對自由戀愛、自主婚姻的嚮往，直接挑戰了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傳統。然而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媒體娛樂的興旺、人民智識的提升等背景因素的出現，都逐步地催化著年輕人勇於爭取更大發言權。〈青春嶺〉清晰地反映了這一個時代思潮，代言出時下年輕人的心聲。但有別於常見的苦情、犧牲、委屈等悲鬱風格，蘇桐與陳達儒聯手開發了小清新模式，展現正向歡甜的姿態，在悲情的時代中綻放擁抱青春的人性本真，成就了〈青春嶺〉深得民心的不朽地位。而那蘊含著融化保守高牆的力量，讓〈青春嶺〉也成為了鼓吹自由的溫柔推手。

附錄：〈青春嶺〉紙上音樂會

	王福、秀鑾合唱的〈青春嶺〉原聲帶，展現1936年發表時的原始感動。由飛虎廣播編製。略顯斑駁的音色，卻依然青春洋溢，熱情輕快。	
	「青春嶺，自由行—陳達儒紀念音樂會」。由永樂扶輪社主辦，向出生於永樂町大稻埕的陳達儒致敬。標題正取自「青春嶺頂自由行」。	
	〈青春嶺〉鋼琴、小提琴二重奏，分別由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系卓甫見、麥韻篁教授彈奏。兩種樂器恰如雙人同行，音色完美融洽。	
	長期致力於臺灣歌謠推廣的長榮交響樂團演奏〈青春嶺〉，透過多聲混合的交響演奏，呈現繽紛亮麗氣息，凸顯歡快活潑的青春本色。	

臺灣溪流渡運交通史之重要文獻--吳子光〈淡水義渡記〉考釋*

顧敏耀**

【作者】

吳子光（1819～1883），字芸閣，號鐵梅老人，生於中國廣東嘉應州（今梅州市），1842 年來臺定居淡水廳苗栗堡銅鑼灣（今苗栗銅鑼），築「雙峰草堂」，課徒為生。1848 年補臺灣府學廩生，1865 年中舉。1870 年協助編修《淡水廳志》。1877 年應聘主講文英書院（位於今臺中神岡），門下桃李爭妍，傑出弟子有丘逢甲等。著有《一肚皮集》、《小草拾遺》、《三長贅筆》、《經餘雜錄》、《芸閣山人集》等。其詩作散佚不少，目前僅存約八十首，文學成就主要表現在散文方面，因其博覽群籍，行文之際，頗好使用典故，同時也表現出開放的心胸、寬廣的眼界以及進步的思想等特質，是臺灣清領時期頗具代表性的在地作家。

【提要】

本文選自《吳子光全書》中的《一肚皮集·卷六·記》，亦見於《臺灣紀事》、《全臺文·第十冊》與《臺灣古典散文選讀》。

全文可分為四段。吳子光在首段將大甲溪形容成全臺灣最難渡過的天塹，而且表示中國自古以來各地知名之險灘與大甲溪相比之下，其險狀竟然不及其百分之一，著實令人咋舌¹。文中形容船夫之貪婪，則用「目眈眈作蒼鷹視」來形容，言外之意便是：這些要渡河的民眾就如蒼鷹眼中的獵物一般，任其宰割。作者將大甲溪渡津形容得越是兇險難渡，則後文籌辦義渡的淡水同知婁雲對人民之恩惠則更顯深重。

*惠蒙本刊匿名審查委員提供諸多寶貴意見，受益良多，謹致謝忱。

**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博士

¹ 吳子光《臺灣紀略》之中亦有一則與此段描述兩相彷彿：「大甲溪出東勢內山生番界，其源可以濫觴，水潛行地中約十數里，他潤谷諸水始匯聚一壑以成洪流，非舟楫不得渡矣。此溪乃淡、彰二屬巨浸，每南風暴作，必夜吼，聲聞數里外不絕，即風日晴和，亦水漲不可方物；且溷濁如土色，至旬日始復常，亦一奇也。沿溪水土最惡，粗沙大石與風水相擊撞、遷徙無定所致。徒杠輿梁，功莫能施，蓋此非德水也，乃畏塗爾。」見其《臺灣紀事》（臺北：大通書局，1987），頁 17-18。大甲溪是臺灣長度排名第五之重要溪流，僅次於濁水溪、高屏溪、淡水河以及曾文溪，不過其單位河長所蘊含之水力則居全國溪流首位，見林孟龍，王鑫，《臺灣的河流》（臺北：遠足文化公司，2002），頁 55、104。

本文之主題雖為「義渡」，然而這只是婁雲對地方建設的代表作，他必有更多利民便民之德政，吳子光不及逐一列舉，只有記錄了當地人民在他離任時的反應，其惠民良多與恩澤流遠，讀者自可充分領會。縱然本文記載的是這麼一位清廉的優良官地方官，不過作者無意之間卻也從人民所說的「父老苦苛法久矣」，以及在婁氏離任時，人民竟然不禁「痛哭失聲」的反應裡，透露出：除了婁氏之外的其他地方官員，恐怕令人不堪聞問矣！或許正如徐宗幹所說的「各省吏治之壞，至閩而極；閩中吏治之壞，至臺灣而極」²，這實在是身處滿清腐敗統治下的臺灣人民之悲哀。末段則說明其創作動機在於彰顯優秀官員之德業，以此收束全文。

婁雲本身撰有〈義渡碑記〉，文中同樣敘述了大甲溪的兇險³、船夫的兇惡貪婪及其設置義渡之經過⁴，將其與本文比較之下，可看出二者具有明顯的互文性（intertextuality）⁵關係，該碑記殆為吳子光撰寫本文之所本，只是他再加入了人物的言語、場景的描述以及個人的評論，使整篇文章更具故事性與吸引力，搖曳生姿，帶給讀者更深刻的印象。

台灣在滿清時期橋樑建設較不發達，固然與工程技術落後、政府治理心態消極、官員因循守舊等因素有關，不過主要原因仍與官府認為河川為天然之險阻，可防止民間起義行動之擴大，故而大多僅以渡船聯繫兩岸⁶。清領末葉曾有福建巡撫岑毓英於 1881 年（光緒 7 年）捐資創建大甲溪橋，翌年完工，惟於該年夏季即遭大水沖毀，餘跡無存⁷。日治時期引進新式

² 丁曰健《治臺必告錄》（臺北：大通書局，1987），頁 349。

³ 「惟大甲溪塊石層疊，支派雜流，水勢西衝，直入大海，遇春夏盛漲，極目汪洋，誠險道也。此外，如中港、房裏、柑尾，雖險阻稍減，然或溪面廣闊、或急湍洶湧，皆迫鄰海汊，亦危險莫測者也。」見陳培桂纂輯《淡水廳志》（臺北：大通書局，1987），頁 386-387。

⁴ 「爰集紳士、郊商、耆庶而諭以意，且先捐廉以為之倡，乃無弗踴躍樂輸……其捐項為置田甲，歲收租息以資經費。並將籌議置舟選夫、歲修工食一切章程存諸案牘，詳明各憲，勒石以垂永久。」見陳培桂纂輯《淡水廳志》，頁 387。

⁵ 互文性（Intertextuality，或譯為「文本間性」）之概念由 Julia Kristeva 率先提出，她認為「任何一部文學文本都是由其他文本以多種方式組合而成」，參見 Meyer Howard Abrams 著，吳松江等譯，*A Glossary of Literary Terms*（《文學術語辭典》）（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9），頁 635。

⁶ 廖瑞銘總編纂《大甲鎮志》（台中：大甲鎮公所，2009），頁 818。

⁷ 陳朝龍、鄭鵬雲《新竹縣志初稿》（臺北：大通書局，1987），頁 34；廖瑞銘總編纂《大甲鎮志》，頁 841。

橋樑建築技術，分別於 1922 年（大正 11 年）與 1933 年（昭和 8 年）完成大甲溪鐵道橋樑以及公路橋樑⁸，厥後人民往來此「天塹」、「畏塗」之兩岸乃易如反掌，滿清時期渡運交通不便之情況以及循吏規劃義渡之事跡，只能在民間口傳故實以及婁雲〈義渡碑記〉、吳子光〈淡水義渡記〉等歷史文獻之中找尋了。

【原文】

義渡¹者，山陰婁公治淡時所建置者也²。先是³，淡、彰之交有甌脫地曰大甲溪⁴，遼闊可數里⁵，野水縱橫⁶，生番出沒為民害⁷。迨後開闢日廣⁸，生番走十數里外避之⁹，始有居民¹⁰，然皆赤貧無聊賴者¹¹。溪發源自東勢角內山¹²，一路曲折奔騰¹³，以達于海。土產怪石¹⁴，如虎牙、如劍鏑¹⁵，與風水相擊撞，舟一葉行石罅中¹⁶，亂流而渡，稍一失勢¹⁷，則有性命之慮¹⁸。比之灩澦堆¹⁹、羅剎江²⁰、惶恐灘²¹等，其奇險尤百倍，乃全臺第一畏塗²²，行者苦之。然在早乾時猶可²³，一遇淋雨²⁴之際，兩涯不辨牛馬²⁵，溪流灑²⁶作十數道，茫茫水國²⁷，波浪掀天，或竟月不得渡。溪故險惡，舟子輩更桀獷異常²⁸，有問津²⁹者，則目睽睽作蒼鷹視³⁰，攘臂橫索³¹，必至饜足而後已³²，否則，長江天塹³³，其能一朝飛渡哉？

婁公一日至其地，望洋³⁴者久之，慨然曰：「安瀾固自有術也³⁵！」下車³⁶日，捐鶴俸為巨室倡³⁷，不足，更撥無礙官租共襄厥舉³⁸。舟子每季工食³⁹，皆官親自給發⁴⁰，無一絲一粒假手家丁與胥吏⁴¹者。人隨到隨渡，不准需索片文⁴²。仍樹碑碣⁴³于渡頭，永著為例⁴⁴。大甲溪規模已立，乃漸次而房裡、而中港、而鹹水港等處⁴⁵，皆準大甲溪章程以垂久遠⁴⁶。由是行人安穩，布帆無恙⁴⁷，若忘其為破冢⁴⁸者然。斯真萬家生佛⁴⁹、苦海慈航⁵⁰，比諸乘輿濟人⁵¹、苟且于權宜之術以博取聲譽者⁵²，相去遠矣！

余讀《宋史·包拯⁵³傳》：「性峭直耿介⁵⁴，與人不苟合⁵⁵，不一毫妄取，平居無私書⁵⁶，故人親黨干謁一切絕之⁵⁷，然惡吏刻薄⁵⁸，務敦厚⁵⁹，于人未嘗不恕⁶⁰」云。公之治淡也，剛正嫉惡⁶¹，雅有孝肅風⁶²，而惠澤

⁸ 廖瑞銘總編纂《大甲鎮志》，頁 841。

甚多，至今父老尚稱述之勿衰⁶³，謂公在淡時政聲為海東冠⁶⁴，無少長咸尸祝⁶⁵曰：「父老苦苛法久矣！天乎！人乎！吾儕何修⁶⁶而獲此好官也！」公雖身處脂膏⁶⁷，不名一錢。離任日，行李瀟灑⁶⁸，身被萬人衣⁶⁹以行，群吏則張萬人傘為前導⁷⁰，金字輝煌，與日光相映照。部民捧香伏地⁷¹，相與設祖帳如儀⁷²，數十里不絕於道，有哭失聲者。新任⁷³慨嘆久之，以為僅見云。

余慕公賢名⁷⁴，欲為立傳以行遠⁷⁵，然口碑雖載⁷⁶，文獻無徵⁷⁷，縱有班、馬良史才⁷⁸，豈能鑿空⁷⁹以為文哉？噫！士大夫立功、立德⁸⁰，卓然與古為徒⁸¹，若碑銘志傳不得作家之文以永⁸²之，則磨沒而不彰⁸³者多矣。此曾南豐與歐陽舍人書⁸⁴一篇之中，所以三致意也夫⁸⁵。

【考釋】

- 1.〔義渡〕：免費的渡船服務。
- 2.〔山陰婁公治淡時所建置者也〕：婁公，指婁雲（1791～1839），字秋槎，浙江山陰（今屬紹興縣）人，由監生捐納從九品，分發福建，咨署邵武縣拿口巡檢。1826年奉命赴臺緝拿匪徒，十分得力，陞補崇安縣星村縣丞、惠安縣知縣、署福州府糧捕通判。1835年任淡水同知，捐設義渡，勸辦義倉，續修明志書院，頗多善政，1839年因病離任，旋卒（其傳記見《淡水廳志》卷九上列傳一名宦文職）。淡，指淡水廳，大致包括今大臺北地區、桃竹苗地區以及臺中市北部，惟不包含原住民鄉鎮。
- 3.〔先是〕：在此以前，多用為追述往事之詞。
- 4.〔甌脫地曰大甲溪〕：甌脫，立於邊界的土堡崗哨，引申指交界之處。大甲溪，發源於中央山脈，一路往西奔流，經大甲之後，在清水注入臺灣海峽，主流長約124公里，全國排名第五。
- 5.〔遼闊可數里〕：臺中石岡為大甲溪沖積扇之扇頂，至此以下迄河口長約卅公里，大甲溪流入平原之後，河寬可達數百公尺以上，例如舊山線的大甲溪鐵橋長度就有382公尺。
- 6.〔野水縱橫〕：野水，指非經人工開鑿的天然河流。縱橫，放肆、肆恣。
- 7.〔生番出沒為民害〕：生番，沒有向滿清帝國繳稅與服勞役的臺灣原住民，此指大甲溪上游的泰雅族。當時「生番」有「獵首」之風俗，稱為「出草」，官方文書則稱「番害」。

- 8.〔迨後開闢日廣〕：迨，音ㄉㄞˋ，等到。開闢，指漢人的土地拓墾。廣，寬廣。
- 9.〔生番走十數里外避之〕：清領時期在番界上往往會設置「隘寮」，防守的人員則稱「隘勇」、「隘丁」，透過此類武裝組織而逐漸限縮「生番」的活動範圍。
- 10.〔居民〕：指漢人。當時觀念上認為漢人才是「民」，原住民則為「番」，兩者截然有別。
- 11.〔赤貧無聊賴者〕：赤貧，一貧如洗。聊賴，依賴。
- 12.〔東勢角內山〕：東勢角，今臺中東勢。內山，指臺灣中央山地區域，當時大多是番界之外的「生番」領域。
- 13.〔曲折奔騰〕：曲折，指溪水之蜿蜒。奔騰，大甲溪由發源地的三千多公尺高山奔流而下，坡度高達 2.6%，水勢湍急。
- 14.〔土產怪石〕：大甲溪頗以溪谷多怪石而聞名，如阮蔡文〈大甲溪〉開頭便云：「崩山萬壑爭流滄，溪石團團馬蹄繫。大者如鼓小如拳，溪面誰填遞疏密。水挾沙流石動移，大石小石盪摩澀。」
- 15.〔劍鏢〕：劍刃。
- 16.〔舟一葉行石罅中〕：一葉，一艘。罅，音ㄒㄧㄣˋ，縫隙。
- 17.〔失勢〕：沒有掌握好情勢。
- 18.〔慮〕：擔憂。
- 19.〔灩澦堆〕：長江上游的江中礁石，位於四川白帝城下瞿塘峽口，因造成航運障礙，中國政府在 1958 年將其炸除。灩澦，音ㄧㄢˋ ㄩˋ，地名。
- 20.〔羅刹江〕：即錢塘江，位於浙江省。明代陶宗儀《輟耕錄》記載：「浙江一名錢唐江，一名羅刹江。所謂羅刹者，江心有石，即秦望山腳，橫截波濤中。商旅船到此，多值風濤所困而傾覆，遂呼云。」
- 21.〔惶恐灘〕：江西贛江之中的十八險灘之一，江水湍急，暗礁林立。
- 22.〔畏塗〕：即「畏途」，危險可怕的道路。
- 23.〔在旱乾時猶可〕：臺灣的河川往往有洪枯懸殊之特性，被稱為「荒溪型」河川，夏季受到颱風與對流雨的影響，流量甚大，冬季則流量極少。
- 24.〔淋雨〕：連綿大雨。
- 25.〔兩涯不辨牛馬〕：涯，水邊。辨，分辨。語本《莊子·秋水》：「秋水

時至，百川灌河，涇流之大，兩涘渚崖之間，不辯（通「辨」）牛馬。」

- 26.〔灑〕：指水流分散開來。
- 27.〔茫茫水國〕：茫茫，水勢浩大無邊的樣子。水國，河川眾多之處。
- 28.〔舟子輩更桀獗異常〕：舟子，船夫。桀，兇暴。獗，猖獗、放肆。
- 29.〔問津〕：詢問渡口之所在，此指詢問渡河事宜。
- 30.〔目睽睽作蒼鷹視〕：形容船夫兇惡貪婪的模樣。睽睽，音尸ㄎㄨ 尸ㄎㄨ，閃爍的樣子。蒼鷹，一種中型猛禽，經過訓練可當作獵鷹。
- 31.〔攘臂橫索〕：攘臂，把袖子捲起來，露出手臂。橫索，勒索。
- 32.〔必至饜足而後已〕：饜足，滿足。饜，音一ㄎㄨㄥˋ，吃飽。已，停止。
- 33.〔天塹〕：天然形成的大壕溝。
- 34.〔望洋〕：洋，指大甲溪水。語本《莊子·秋水》：「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歎。」
- 35.〔安瀾固自有術也〕：安瀾，平安的渡過波瀾。固，原來。術，方法。化用《孟子·盡心上》之句：「觀水有術，必觀其瀾」。
- 36.〔下車〕：官吏到任。
- 37.〔捐鶴俸為巨室倡〕：鶴俸，官吏微薄的俸祿，又稱「鶴料」。巨室，有錢人家。倡，指倡議捐獻。
- 38.〔撥無礙官租共襄厥舉〕：無礙，指不會妨礙到其他事務。官租，官府收繳的稅金。襄，完成、成就。厥，此。舉，行為。
- 39.〔工食〕：工資、工錢。
- 40.〔皆官親自給發〕：當時官員一般會將事務交給底下的小吏辦理，「官親自給發」是為了避免中間有人意圖不軌、上下其手。
- 41.〔家丁與胥吏〕：家中的僕役與官府中辦理文書的小吏。
- 42.〔需索片文〕：需索，勒索、求取。片文，指允許通行的公文。
- 43.〔碑碣〕：泛指石碑。方者為碑，圓者為碣（ㄣㄧㄞˊ），後多混用。
- 44.〔永著為例〕：著，音ㄓㄨˋ，標舉、標示。例，規則。
- 45.〔乃漸次而房裡、而中港、而鹹水港等處〕：漸次，逐漸、漸漸。房裡，今苗栗苑裡。中港，今苗栗竹南。鹹水港，今新竹市香山區鹽水里。
- 46.〔皆準大甲溪章程以垂久遠〕：準，以之為標準。章程，辦事規則。垂，流傳。

- 47.〔布帆無恙〕：布帆，代稱渡船。無恙，指通行順暢。
- 48.〔破冢〕：地名，位於今中國湖北江陵東南，長江之東岸。《晉書·文苑傳·顧愷之》：「愷之嘗因假還，仲堪特以布帆借之。至破塚、遭風大敗，愷之與仲堪賤曰：『地名破塚，真破塚而出，行人安穩，布帆無恙。』」此指容易發生船難之處。
- 49.〔斯真萬家生佛〕：斯，此。萬家生佛，形容一個人恩澤廣被，成為人民的佛菩薩。
- 50.〔苦海慈航〕：佛教用語，形容佛菩薩以慈悲之心度人，有如航船濟眾，使脫離生死苦海。
- 51.〔乘輿濟人〕：用馬車載人過河，形容好行小惠而無長遠規劃的政策。輿，馬車。濟人，讓人渡河。典出《孟子·離婁下》。
- 52.〔苟且于權宜之術以博取聲譽者〕：苟且，馬虎草率。權宜，暫時變通的處置。博取，換取、取得。
- 53.〔包拯〕：998～1061，字希仁，廬州合肥（今安徽合肥）人。性剛直，歷官天章閣待制、龍圖閣直學士。知開封府，辦案嚴正，時人比為「黃河清」，卒諡孝肅。亦稱包待制、包龍圖、包公、包青天。此處所引用之《宋史·包拯列傳》之文字業已有所改寫，原文為：「拯性峭直，惡吏苛刻，務敦厚，雖甚嫉惡，而未嘗不推以忠恕也。與人不苟合，不偽辭色悅人，平居無私書，故人、親黨皆絕之。」
- 54.〔峭直耿介〕：猶言剛正不阿。峭直，剛直嚴厲。耿介，正直。
- 55.〔苟合〕：附和、迎合。
- 56.〔平居無私書〕：平居，平常、平素。私書，隱密不公開的書信。
- 57.〔故人親黨干謁一切絕之〕：故人，老朋友。親黨，親戚。干謁，為謀求祿位而請見當權的人。絕，拒絕。
- 58.〔惡吏刻薄〕：惡，音ㄨˇ，厭惡。刻薄，苛刻嚴峻。
- 59.〔務敦厚〕：務，致力從事。敦厚，寬宏厚道。
- 60.〔未嘗不恕〕：未嘗，不曾。恕，寬恕。
- 61.〔嫉惡〕：憎恨壞人或惡事。
- 62.〔雅有孝肅風〕：雅，很、甚。孝肅，包拯之諡號。風，風範、風格。
- 63.〔稱述之勿衰〕：稱述，稱揚敘述。勿，未、不。衰，停止。

- 64.〔政聲為海東冠〕：政聲，官吏施政所得輿論上的反應。海東，指臺灣，因為位在中國東邊的大海上，故稱。冠，第一。
- 65.〔無少長咸尸祝〕：少長，年輕人與老年人。咸，都。尸祝，祝禱，此指感謝上蒼神明。
- 66.〔吾儕何修〕：吾儕，我們。儕，音ㄘㄟˊ，同輩。修，修養、積德。
- 67.〔脂膏〕：油脂，比喻富庶之地。
- 68.〔瀟灑〕：淒涼、悲楚，此指數量甚少。
- 69.〔身被萬人衣〕：被，披著。萬人衣，又稱「萬民衣」，封建時代地方官員離任時，鄉親父老為了表示挽留以及頌揚其政績，會共同在一件衣服上寫著讚頌的話並簽名，以之作為贈禮。
- 70.〔張萬人傘為前導〕：張，打開、撐著。萬人傘，又稱「萬民傘」，舊時紳民為頌揚地方官的德政而贈送的傘，傘上綴有許多小綢條，上書贈送人之名氏。前導，在前面開路。
- 71.〔部民捧香伏地〕：部民，治理下的人民。捧香，手執線香。伏地，跪在地上。
- 72.〔相與設祖帳如儀〕：相與，一起。祖帳，古代送人遠行，在郊外路旁為餞別而設的帷帳。儀，禮節。
- 73.〔新任〕：指接任的淡水同知。婁雲的下一任是龍大惇（？～？），江西南昌人，舉人。
- 74.〔慕公賢名〕：慕，仰慕。賢名，好名聲。
- 75.〔立傳以行遠〕：立傳，撰寫傳記。行遠，流傳久遠。
- 76.〔口碑雖載〕：口碑，眾人的口頭傳頌，有如文字鐫刻於碑石。載，此指流傳。
- 77.〔徵〕：驗證、證明。
- 78.〔班、馬良史才〕：班，班固，著有《漢書》。馬，司馬遷，著有《史記》。良史，優秀或稱職的史官。
- 79.〔鑿空〕：憑空穿鑿附會。
- 80.〔立功立德〕：建立功績與樹立德業。語本《左傳·襄公二十四年》：「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
- 81.〔與古為徒〕：和古人作朋友，語本《莊子·人間世》。
- 82.〔永〕：永遠流傳。
- 83.〔磨沒而不彰〕：磨沒，消磨埋沒。彰，彰顯。

84. [曾南豐與歐陽舍人書]:指曾鞏(世稱南豐先生)寫給歐陽修(曾任中書舍人)的〈寄歐陽舍人書〉,文中感謝歐陽修為其祖父撰寫墓誌銘。
85. [三致意也夫]:三,表示多次。致意,表達思慕、問候、感謝等的情意。也夫,表達感嘆的語氣詞。

【散繹】

這個免費搭乘的渡船,是來自浙江山陰的婁雲在擔任淡水同知的時候所設置的。話說從頭,淡水廳與彰化縣的交界地帶有一條大甲溪,溪面遼闊,可以達到數里之寬,溪水肆意漫流,又有生番出沒,伺機砍人頭。後來,漢人開闢的土地越來越寬廣,生番躲避到十幾里之外,這附近才慢慢有漢人來居住,可是都是一貧如洗而毫無依靠的人。大甲溪發源自東勢角的深山之中,一路蜿蜒奔流,直到注入大海。溪谷之中出產怪石,有的像老虎的牙齒,有的像劍刃,與強風急流互相撞擊,一艘小船在怪石的縫隙之中行走,橫越亂流,稍微不注意,就有失去性命之憂慮。拿來與四川的灩澦堆、浙江的羅剎江、江西的惶恐灘等相比,奇特險怪的程度大約有一百倍以上,是全臺灣最難橫渡的溪流,行旅在外的人都感到很困擾。然而在乾旱的時候還勉強可以渡過,只要遇到下大雨,溪水暴漲,站在溪岸都看不清楚對岸的事物,溪水還分作十幾條水道,蔓延成一片水鄉澤國,波浪捲得半天高,有時候整整一個月都無法橫渡。溪水就已經這麼險惡了,船夫們更是非常兇暴猖獗,只要有人說想要渡河,就兇狠的張大雙眼,好像老鷹一般,還捲起袖子勒索,必定要拿到心滿意足的報酬才罷休。如果不答應他們的勒索,這條溪水跟長江一樣都是天然的大鴻溝,難道還能一下子就飛到對岸嗎?

婁雲曾經有一天來到大甲溪旁,望著溪水,過了很久,感慨的說:「要讓民眾安然渡過大甲溪,本來就是有方法的啊!」他一當上淡水同知,就把微薄的薪水捐出來,藉以倡導富豪之家一起樂捐,金額還不夠,便再撥出可供利用的公款,來完成這件事情。船夫每季的工錢,都由官員親自發放,沒有一分錢經過家丁或小吏之手。民眾只要來到渡口,立刻就用船載他們過溪,不准船夫要求察看任何公文。也在渡頭豎立石碑,要民眾永久遵守。大甲溪義渡的規則既然已經建立起來,就逐漸的推行到房裡、中港、鹹水港等處,都按照這邊的方法來辦理,使其得以永久傳承下去。從此之

後，要渡河的民眾都非常安穩，船隻往來順暢，讓人們都忘記這條溪水原本是那麼兇險。這真的造福了廣大的百姓，讓想要渡河的人都脫離了苦海，比起那些送馬車給人們渡河、做一些敷衍草率的暫時性措施來贏得好名聲的人，實在是好太多了！

我曾讀過《宋史·包拯傳》，裡面說他「個性剛正不阿，不隨便附和別人，也不拿任何不該拿的錢，平常不會與他人私下秘密通信，老朋友或親族前來關說都全部回絕，然而他也討厭那些對民眾太過刻薄的官吏，所以他努力做到寬宏大量，對人都寬大為懷。」婁雲治理淡水廳，個性剛正，疾惡如仇，很有包公的風範，而且給人民的恩惠非常多，到現在父老們都還一直稱揚傳頌，說他擔任淡水同知的時候，政績是全臺最好的。不分老少都謝天謝地的說：「我們鄉親被嚴苛的法律困擾很久了，是老天保佑？還是人為安排？我們哪裡修來的福氣可以有這麼好的官員啊！」婁雲雖然來到這個富庶的地方當官，但是連一分一毫都不貪污。離任的時候，行李非常少，身披「萬人衣」而走著，下屬則在前面撐著「萬人傘」開路，傘上題的金字在陽光映照下非常耀眼。民眾都拿著香，跪在地上，依照禮節設置餞別的帷幕，一路綿延了數十里，其中有的人還痛哭失聲。繼任的淡水同知看了，感慨良久，表示這是第一次看到這樣的場面。

我仰慕婁雲的好名聲，想要為他寫一篇傳記，然而他的事蹟雖然流傳在人們口耳之間，但是文獻上卻找不到相關記載可以作為印證，縱使像司馬遷或班固那麼優秀的史家，豈能憑空想像而撰寫文章？啊！讀書人追求建立功業與德業，卓越高遠的與古代的先賢為友，但是如果碑銘或傳記沒有文學家的文筆來使其流傳久遠，則他的事蹟就會被埋沒而無人知曉，像這樣的例子太多了。這就是曾鞏在〈寄歐陽舍人書〉之中一再向歐陽修道謝的原因所在吧！

【延伸閱讀】

- 1.李鎮岩，《大甲溪慢慢遊：臺灣旅遊第一名溪》，臺北：閱讀地球文化事業公司，2006。
- 2.余炳盛、王玉瑞、曹永德，《台灣的橋梁》，臺北：遠足文化公司，2007。
- 3.交通部公路總局，《與橋一起向前飛翔：47座省道老舊橋梁整建歷程回顧》，臺北：交通部公路總局會計室，2011。

板本學

古籍工作重實踐，著述為人指迷津 --讀姚伯岳著《惜古拂塵錄》後的一些補充

郭明芳*

姚伯岳先生文集《惜古拂塵錄》（北京市：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9 年 6 月）近日出版面世。此書是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規劃的「公書林」學術叢書系列之一，亦是先生繼《燕北書城困學錄》（長沙：嶽麓書社，2010 年）後，第二部之論文集結，收錄先生近十年撰作論文約廿二篇。

《惜古拂塵錄》一書共分四卷，卷一「學人與書」，收論文凡七篇，主要談重要學者與圖書關係考訂，諸如黃丕烈、王重民與北京大學學人藏書與事蹟等。姚先生的碩士論文即以黃丕烈為研究對象，其後又出版《黃丕烈評傳》，沈津對此書評價頗高。而綜觀兩岸三地的黃丕烈相關研究仍未超越姚氏《評傳》。本書所收有關黃丕烈文章正是姚先生持續研究的成果，亦可見姚先生的研究精神。卷二「圖書館館史與館藏」，凡四篇，談北京大學與美國華盛頓大學藏書歷史。近年來，中國大陸隨著經濟力量強大，開始注意到文化層次，尤其對海外藏漢籍的整理與發掘，尤有表現。例如說山東大學國際漢學研究中心即著手整理大陸以外國家地區漢籍與整理回歸工作。伯岳先生曾奉派至北美的美加兩國，協助整理古籍，是卷所收即是先生在華盛頓大學藏漢籍的歷史，並得讓吾人得窺海外館藏情形。卷三「版本鑑定與古籍編目」，凡六篇，談其實際從事古籍整理與版本鑑定所遇問題，以及主持「學苑汲古」數據庫、美國華盛頓大學與加拿大哥哥倫比亞大學古籍整理工作報告。卷四「傳統與現代」，凡五篇，包括書評兩篇，以及姚氏在古籍保護方面的想法。

姚伯岳（1963-），內蒙古自治區人。1986 年北京大學圖書館系碩士，姚氏碩士論文即以黃丕烈版本目錄學為主題，其後又在此基礎上撰有《黃丕烈評傳》（收入南京大學《中國歷代思想家評傳》之一）一書，其對黃丕烈研究與評價可說深入且公允。碩士畢業後進入北京大學圖書館系任教，1999 年方調入北京大學圖書館古籍部工作。期間，他曾赴美國哈佛大學哈佛燕京圖書館、華盛頓大學與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進行

* 東吳大學中文博士

學術訪問，從事古籍版本鑑定與研究。至 2018 年以傑出人才聘入天津師範大學古籍保護研究院，並任該院常務副院長。姚氏長年從事古籍整理與古籍版本鑑定，著有《版本學》、《中國圖書版本學》（《版本學》的增訂本）、《黃丕烈評傳》、《燕北書城困學錄》等書與相關學術論文六十餘篇。

本書四卷，其卷三談古籍鑑定與編目諸問題是筆者所特別注意到的部分。這部分不僅是姚氏從事古籍版本鑑定經驗之談，也可提供實際整理館藏編目人員參考。沈津曾言從事古籍版本編目或鑑定工作乃是經驗積累而成，並非靠著幾本概論書籍就可達陣。姚氏曾著《版本學》（後增訂為《中國圖書版本學》），是書內容包羅古今，說解可謂詳盡。然此類概論書籍，多不能針對個案一一剖析，此非戰之罪。筆者碩士班修習「版本學研究」，老師即以此書為教科書講授，奠定基礎。姚氏進入圖書館工作，實際從事古籍整理與編目，在經驗積累之餘，足能在版本學領域內有所增長，且撰為文字，指點後進迷津。姚氏在本書〈後記〉言：

過去十年，是我在北大圖書館從事館藏未編書編目工作最繁忙的十年，也是我作為古籍編目總校對古籍編目工作思考最多的一段時期。這其實很正常，見得多，自然收穫多，也就會想得多。本書中所收的〈古籍版本鑑別和著錄中的內封、牌記依據問題〉、〈活字本鑑別與著錄得幾個問題及思考〉、〈圖書館古籍編目中廣州刻書的版本著錄問題〉等文章，就是這種實踐與思考的結果。幾篇文章都不短，但列出的參考文獻很少，因為所講的都是自己在編目中遇見的古籍和發現的問題，沒有其他文獻可參考。…（頁 293）

姚氏文集卷三可說是先生在實踐中所記下的寶貴經驗。這不僅是姚氏細心之處，能發掘問題並提出合理解釋，也是提供古籍整理者整理古籍之參考。這種經驗難能可貴，蓋未實際從事古籍整理者，不可能發掘如此寶貴經驗；而實際從事古籍整理若無用心也無法體會。這種經驗很多時候足以改變對一書版本的認定，甚至改寫中國出版史。但能有所體會又能發文為後人指點迷津者，其功莫大。這部分筆者並結合自身經驗，分為三部分說明。

其一，對於古籍扉頁（大陸學者或稱「內封」）或牌記，常常成為鑑定版本重要根據。但姚氏認為古籍扉頁或牌記不可遽信，尤其是書籍的後

印本或翻刻本。面對這種情況，實際編目必須查核各館所藏同書書影，一一比對，再從書內外各種蛛絲馬跡，求得真正刊印時地。姚氏在文章中舉不少例子，並且圖文並茂說解。這都歸功於姚氏在北大工作的積累，以及大力推動「學苑汲古」數據庫，以作為版本鑑定資造庫的成果。

然姚氏此論，筆者不得不另外再增加幾種可能性。筆者曾撰〈耦園主人陸錦刻李義山詩、文集考辨--兼談某某藏版非真某某藏版之例〉（《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第 7 期，2016 年 7 月，頁 60-66）一文，就所見到《李義山詩、文集》牌記進行考辨，認為現存乾隆所刊行者應是耦園主人陸錦所刻，並非牌記所記之姚氏花溪草堂或松桂堂藏版。

而同書有不同牌記亦是姚老師要我們特別注意。他有時牽涉翻刻或後印。筆者再補充一種情況，即筆者撰〈從東海館藏原富談是書初印、後印與翻刻--兼談是書著錄上相關問題〉（《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第 34 期，頁 58-64，2018 年 10 月）討論清末翻譯家嚴復翻譯《原富》與所見刊行情形。此書原為上海商務印書館鉛排石印本，後經書坊翻刻，其牌記仿刻商務印書館牌記，在著錄時應注意是否有石印或刻本特徵。

筆者另外補充一種狀況，即書坊與民人合作的例子。筆者曾見兩種明刊同版的《王文恪公集》，一種扉頁有「本衙藏版」，另一種則無任何藏版字（此本見臺灣師大所藏）。兩書斷版處同，刷印時間相差不久。筆者推測此書應該是王家與書坊合作刊印之書，有「本衙」者為書坊取之販售之本，無者為王家自藏或餽贈之本。當然這牽涉到中國出版史相關課題。

附帶一題，私人委託書坊刊印的情形，如果確知又應當如何著錄？舉例如清末南京狀元閣為南京大肆，其自刊有圖書，也為友人刊印文集或代人排印家譜。依筆者統計，該肆共刊印超過三百種圖書。狀元閣曾代友人李宗媚求要堂刊印《古文辭類纂》，其牌記作「光緒辛丑春滁州李氏求要堂校槧」。一般均作此著錄。而此書又見狀元閣《價目》（出版目錄），若依照牌記作「光緒廿六年李氏求要堂刊本」，則又不符實際狀況。以筆者粗淺認知，或者著錄「光緒廿六年滁州李宗媚求要堂委金陵狀元閣刊本」。

其二，據活字本翻刻的書籍鑑定問題。活字印刷在清代有不少紀錄，乾隆間武英殿聚珍版尤為著名，至於民間，木活字應用更廣，舉凡文集排印，到家譜的排印，屢見不鮮。但以活字印本為底本另行雕版刷印的版本，

有時被當成活字本著錄，尤其是清中葉琉璃廠半坡居士排印的南明史料數種最多。姚氏注意到這種情況，但姚氏認為據活字翻刻的書是因為活字排印，印後即拆，若再印需再次排字，頗為不便（頁 183）。但事實上，筆者不贊同此說。

筆者曾撰〈臺灣外記癸巳本刊印時間新考〉（《古典文獻研究》第 19 輯上卷，頁 237-266，2016 年 12 月），除分析《臺灣外記》版刻流傳外，對於活字本是否整版保存亦有涉獵。筆者在文章中提到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藏《臺灣外記》卅卷木活字印本有前、後印本，印本甲有倒字三，至印本乙則僅剩一。這正可說明前後印本間並未拆版。其次，《臺灣外記》初刊於道光間，為十卷本。至光緒初始有《申報》館重編訂為卅卷本，以鉛字印行。其後又有卅卷本木活字印本出現，在木活字本後又見有翻刻本。翻刻本現僅出現在臺灣公私藏家，大陸似未見。這樣的例子，筆者以為乃是在活字不發達地區仍以刻板翻刻之故。這樣的例子在著錄上仍應多方查察。

其三，關於廣東官府與書坊合作（委託）刊書問題。姚氏注意到清代廣東地區刻書，由官府出資委託民間刻梓，於著錄應如何處理？例如說筆者曾經眼道光十三（1833）年兩廣總督署刊朱墨套印本紀昀編《史通刪繁》數種即是一例。此書其中一部牌記作「道光十三年冬刊於兩廣節署，粵東雙門底芸香堂承刊」；另有一部牌記則作「道光十三年冬刊於兩廣節署」無承刊書坊字，另扉頁有紅章：「雙門底下弁山樓發兌」。筆者認為前一部為歸廣東官府刊本，後一種則為書坊刷印販售之本。此書後版歸瀚墨園，又有刷印。此一書的刷印至少有三種狀況，要如何著錄？這不僅牽涉到官府委託民間刻書問題，而且牽涉到所謂官書販售問題。

筆者曾注意到明代書坊與民人合作（委託）刊書問題，撰有〈籌海圖編在明末清初流傳研究--兼談版本學上本衙藏版為坊私合作可能性〉（《古文獻整理與研究》第 2 輯，頁 87-118，2017 年 8 月）討論，同時也注意到清代地方志扉頁有「本衙」問題是否也是官府委託書坊刊行，另撰有〈談清代地方志中的本衙藏版問題〉（《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第 22 期，頁 14-22，2017 年 10 月）。蓋古代出版耗資甚多，或在出版業不發達地區，或官府無法招募足量刻工，或民間刊書工價便宜等情況，會有合作刊書產生。

因此，官府與民間出版業合作刊印書籍，待書成後，官府可取若干圖書，書坊亦可分得若干以銷售，各取其利。而官府所取之書，應無任何書坊註記，如書坊地址、書價等，反之，若是書坊販售者，則有之。

民人或官府均有與書坊合作刊行書籍例子，也是中國出版史重要課題之一，也顯示出版業的多角經營。當然也有單純為官府刻書，無取之以販售的例子，例如說清光緒初臺灣府刊印《全臺輿圖》，即委之廣東富文齋，書刻成後，海運回臺，版存府學庫，如需刷印再委託台郡松雲軒。

而這類書籍在著錄上，筆者認為仍應以刻印主角為主敘述，例如說如是官府委託，應著錄「某某官府刻本」，並加註委託某坊刊印；如是官府委託但為書坊刷印販售，或許可以著錄「某某官府刊、某某書坊印本」，諸如此類。

筆者在讀姚氏《惜古拂塵錄》後，對於姚老師能夠將自身整理古籍的經驗寫作文章，不僅是總結自己經驗，也是有益於後來的古籍整理者。若有古籍整理者在整理館藏遇到同樣問題，即可據之著錄，而不必依照舊錄，以訛傳訛下去。這類文章值得多多發表，縱算「敝帚」也不用「自珍」。這是促進古籍整理或中國出版史向前進步的最大功臣。



東海文庫

徐道鄰著作目錄--專書之部

謝鶯興*編訂

徐道鄰教授，名審交，字道鄰，江蘇舊徐川府蕭縣人。¹1958年，應東海大學之聘，為政治系教授，講授「中國政治思想史」、「唐律」、「綜合性社會科學」等課程。1962年9月，應美國華盛頓大學之聘，赴美講學，住西雅圖。²1973年12月24日，以心臟病逝世於美國西雅圖。

徐教授著述，據張吳燕美〈徐道鄰先生著述目錄〉及伍稼青〈徐道鄰先生年譜初稿〉記載，頗為宏富，惜東海典藏尚未能俱備。目前所闕者，暫以「待尋書目」名目羅列於後以備查。

一、著述

《唐律通論》，重慶，中華書局，1945年5月

按：作者〈敘〉說：「余草《唐律疏議補注》畢，意有未盡，乃更就其微旨要義，稍為闡發，遂成此卷。困牘之暇，難云思藻；而山居僻塞，典籍渺然，因亦罕所參稽。敢云託志文章，效古人惜寸陰爾。大雅不棄，匡其訛謬，則幸甚矣！」可知另有《唐律疏議補注》，可惜目前尚未能見到，暫錄之俟尋。

張吳燕美〈徐道鄰先生著述目錄〉³標示：「重慶，中華書局，一九四五；二版，一九四六；三版，一九五八」，是書〈敘〉末署「民國三十二年七月徐道鄰識於重慶之歌樂山」，書末版權頁題「民國三十四年五月初版，民國三十六年一月再版」；又題「印刷者：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滬印」；則目前所見之書，與該篇著錄有些出入。

*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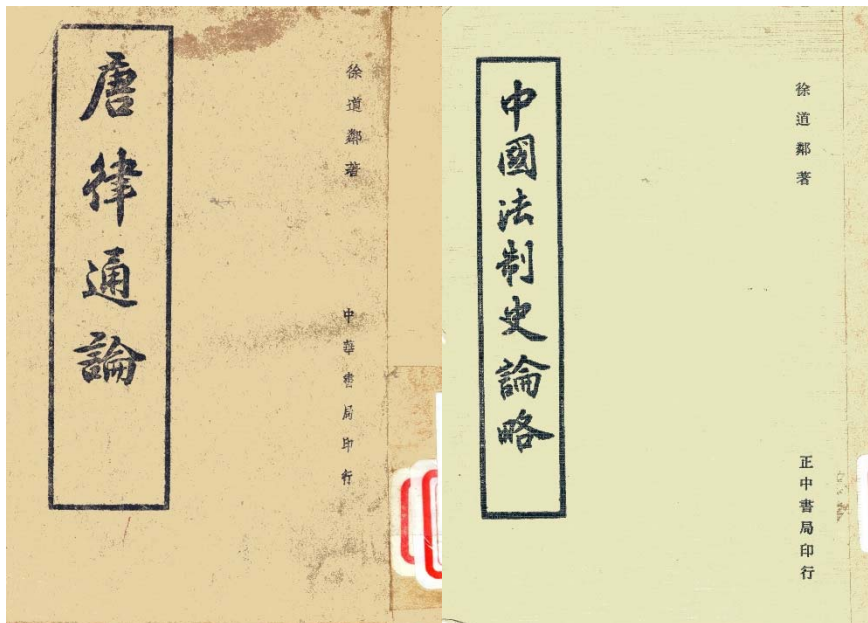
¹ 按，參見程滄波〈徐道鄰先生行述〉（《中國法制史論集》，楊牧編，台北：志文出版社）及伍稼青〈徐道鄰先生年譜初稿〉（原載國語日報《書和人》雙週刊第370至372期，1979年8月至9月，又載《東方雜誌》復刊第14卷5期、6期）。

² 參見《東海大學校刊》第74期（1962年10月1日）「人事動態」記導：「政治系教授兼代系主任徐道鄰博士乘休假之便，應邀赴美講學一年，系務由該系杜衡之教授兼代」。

³ 見楊牧編，徐道鄰《中國法制史論集》，台北：志文出版社，1975年8月，頁437~447。本「專書之部」主要係參考是篇而成，以下不再一一標註。

本書分為十四節，各節名稱如下：

一、讀唐律有四益說；二、唐律之與中國法制史；三、唐律之與現代法；四、唐律之與東亞諸國；五、唐律之與羅馬法；六、禮教中心論；七、家族主義論；八、論尊君；九、論崇官；十、唐律獄訟制度特點；十一、論唐律之不罰未遂罪及其自首之制；十二、唐律無自衛說；十三、唐律中之新穎思想；十四、讀唐律札記。



《中國法制史論略》，臺北，正中書局，1953 年 11 月

按：〈敘言〉云：「中國的法律制度，可分兩個時期。光緒二十八年(1902)，清室命沈家本、伍廷芳等，參照外國法律，改定律例，是中國法律歐化的一個新時期的開始。在這個時期以前，是中國固有法律制度的一個很悠長的時期。我們現在要敘述的，就是這個時期程的中國法律制度。」又說：「我在這本小書裡敘述制度時，同時檢討其在思想上的依據，有時談到思想，則先考究其在制度上的影響……敘述的體裁，在各朝代中，擇取其最重要及最具代表性之事實述之。」

全書除〈敘言〉及〈系統圖〉外，共分十章及一篇附錄：

壹「春秋及戰國」，分：一、古史材料缺乏，二、戰國的法

家思想。

貳「漢」，分：一、漢朝律令繁瑣，二、漢之春秋折獄，三、漢世法學昌明。

參「魏晉及南朝」，分：一、魏(1.魏律，2.肉刑之議)，二、晉(1.晉律，2.張杜之注)，三、梁律，四、陳律。

肆「北朝及隋」，分：一、北魏律，二、北齊律，三、北周律，四、隋律。

伍「唐」，分：一、唐律的編製，二、唐律中的「禮教法律觀」，三、唐律之倫常立法，四、唐律中的社會觀念，五、唐朝的司法制度。

陸「五代」。

柒「宋」，分：一、宋用唐律，『刑統』及『編敕』，二、宋代多明法之君，三、宋代兩名案(1.安崇緒之獄，2.阿云之獄)。

捌「遼金元」，分：一、遼，二、金(1.金人用唐律，2.號稱「小堯舜」的金世宗)，三、元(1.『大元通制』，2.元朝法律的奇奇怪怪，3.元人之種觀念)。

玖「明」，分：一、明之律例，二、唐明律比較，三、廠衛之患。

拾「清」，分：一、清之律，二、清之考試與任官制度(1.考試制度，2.任官制度，3.人才的城鄉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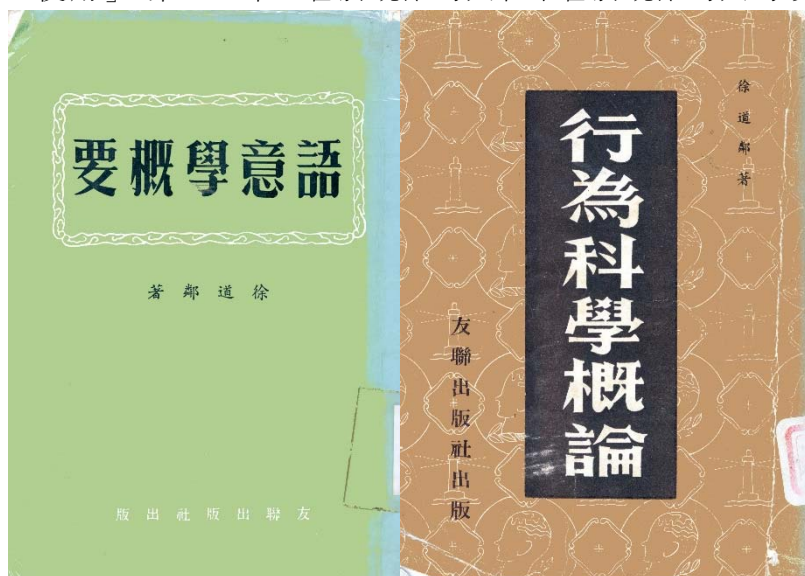
附「歷代律令名稱考」，分：一、「律令」，二、「律令格式」，三、「刑統」，四、「條格」，五、「律例」。

《語意學概論》，香港，友聯出版社，1956年2月

按：〈序〉云：「把『語言的功用和運用』，加以探究。這就是所謂『語意學』的內容，也就是我們在這一本小冊子裏要和讀者們討論的主要的對象。」全書分 22 章：

第一章「語意學的源流和發展」，第二章「新興學科中的語意思考」，第三章「七種不同的『懂』」，第四章「人與人的了解之三大障礙」，第五章「人類是他們語言的囚犯」，第六章「語言是一種『地圖』」，第七章「『語言地圖』的形形色色」，第八章「地

圖不能代表『一切』，第九章「『語言地圖』需要隨時修正」，第十章「事實、推論和評判」，第十一章「語言中的『抽象層次』」，第十二章「理智語言和情感語言」，第十三章「『語言道路』上的兩個強盜」，第十四章「『兩值』邏輯的語言和思考」，第十五章「吳洛波論語言的四種功用」，第十六章「二十五種不同的『定義』方法」，第十七章「摩立斯的語言類型論」，第十八章「指示語句及其四種使用」，第十九章「評判語句及其四種使用」，第二十章「規約語句及其四種使用」，第廿一章「組合語句及其四種使用」，第廿二章「善於說話的人和不善於說話的人的故事」。



《行為科學概論》，香港，友聯出版社，1978 年 7 月

按：〈序〉云：「第一章〈整合中的科學〉」說明的是二十世紀五十年代的科學氣候 Scientific climate，也就是行為科學出生的背景。第二章跟著說明幾個在行為科學中已經被廣泛使用的基本概念。第三到第六四章，分別說明行為科學在美國五大中心的若干成就--第三章介紹密歇根的米勒--芝加哥的格林克，和北卡羅萊那的季林，第四和第五章介紹哈佛的帕生思，第六章介紹司坦福的台勒。第七章和第八章是行為科學對於心理學和政治學的貢獻，也表示行為科學思考的實際立場，第九章是一篇具有高度權威性的論文，對於任何一個有理論興趣的讀者，都是一劑具有清醒

作用的補藥。這本書裏的九篇文章，都曾經先後在《現代學術季刊》中發表過(當然先後的次序，和本書的形式很不一樣)」。各章名稱如下：

一、整合中的科學；二、行為科學中的幾個基本概念；三、行為科學最近的發展；四、行動論的幾個基本類目；五、帕生思的行動論與社群系統；六、行為科學的幾項成就；七、人類「心理需要」之形成；八、權力的概念；九、社會學與人類學。

《青年和人生觀》，臺北，文星書店，1988年5月再版

按：〈導言〉云：「三個月前，在學期將近結束的一個晚上，有三個學生到我家裡來，說是有三個「大」問題，要向我請教。」封面內葉記載：「人生是一種創造，是一種富於選擇性的奮鬥！這一種觀念隨著兩次世界大戰，已經普遍地為一般人們所接受。但是怎麼樣去創造？怎麼樣去選擇？其中的第一要素，就是必須先從一個人對於自我的瞭解著手。」

全書除〈導言〉外，共分7章：

第一章「人生是自己創造的」，分：一、觀念上的蛻變，二、三種要不得的口實，三、擔負起自己的責任。

第二章「認識自己」，分：一、體質對於性格的影響，二、物質環境對於性格的影響，三、文化模式對於性格的影響，四、記號對於性格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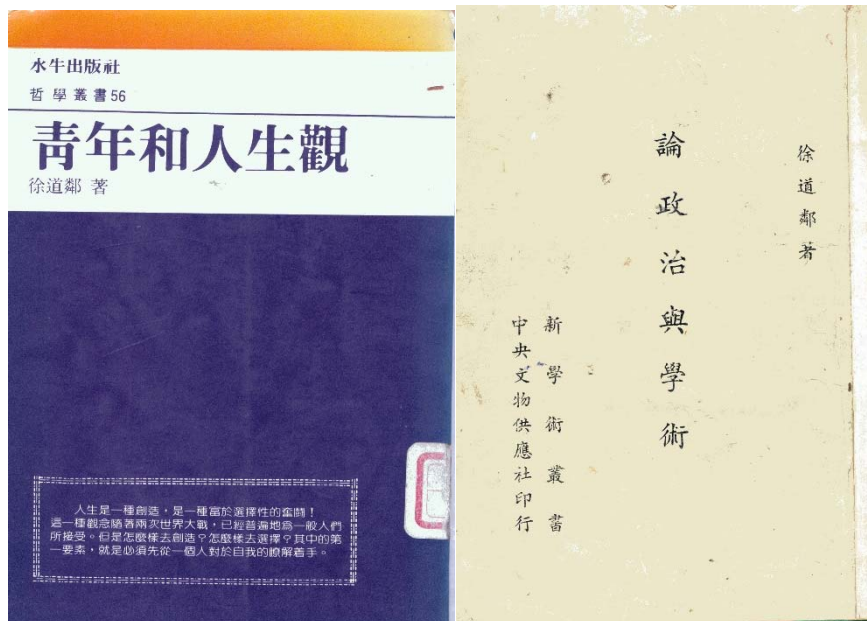
第三章「生活的方式」，分：一、十三種生活方式，二、生活方式的選擇，三、每個人都是與眾不同的，四、貫徹我們的意志。

第四章「自我發展的障礙」，分：一、家庭中的悲劇，二、慾望挫折和內心衝突，三、精神上的病態，四、如何克服精神上的障礙。

第五章「宇宙是屬於大家的」，分：一、甚麼是人生觀，二、個人與人生觀，三、客觀的相對主義，四、真知灼見。

第六章「健康和幸福的路」，分：一、人的智慧各有不同，二、去除自卑感。

第七章「建立一個開敞的社會」，分：一、社會性格，二、人們創造文化，三、社會有時會成了絆腳石，四、開敞的社會才能導致健全的人生。



二、論文集

《論政治與學術》，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54 年 4 月

按：全書無序跋，收 17 篇論文：1. 知人善任的幾個原素，2. 政治家需要些什麼學問，3. 政治家的思考訓練，4. 論『制度』的魔力，5. 論管轄和統制，6. 論刑事責任和行政責任，7. 美國對日心理戰的理論基礎，8. 『行動研究』，9. 論人類三種智慧，10. 論優柔游移和剛愎三種性格，11. 論同情和自私，12. 論自卑感，13. 二元的學習論，14. 論守舊和革新，15. 刑罰可廢除乎？16. 論繙譯事業，17. 論考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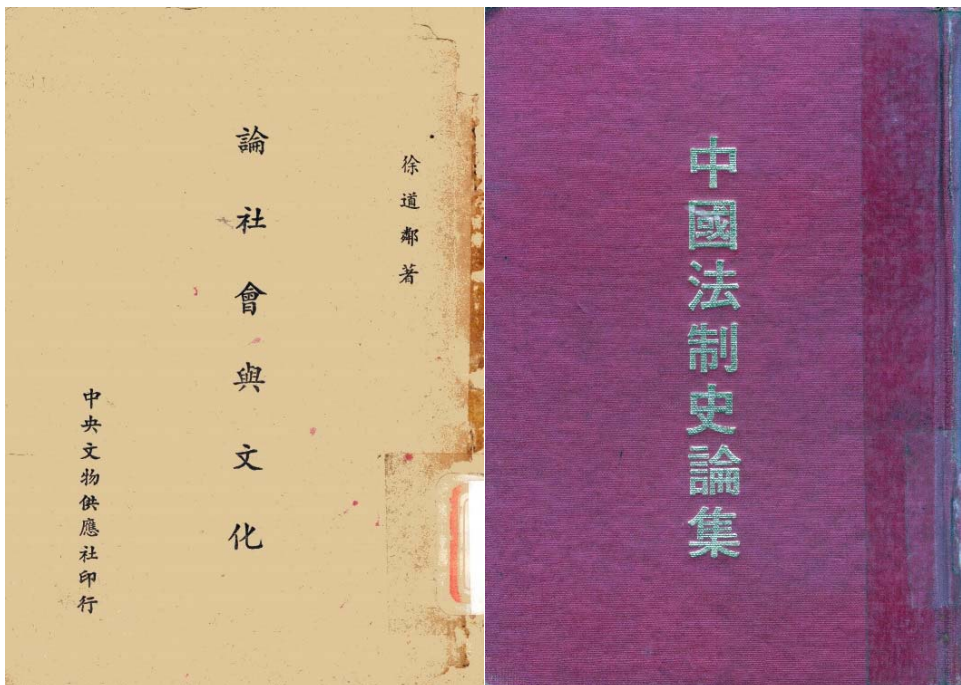
《論社會與文化》，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58 年

按：東海典藏之書，版權頁已佚，參見《東海大學校刊》第 52 期(1961 年 3 月 1 日)「本校教授著作甚受各方重視」報導，提及：「國立中央圖書館編輯委員會，頃就一九五八年至一九五九年間我國名學者所發表之著作中，選擇書籍六十八本，論文六十篇，予以評介，作為專文，刊登於《中國文化》季刊(第三卷第二期四十

九年十二月出版)。本校教授於是年發表著作經該委員會選評者計有：徐道鄰教授之《論社會與文化》。」

是書收錄 17 篇文章，各篇篇題下都標示日期：

- 1.福利國家的科學意義(民國四十四年六月)；
- 2.民主、法治與制度(民國四十五年十月)；
- 3.民主與批評(民國四十四年十月)；
- 4.論「領袖思考」--介紹拉斯威爾 H. D. Lasswell 的一個學說(民國四十三年八月)；
- 5.論權力的毒害(民國四十三年六月)；
- 6.極權政治與語意學(民國四十五年三月)；
- 7.文化的論辯(民國四十三年九月)；
- 8.轉變中的文化觀念(民國四十七年二月)；
- 9.和皮(Hopi)民族的社會文化和性格--介紹一個新的教養觀念(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
- 10.論阿米什文化--兼論民族道德的構成因素(民國四十五年七月)；
- 11.行動中的中國文化(民國四十四年七月)；
- 12.論中國的舊文學(民國四十二年七月)；
- 13.法律觀念的形成(民國四十六年三月)；
- 14.三國人物的年齡歲月(民國四十一年七月)；
- 15.左傳「著者」問題的商榷(民國四十八年二月)；
- 16.寓言一則(民國四十三年二月)；
- 17.論治學的基本工具(民國四十四年三月)。



《中國法制度史論集》，葉珊、林衡哲主編，台北：志文出版社，1975 年 8 月

按：楊牧〈編輯報告〉云：「此書所收，以學術論文為主，於徐先生未結集之法學論述，收集最全，其中大半來自《東方雜誌》，內容則以宋律研究為主，亦有來自《東海學報》、《民主評論》、《清學學報》、及《大陸雜誌》者。時論、書評二類略選其精當者為附錄，顯示先生之廣博而已；散文詩詞亦擇其富於代表性者錄之，顯示先生之文采風雅。」

全書除徐復觀〈序一〉、端木愷〈序二〉及楊牧〈編輯報告〉外，共收 20 篇論文及附錄 12 篇：

1.中國法律制度；2.周室的仁政；3.王充論；4.唐律中的中國法律思想和制度；5.「自首」制在唐明清律中的演變；6.宋律佚文輯註；7.宋律中的審判制度；8.鞠讞分司考；9.宋朝的縣級司法；10.翻異別勘考；11.中國唐宋時代的法律教育；12.宋朝的法律考試；13.宋朝刑事審判中的覆按制；14.推勘考；15.宋朝的刑書；16.宋仁宗的書判拔萃十題；17.法學家蘇東坡；18.東坡，常州，和揚州題詩案；19.明太祖與中國專制政治；20.宋濂與徐達之死。

附錄兩種：附錄一收：1.蕭著中國政治思想史評介；2.影響價值觀念的多種因素；3.論「防禦機械」；4.談西廂；5.悼丁月波(文淵)。

附錄二收：1.大度山的風；2.寧靜的大度山；3.詩詞二十首。
另有：1.徐道鄰先生行述(程滄波)；2.痛定思痛憶道鄰(徐葉妙暎)；3.徐道瞬先生著述目錄(張吳燕美)。

三、編譯

《費堯管理術》(譯著)，臺北，華國出版社，1951 年 6 月

按：湯元吉〈主編者序〉云：「本叢書係聘由徐道鄰先生，並代約國內專家執筆譯述，而由徐先生綜負校閱之責。」

〈編者序〉云：「我在翻譯時沒有找到費堯的法文原本，而用的是一本英譯本。但又不是一九二五年考布勞(J. A. Coubrough)

的譯本，而是一九四九年司脫爾思(C. Storrs)的譯本。前面這個事實，我很覺對費堯不起，後面這個事實，或可格外增加大家對於本書價值的認識。」又說：「書中關於〈命令統一〉(第四章第四節)，〈團體精神〉(同章十四節)，〈總經理的好榜樣〉(五章三節段)，〈不可陷於細節〉(同章十節段)幾段，寫得非常精采，懇切動人，我奉勸拿到這本書的人，不妨以先讀為快。」

是書除王雲五〈序〉，湯元吉〈主編者序〉，徐道鄰〈譯者序〉，費堯〈原序〉外，分為兩編五章：

第一編「管理課程的必需和可能」，共三章，第一章「管理的涵義」，收：一、技術工作，二、商業工作，三、財務工作，四、安全工作，五、會計工作，六、管理工作。第二章「企業員工必具之能力及其重要性之比較」，收五份表格。第三章「管理課程的必需和可能」。

第二編「管理的原則和要素」，共兩章，第四章「管理的一般原則」，收：一、分工；二、權力和責任；三、紀律；四、命令統一；五、指揮統一；六、公眾利益先於個人利益；七、員工的報酬，又分：論時計資、包工、論件計資、獎金、分享利潤、支付實物、福作工作、非金錢獎勵；八、集權；九、階層次；一〇、秩序；一一、公正；一二、員工任期的安定；一三、主動力；一四、團體精神。第五章「管理的要素」，收：一、設計，又分：一個好的行動計劃的一般特徵；草擬行動計劃的方法(一個鑛冶公司的實例)；預告的優點和弱點；編製一個好的行動計劃所需的主要條件和能力；全國性的設計。二、組織，又分：組織中的各種管理責任；專業機構的組成；泰勒制度；對於專業首長和工友評價時應用的各種要素；組織圖表；選拔；企業人員的訓練；鑛冶業的員工訓練。三、命令，又分：(一)切實認識部下人員；(二)淘汰無能；(三)明瞭公司和員工間的協議；(四)經理先生的好榜樣；(五)組織中的定期稽核；(六)會議和報告；(七)不可陷於瑣碎細節；(八)促進員工間的一心、毅力、主動和忠誠。四、配合，又分：部門首長的每週會議；聯絡員。五、監察。

《薪工管理》(譯著)，臺北：華國出版社，1951 年 7 月

按：湯元吉〈主編者序〉云：「本叢書係聘由徐道鄰先生，並代約國內專家執筆譯述，而由徐先生綜負校閱之責。」

是書除王雲五〈序〉，湯元吉〈主編者序〉，艾爾士〈原序〉外，全書共十四章(含緒論)：

「緒論」，第一章「薪工標準數」，第二章「薪工理論」，第三章「薪工的控制」，第四章「考績制薪工方案」，第五章「年資制薪工方案」，第六章「獎工制薪工方案」，第七章「工作分級(上)」，第八章「工作分級(下)」，第九章「工作評價(上)」，第十章「工作評價(下)」，第十一章「薪工管理(上)」，第十二章「薪工管理(下)」，第十三章「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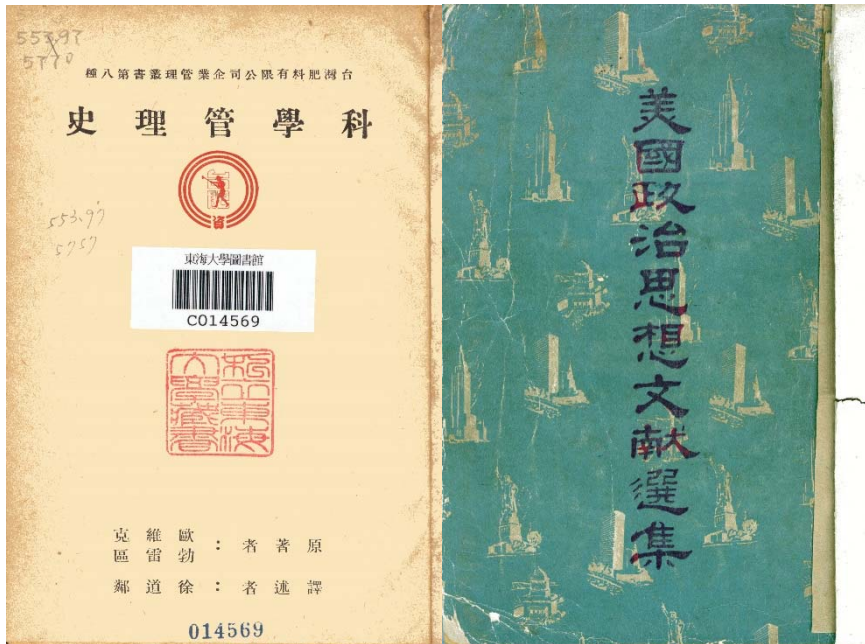


《科學管理史》(譯著)，臺北：華國出版社，1952 年 6 月

按：除王雲五〈序〉；湯元吉〈主編者序〉、〈科學管理專家肖像〉外，共分十五章：

第一章「科學管理和社會」，第二章「巴拜治(1792~1871)」，第三章「泰勒(1856~1915)」，第四章「費堯(1841~1925)」，第五章「瑪麗·弗萊特(1852~1933)」，第六章「郎屈利(1871-)」，第七

章「甘特(1861~1919)」，第八章「拉頓薨(1867~1922)」，第九章「沙台烈(1850~1936)」，第十章「弗雷曼維爾(1858~1936)」，第十一章「鄧尼生(1877-)」，第十二章「基爾勃萊司(1868~1924)」，第十三章「艾爾本(1875~1935)」，第十四章「科學管理與政府--白宮行政管理委員會」，第十五章「結論：『一個觀念的進化』」。



《美國政治思想文獻選集》(譯著)，香港，今日世界，1959年10月

按：〈選集總序〉云：「本書選錄六十七篇，附錄三篇，共七十篇。始一六二〇年迄一九五八年，計三百三十八年中各方面之發展，燦然咸備。就編列方法而言，本可分類排列，例如聯邦憲法、州權等項。嗣思本書不徒為閱讀之用，亦為參考之用。若分類編列，查檢各篇不易。且也有時一文所論不限於一項目，倘若分類編排，勢必割裂，分見各項目下，或一文而重見各項目下，更滋不便。故本書一律依年代先後排列，似更是以見三百餘年來進展之盛況。」

楊宗翰〈編者序〉云：「本編所選錄文件均承徐道鄰教授逐譯中文，謹於此致謝。」本書除〈編者序〉、〈選集總序〉及篇末

之索引外，各篇名(含附錄)如下：

一、「五月花公約一六二〇年(Mayflower Compact, 1620)」，
二、「麻州賁垂鎮反對印花說法的訓令一七六五年(Instructions of the Town of Braintree, 1765)」，三、「獨立議決案一七七六年(Resolution for Independence, 1776)」，四、「獨立宣言一七七六年(Declaration of Independence, 1776)」，五、「維琴尼亞州人權法案(Virginia Bill of Rights, 1776)」，六、「維琴尼亞州信仰自由法令一七八六年(Virginia Statute of Religious Liberty, 1786)」，七、「聯邦憲法一七八七年(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1787)」，
八、「馬迪生憲法論一七八七年(Madison Federalist No.39, 1787)」，
九、「華盛頓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七八九年(Washington's First Inaugural, 1789)」，一〇、「漢彌勒「概括權力」說一七九一年(A. Hamilton on The Implied Power, 1791)」，一一、「傑斐遜「列舉權力」說一七九一年(T. Jefferson on the Enumerated Powers, 1791)」，
一二、「華盛頓總統任滿臨別贈言一七九六年(Washington's Farewell Address, 1796)」，一三、「傑斐遜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八〇一年(Jefferson's First Inaugural, 1801)」，一四、「聯邦最高法院：馬伯利控訴馬迪遜案判詞一八〇三(Marbury v. Madison, 1803)」，
一五、「聯邦最高法院：佛萊塞控訴畢克案判詞一八一〇(Fletcher v. Peck, 1810)」，一六、「聯邦最高法院：可恩斯控訴維琴尼亞州案判詞一八二一(Cohens v. Virginia, 1821)」，一七、「門羅主義一八二三年(Monroe Doctrine. 1823)」，一八、「崑士·亞當姆斯總統致國會咨文一八二五(J. U. Adams: National Development, 1825)」，一九、「坡克總統致國會咨文重申門羅主義一八四五年(Polk's Reassertion of Monroe Doctrine, 1845)」，二〇、「麻州教育部長曼恩論教育與民主政治一八四八年(Horace Mann on Education, 1848)」，二一、「林肯『一家分裂』演說詞一八五八年(Lincoln's House Divided Speech, 1858)」，二二、「聯邦最高法院：艾布爾曼控訴布思案判詞一八五九年(Ableman v. Booth, 1859)」，二三、「林肯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八六一年(Lincoln's First

Inaugural, 1861)」，二四、「邦聯台維斯總統致邦聯國會咨文一八六一年(Davis Message to Confederate Congress, 1861)」，二五、「林肯總統致國會咨文一八六一年(Lincoln's Message to Congress, 1861)」，二六、「林肯與格里力論釋奴函件一八六二年(Exchange of Letters Between Lincoln and Greeley, 1862)」，二七、「釋奴宣言一八六三年(Emancipation Proclamation, 1863)」，二八、「林肯在蓋茨堡演說詞一八六三年(Gettysburg Address, 1863)」，二九、「林肯的復興計劃一八六三年(Lincoln's Plan of Reconstruction, 1863)」，三〇、「林肯總統第二任就職詞一八六五年(Lincoln's Second Inaugural, 1865)」，三一、「林肯末次公開講演一八六五年(Lincoln's Last Public Address, 1865)」，三二、「格蘭特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八六九年(Grant's First Inaugural, 1869)」，三三、「布蘭國務卿邀請出席汎美會議書一八八一年(Pan-Americanism: Blaine's Invitation to Pan-American Congress, 1881)」，三四、「錫爾曼抑制托辣斯法案一八九〇年(Sherman's Anti-Trust Act, 1890)」，三五、「意大利諾州州長致聯邦總統函一八九四年(Governor Altgeld to President Cleveland, 1894)」，三六、「門戶開放主義一八九九~一九〇〇年(Open Door In China, 1899-1900)」，三七、「羅斯福總統論托辣斯一九〇一年(T. Roosevelt on the Trusts, 1901)」，三八、「羅斯福總統關於門羅主義之補充說明一九〇四年~一九〇五年(T. Roosevelt: Corollary to the Monroe Doctrine, 1904-1905)」，三九、「洛奇議決案關於門羅主義之補充說明一九一二年(H. C. Lodge: Corollary to the Monroe Doctrine, 1912)」，四〇、「威爾遜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九一三年(Wilson's First Inaugural, 1913)」，四一、「威爾遜總統譴責「金元外交」之聲明一九一三年(Wilson: Repudiation of Dollar Diplomacy, 1913)」，四二、「威爾遜總統在莫畢之演講一九一三年(Wilson: Mobile Address, 1913)」，四三、「威爾遜向入籍的公民演說詞(Wilson: Citizens of Foreign Birth,)」，四四、「威爾遜總統「不求勝利的和平」演說詞一九一七年(Wilson: Peace Without Victory ,

1917) 」，四五、「威爾遜向國會提議對德宣戰詞 (Wilson: Declaration of War on Germany, 1917) 」，四六、「威爾遜十四條一九一八年 (Wilson: 14 Points, 1918) 」，四七、「胡佛競選總統演說詞一九二八年 (Hoover's Campaign Speech: Rugged Individualism, 1928) 」，四八、「國務卿斯汀生主義一九三一年 (Stimson Doctrine, 1931) 」，四九、「福蘭克林·羅斯福總統第一任就職詞一九三三年 (F. D. Roosevelt's First Inaugural, 1933) 」，五〇、「聯邦最高法院：聯邦控訴尤利西斯一書案判詞一九三三年 (U. S. A. One Book Called Ulysses, 1933) 」，五一、「國會法制委員會關於改革聯邦司法組織案之審查報告書一九三七年 (Adverse Report From the Committee on the Judiciary, 1937) 」，五二、「羅斯福總統在汎美節日演講詞一九三九年 (F. D. Roosevelt: Pan -American Day Speech, 1939) 」，五三、「羅斯福致國會咨文：「四大自由」宣言一九四一年 (F. D. Roosevelt: Four Freedoms, 1941) 」，五四、「大西洋憲章一九四一年 (F. D. Roosevelt: Atlantic Charter, 1941) 」，五五、「羅斯福致國會咨文：經濟權利法案一九四四年 (F. D. Roosevelt: An Economic Bill of Rights, 1944) 」，五六、「聯邦最高法院：布理治士控訴威克生案判詞一九四五年 (Bridges v. Wixon, 1945) 」，五七、「杜魯門總統關於美國外交政策基本原則之聲明一九四五年 (Truman: Foreign Policy, 1945) 」，五八、「美國參加聯合國議決案一九四五年 (United Nations Participation Act, 1945) 」，五九、「杜魯門總統關於國際法庭管轄權之聲明一九四六年 (Jurisdict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Court of Justice, 1946) 」，六〇、「杜魯門總統關於兩黨外交政策之聲明一九四六年 (Truman: The Bipartisan Foreign Policy, 1946) 」，六一、「杜魯門總統在國會演說詞 (Truman Doctrine, 1947) 」，六二、「馬歇爾計劃一九四七年 (G. C. Marshall: Marshall Plan, 1947) 」，六三、「聯邦最高法院：聯邦控訴加利福尼亞州案判詞一九四七年 (U. S. v. California, 1947) 」，六四、「參議院范登柏決議案一九四八年 (Vandenberg Resolution, 1948) 」，六五、「聯邦最高法院：麥考蘭控訴教育局

案判詞(McCollum v. Board of Education, 1948)」，六六、「杜魯門總統就職詞一九四九年(Truman's Inaugural: Point Four, 1949)」，六七、「艾森豪威爾總統致蘇聯總理書一九五八年(President Eisenhower Reasserts Faith in U. N. as Basis of World Peace, 1958)」。
附錄收：一、「紐約港自由像石座刻辭(E. Lazarus' Sonnet Inscribed on the Pedestal of the Liberty Statue)」，二、「韓德法官在「我是美國人」節日演說詞(Judge L. Hand: Flag Day Speech)」，三、「布萊士論美國民主政治之優點(James Bryce: Extract From American Commonwealth, 1888)」。

《兒童行為》(譯著)，臺北，文星書店，1962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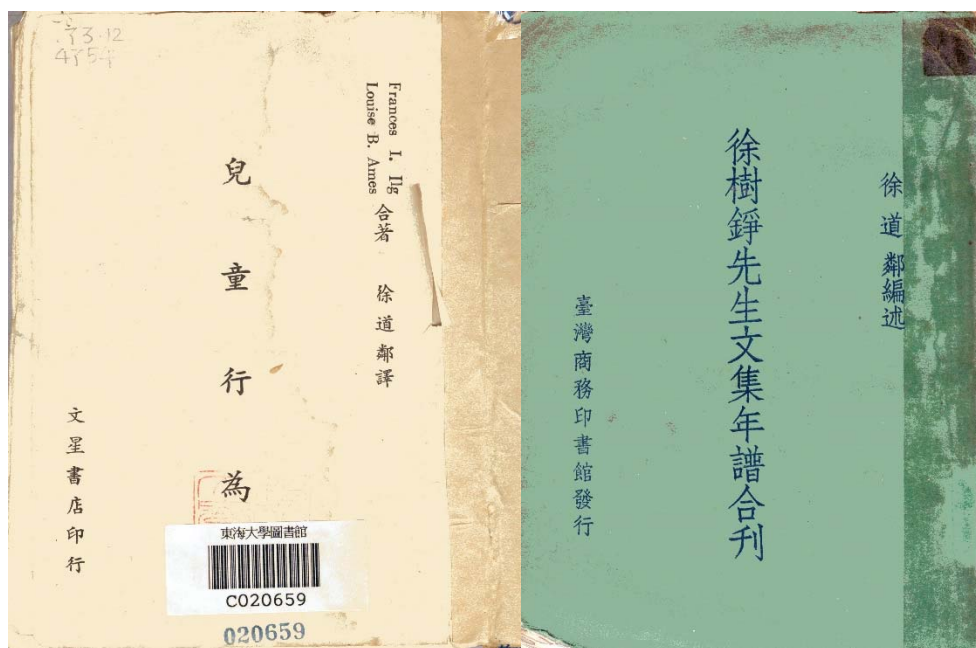
按：東海典藏是書無版權頁。徐道鄰〈譯者序〉云：「事實上，兒童們在行為上的表現，無一不是他們在人格上的發展。行為上的「毛病」，有的是正常的，有的不是正常的。把這些正常和不正常的行為分辨出來，和給予，需要很專門的知識。跟治療小兒疾病之需要專門知識，正是一樣。伊爾格(Frances I. Ilg)和愛姆期(Louise B. Ames)的這本《兒童行為》(Child Behavior)就是討論這些問題的一部書。」

全書分三部份，各分若干章。除〈譯者序〉、蓋賽兒〈序〉及〈卷後語〉外，收：

第一部份收：第一章「行為是怎麼樣生長的」；第二章「年齡和階段」；第三章「個性」。

第二部份收：第四章「飲食行為」；第五章「睡眠和做夢」；第六章「排泄」；第七章「各種心理緊張的發洩方式」；第八章「恐懼」；第九章「智慧和遲鈍」；第十章「性行為和性興趣」；第十一章「母子關係」；第十二章「父子關係」；第十三章「兄弟姊妹」；第十四章「連環圖畫，電視和電影」；第十五章「進學校」；第十六章「道德觀念」。

第三部份收：第十七章「聖誕老人，上帝，死亡，收養，離婚」；第十八章「紀律問題」。



《徐樹錚先生文集年譜合刊》(編著)，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3 年 6 月

按：〈序〉云：「現在談談『遺稿』。這裡面所包括的，有古文、詩、詞三種。……遺稿是以編年為序的。……這部遺稿的木刻本，是民國二十年冬天完成的。雕板的是北平的文楷。齋友人孫克寬、梁容若、蕭繼宗三位先生曾經代為校閱，特在此表示感謝。」

是書分：視昔軒文一，視昔軒文二，兜香閣詩一，兜香閣詩二，碧夢齋詞，陸軍上將遠威將軍徐加神道碑，遠威將軍陸軍上將蕭縣徐公墓誌銘，遠威將軍徐府君家傳，年譜。

四、待尋書目

出版《匪區觀察報告》，臺北，1950 年。

《Social philosophy in an age of crisis(in Chinese)》，臺北，中央文物供應社，1953 年

《The history of a Soviet collective farm by Fedor Belev(中譯本)》，臺北，正中書局，1958 年

《行為科學中的新觀念》，臺北，進學書局，1969 年

《合乎人情的管理》，華國版

手稿整理

館藏徐復觀教授手稿整理(九)：大學--先秦儒家思考結構之完成(二)

謝鶯興*

〔※ ※ ※〕¹

【《大學》接著說「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誠意也和正心一樣，應分作兩階段看，始能把誠意與致知的關係看得清楚。】²第一【階】³段的誠意，是【意自身】⁴念念相續的堅持。第二【階】⁵段的誠意，是由念念相續【的堅持】⁶以貫澈於行為之上。《大學》「所謂誠其意者，勿自欺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此之謂自歉(慊)」；勿自欺，是勿欺騙心之所發，而使心之所發，如惡惡臭好好色樣的【真實而堅持下來】⁷，使其不致於【若存若亡，一掠即逝】⁸，而必須〔使其〕⁹成為生命中真實的存在。這是第一【階】¹⁰段的誠意。【第一階段的誠意，有如陸象山所常說的「正其端緒」。】¹¹心由心之所發而見，【〔即心由意而見，〕¹²意由真實化而堅持，即是心的貫澈、堅持，即是心在生命中為生活作主，所以誠意的第一階段工夫，即是第二階段的正心】¹³。朱元晦以「實其心之所發」釋誠意，是很恰當的。不過，以誠意為正心的工夫，【必須】¹⁴以孟子的「心善」為前提。心是仁義禮知之心，所以在心之所發的意上，便會善惡分明，並且會好善而惡惡；

*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¹ 按，專書此 3 個符號，手稿、論文皆無。

² 按，論文、專書此 44 字及另起一段，手稿作「不過《大學》之所謂誠意，應分作兩段來看」等 16 字，但未另起一段。

³ 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⁴ 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皆無。

⁵ 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⁶ 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皆無。

⁷ 按，論文、專書此 7 字，手稿作「貫澈下來，堅持下來」等 8 字。

⁸ 按，論文、專書此 8 字，手稿作「似浮雲過眼」等 4 字。

⁹ 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⁰ 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¹¹ 按，論文、專書此 20 字，手稿皆無。

¹² 按，論文此 6 字，專書皆無。

¹³ 按，論文、專書此 54 字，手稿作「即心貫澈，堅持，即是心的貫澈，堅持在生命中為生活作主，此即所謂正心」等 29 字。

¹⁴ 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乃是」。

只要能誠其心之所發，而不使頭出頭沒，【則】¹⁵對於善惡之端的把握，便可資憑信。若心不是善的，則由心所發之意，便是不可靠的；而誠意的結果，可能是孳孳為義，也可能是孳孳為利(註二十)，更可能是對於義利之間，成為混沌的狀態。在心善的前提之下，人之所以有惡，並非如王陽明所說的意有善有惡。【意之所以有惡，乃是如前所說，當心與事物相接時，耳目等生理的欲望，受外物引誘，乘時而起，把由心所直發之意，從中隔斷、攘奪、滲雜；因而令直心而發之意，汨沒或混亂了。當其初被隔斷、攘奪、滲雜之際，直心而發之意，並非即完全失去作用，而常〔會〕¹⁶表現為本心的不安。此時生理欲望，便常驅遣心的知性的一面，編造出一套自己原諒自己的理由，以欺騙其本善之心；亦即是欲望假借心另一面的智能之力，以欺騙心另一面的道德要求，以求能得到良心的寬假；這便是自欺，便是意之不誠。如惡惡臭，如好好色，使由心所發之意，念念相續，不為乘時而起的生理欲望所隔斷、所攘奪、所滲雜，完全保持心之所發的本來面目，這即是誠意。意之所在，即心之所在，此之謂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¹⁷

〔※ ※ ※〕¹⁸

【「欲誠其意者先致知」，】¹⁹朱元晦以「推極吾之知識」釋「致知」〔(註二十一)〕²⁰，我覺得這與原義相合。【第一階段的誠意，如前所述，只能算是「正其端緒」，此時與致知並無關係。但誠意的誠，不應僅停頓

¹⁵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而對」。

¹⁶按，專書此字，論文皆無。

¹⁷按，論文、專書此 272 字，手稿作「王陽明所以說意有善惡，因為他『致知』之『知』是良知，把善惡的保證放在致知的『知』上面。其實，知善知惡的良知，他即是心之所發的意。若將《大學》的『致知』解釋為致良知，則致良知與誠意乃是一件事，而不必分為兩層來談。意之所以有惡乃是由耳目等生理之欲望，受外物引誘，而將由心所直發之意從中隔斷，攘奪，因而令直心而發之意，汨沒下去了。當其被隔斷，攘奪之際，此生理欲望驅遣心的知性的一面，會常編造一套自己原諒自己的理由，以便欺騙其本善之心；亦即是欲望假諸心的另一面智能之力，以欺騙心另一面的道德要求。以求得到良心的寬假；這便是自欺；便是意之不誠。誠意便是孔子的『主忠信』，『修己以敬』，便是子思的『慎獨』，便是孟子的『持志』，『存心』，『養心』。誠意觀念之出現，正是順著此一線索發展下來的。在人格世界的關鍵上發展」等 295 字。

¹⁸按，專書此 3 個符號，手稿、論文皆無。

¹⁹按，手稿此 8 字，論文、專書皆無。

²⁰按，專書此「註二十一」，手稿、論文皆無。

在端緒上面，勢須要求在行為上實現。】²¹即是第一【階】²²段的誠意，自然【要】²³發展而為第二階段的誠意。王陽明在〈答顧東橋書〉中說「意欲溫清【奉養】²⁴……所謂意也，而未可謂之誠意；必實行其溫清奉養之意……然後謂之誠意」；此一解釋，【雖然忽視了第一階段的誠意工夫，但由「意欲」而到「實行」，亦】²⁵誠意所應有之義。實〔踐〕²⁶的行為，必須與客觀事物相結合；這便【由正其端緒，發展而為】²⁷知識問題。《論語》及《中庸》，【都】²⁸非常重視知識。求得知識的【途徑】²⁹在於「學」；擴充〔致〕³⁰知識，在《論語》、《中庸·上篇》，便稱為「好學」〔（註二十二）〕³¹；《中庸·下篇》則將好學【分】³²述為「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孟子在存養方面說得多，在知識方面【似乎】³³說得比較少。但他強調政治經濟的制度，則他在事實上【便不可能】³⁴輕視知識，所以他【很】³⁵重視學校、教育〔（註二十三）〕³⁶。荀子特重知識，其書之第一篇即為〈勸學篇〉；其〈正名〉〈解蔽〉兩篇，特【〔提〕³⁷出了如何求得正確知識的方法】³⁸。《大學》則稱為「致知」。《論語》【雖然未曾明說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但下面一段話，實際是說誠意與致知的關係的。】³⁹〈陽貨〉「子曰：由也，女聞六言六蔽矣乎？對曰：未也。居，吾語女。」

²¹按，論文、專書此 53 字，手稿作「誠意的意，若僅就意的本身說，則陸象山的意思，只是能算是正其端緒」等 28 字。

²²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皆無。

²³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皆無。

²⁴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²⁵按，論文、專書此 23 字，手稿僅作「乃」。

²⁶按，專書此字，論文作「行」。

²⁷按，論文、專書此 9 字，手稿作「發生」。

²⁸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²⁹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方」，玩其文意，應遺漏一字。

³⁰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皆無。

³¹按，專書此「註二十二」的序號，手稿、論文作「註二十一」。

³²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綜」。

³³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³⁴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作「並未」。

³⁵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特」。

³⁶按，專書此「註二十三」的序號，手稿、論文作「註二十二」。

³⁷按，專書此字，論文作「舉」。

³⁸按，論文、專書此 14 字，手稿作「舉求知識之實」等 6 字。

³⁹按，論文、專書此 34 字，手稿皆無。

好仁不好學，其蔽也愚。好知不好學，其蔽也蕩。好信不好學，其蔽也賊。好直不好學，其蔽也絞。好勇不好學，其蔽也亂。好剛不好學，其蔽也狂。」好仁好知好信好直好勇好剛的「好」，這都是第一階段的誠意，即【是】⁴⁰正其端緒。但正其端緒以後，必發展而為行為。發展而為行為，便有賴於知識。有良好【的】⁴¹動機而沒有正確的知識，其結果常順著主觀一方面去發展，其勢必有所偏，因之必有所蔽。【孔子上面的一段話，正是把有良好動機，而沒有正確知識所發生的偏、蔽，說了出來，以見「好學」的〔，亦即是「致知」的〕⁴²重要。】⁴³知識對於道德〔，從兩點發生密切關連：〕⁴⁴一是為〔道德〕⁴⁵釐清對象，使不致誤其所發。二是〔對道德〕⁴⁶提供〔以〕⁴⁷合理的手段，使不致【因壞的手段而轉移了本來良好的動機】⁴⁸。例如祭神不是罪惡；但【社會上】⁴⁹有許多淫祠這類的祭祀，這便是祭祀的對象未能藉知識而加以釐清。又〔歷史上〕⁵⁰有殺人【來】⁵¹祭神的，這便是未能憑知識以得到合理的手段，致使手段誤用。誤認對象，及誤用手段，以致結果與原來之善意相反，這即是心所發之意，未能貫徹下去，即是意之未誠。由此可知道德與知識〔，在實踐上〕⁵²之不可分；所以孔子的思想，雖以仁為出發點，為終結點；但同時非常重視學，重視知。【所以】⁵³《大學》【裏】⁵⁴「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正是直承孔子之教。知識在誠意的第一【階】⁵⁵段中【可】⁵⁶不必要；但在第二【階】⁵⁷段中，則成為

⁴⁰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⁴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⁴²按，專書此 6 字，論文皆無。

⁴³按，論文、專書此 46 字，手稿皆無。

⁴⁴按，專書此 9 字，手稿作「之心意而言」，論文作「之意而言，」。

⁴⁵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它」。

⁴⁶按，專書此 3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⁴⁷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皆無。

⁴⁸按，論文、專書此 16 字，手稿作「手段轉移了本身好目的」等 10 字。

⁴⁹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作「古代」。

⁵⁰按，專書此 3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⁵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⁵²按，專書此 4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⁵³按，手稿此 2 字，論文、專書皆無。

⁵⁴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謂」。

⁵⁵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⁵⁶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⁵⁷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必要。【當然，以上所說的兩階段，只是把工夫發展的狀態，作易於明瞭的，方便性的陳述。但在實際的工夫上，不會有這種明白的劃分的。】⁵⁸

〔※ ※ ※〕⁵⁹

「致知在格物」的「物」字，係大共名；而在此處，乃指「事」而言，古今【注釋家，對此】⁶⁰殆無異說。惟「格物」的「格」字，則〔甚〕⁶¹多歧義，〔不遑枚舉；此處僅舉較有代表性者言之。〕⁶²鄭康成釋為「來」（「其知於著深，則來善物」）。朱元晦釋為「至」（「窮至事物之理」）。王陽明釋為「正」（「正其不正，以歸於正」）《鄭注》過迂；朱王各有精到之義，而未必與原義相合，後面再加評論。《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二引《蒼頡篇》「格，度量也」；六朝人多用此義，清人頗從之；然對《大學》而言，實嫌寬泛。按《說文》六上，「格，木長兒」，此本義於先秦文獻中殆無可徵考。《爾雅·釋詁上》，「格，至也」。〈釋詁下〉「格，陞也」。〈釋言三〉「格，來也」。〈釋訓〉，「格，舉也」。此皆【係引伸之義】⁶³。以之釋《大學》的格物，似均不甚妥貼。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補遺》格字下云，「感格雙聲」。又云，「又為感。《書·君奭》，格於皇天，格於上帝。按，動也。感格雙聲。古訓至，謂借為假，非」。謹按，感者感動，由感動而感通。《〔今文〕⁶⁴尚書》二十八篇中，有十九個格字；凡過去以「至」為訓的格字，若改以「感通」為訓，即無不怡然理順。【《詩經》上的兩個「格」字，】⁶⁵《論語》的「有耻且格」，《孟子》的「惟大人能格君心之非」，亦皆應以感通為訓。因此，不妨這樣假定：格字之第一引伸義為「感」，再由感而引伸為「來」。其他，則皆【為】⁶⁶後來一再引伸之義。《大學》格物的原義，似乎應當作「感通於物」【來】⁶⁷解釋。徐灝《說文解字注箋》，雖未指出感為格之第一引伸義，而謂「格訓為至，而感格之義生焉」，以「感」係由「至」所引伸，未免顛倒；但彼已知《尚書》中，除訓「來」以外之

⁵⁸按，論文、專書此 51 字，手稿皆無。

⁵⁹按，專書此 3 個符號，手稿、論文皆無。

⁶⁰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皆無。

⁶¹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作「頗」。

⁶²按，專書此 12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⁶³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作「其引伸義」。

⁶⁴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⁶⁵按，手稿此 8 字，論文、專書皆無。

⁶⁶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係」。

⁶⁷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格」字，應作「感」義，而難作「至」義解釋。並謂，「故凡審度事理，以求通乎萬物之情者，謂之格，而格物之義生焉」。此語雖〔因把物字說得太泛而有語病〕⁶⁸，但在以「通」釋「格」的這一點上是對的。物雖為大共名，但就《大學》「物有本末，事有終始」，及「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一是皆以修身為本」等語觀之，【則《大學》之所謂】⁶⁹物，是指天下、國、家、身而言。格物，即是感通於天下、國、家、身；即是對於天下、國、家、身，發生效用；亦即是發生平、治、齊、修〔之「事」〕⁷⁰的效果。【前面所引荀子的「贊稽物」，贊是贊助，稽是稽考，物也是指倫理政治的對象而言；與此處格物之義相通。

然則《大學》為什麼要說致知在格物呢？因為】⁷¹在【戰國】⁷²時代，已經出現有玩弄語言的詭辯派；即所謂堅白異同之【辯】⁷³。而詭辯派中的惠施，更「徧為萬物說，說而不休，多而無已」(〔註二十四〕⁷⁴)，【並形成一時的風氣。】⁷⁵他們這種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辯說，亦可稱之為致知。但他們的致知，並不一定歸結在天下、國、家、身上面；這在儒家看來，可以說是無用之【知】⁷⁶；因此，《大學》便說「致如在格物」，以端正致知的方向、目標；並要求致知能得到這種實〔踐〕⁷⁷上的效果。這是儒家言學的傳統態度。荀子是非常重視學，重視求知的。但他在〈修身篇〉說「……不識步道者，將以窮無窮，逐無極與？意亦有所止之與？夫堅白同異，有厚無厚之察，非不察也，然而君子不辯，止之也」。〈解蔽篇〉【又】⁷⁸說，「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而無所疑(楊倞：疑或作凝)止之，則沒世窮年，不能徧也……故學也者，固學止之也。惡乎止之，曰止諸至足。曷謂至足，曰聖也。聖也者，盡倫者也。王也者，盡制者也」。按「以可以知人之性，求

⁶⁸按，專書此 12 字，手稿、論文作「有病」等 2 字。

⁶⁹按，論文、專書此 6 字，手稿皆無。

⁷⁰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⁷¹按，論文、專書此 57 字，手稿皆無。

⁷²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僅作「戰」，顯然遺漏一字。

⁷³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論」。

⁷⁴按，專書此「註二十四」的序號，手稿、論文作「註二十三」。

⁷⁵按，論文、專書此 8 字，手稿皆無。

⁷⁶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學」。

⁷⁷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作「際」。

⁷⁸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可以知物之理」，即是致知。「無所疑(凝)止之」，乃指當時一般辯者致知的情形而言。「盡倫」實同於修身齊家；「盡制」實同於治國平天下。致知在止於盡倫盡制，即是致知在感通於天下、國、家、身之「物」，而使其能盡平、〔能〕⁷⁹治、〔能〕⁸⁰齊，〔能〕⁸¹修〔之「事」〕⁸²。致知以此為鵠的，而不泛濫於辯士之途，此之謂致知在格物。

朱元晦以「窮至事物之理」釋格物；【殊不知】⁸³窮【至】⁸⁴事物之理，即是窮理；窮理與致知，只是同一事物的主客兩面的〔說法〕⁸⁵，從主觀說，是致知；從客觀說，是窮理；致知必然涵有窮理的一面；【同時必〔也〕⁸⁶以外物為對象；因為知必有所對。】⁸⁷所以致知即等於【即物窮理。〔若作這樣的了解，即《大學》既說了致知，又加上像朱元晦所釋的「在格物」，〕⁸⁸乃成為無意】⁸⁹義的重複語。且本段自「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起，直至「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止，皆以「先」字表示後者乃前【者】⁹⁰的前提條件。若如朱元晦的解釋，則格物仍為致知的前提條件，【便】⁹¹不應突然改變語法的構造，【不用「先」字】⁹²而用一「在」字，【以】⁹³表示兩者的關係。由「在」字所表示之主賓詞關係，賓詞可以為主詞之前提條件，亦可以為主詞所欲達到之目的。若屬於前者，則《大學》此處仍應順上面的語句構造而用「先」字；此一語句構造之改變，則必為採取後者的意義。再證以下段不言「物格而後知致」，而言「知至」，與以下各句之不改字者絕不相同；蓋「致」乃【表示】⁹⁴工夫，而「至」則表示達到

⁷⁹按，手稿、論文此字，專書皆無。

⁸⁰按，手稿、論文此字，專書皆無。

⁸¹按，手稿、論文此字，專書皆無。

⁸²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⁸³按，手稿此 3 字，論文、專書皆無。

⁸⁴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致」。

⁸⁵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表現」。

⁸⁶按，專書此字，論文皆無。

⁸⁷按，論文、專書此 17 字，手稿皆無。

⁸⁸按，專書此 28 字，論文作「而致知在格物」等 6 字。

⁸⁹按，論文、專書此 37 字，手稿僅作「而致知」等 3 字。

⁹⁰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僅作「件」。

⁹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僅作「而」。

⁹²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皆無。

⁹³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⁹⁴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目的。互相印證，則以格物為感通於天下國家身之物，殆無可疑。而舊日之所謂八條目，應為七條目。

在「致知在格物」的一句下面，是「物格而後知至」。「致知」的「致」，和「知至」的「至」，分別得清清楚楚。若格物的格字作「至」字解，則【所謂「物格而後知至」，便成為「物至而後知至」，將不成義】⁹⁵。若按我上面來解釋格物，則「物格而後知至」，應解釋為天下、國、家、身之物，能收到感通的效果，即是能得到平、治、齊、修的效果，然後為知之至。知至之「至」，即「止於至善」之至。由正心→誠意→致知，是由內在的道德主體的建立，以通向客觀知識的追求。由格物對致知的要求，同時亦係一種限定，是使知識的追求，回向人自身問題--天下、國、家、身--的解決。這樣，便將內聖與外王，道德與知識，融成為一片了。

五， 朱元晦的《大學新本》問題

程伊川教人，從《大學》入手。朱元晦的學問及其立教，更是以《大學》為中心而展開的；所以他說，「某要人先讀《大學》，以定其規模」（《語類》卷十四）。又說，「先讀《大學》，可見古人為學首末次第」（同上）。他大約在四十歲前後，著手注解《大學》；到六十歲才有了自信而為自己【所作】⁹⁶的《章句》作序。他自己對於《大學》所下的工夫，正如趙順孫《大學纂疏》所引陳氏曰，「朱子一生【學】⁹⁷力在是，至屬續而後絕筆」。他死於宋寧宗慶元五年（【西一一九九】⁹⁸），年譜載是年「三月辛酉，改《大學》誠意章。甲子，先生卒」；即在死的前三天還在改。〔劉宗周謂「朱子著《大學》，于〈誠意章〉反草草，平日不知作何解？至易簣，乃定為今《章句》曰，『實其心之所發』，不過是就事盟心技倆，于法已疎矣」（註二十五）。宗周為明代最後理學大師；但他這種看法，是不合事實的。「實其心之所發」，言簡義該，正見朱元晦心力所在。〕⁹⁹

王陽明的學問及其立教，也是以《大學》為中心而展開的。所以錢德洪說「《大學問》者，師門之教典也。學者初及門，必先以此意授……」

⁹⁵按，論文、專書此 21 字，手稿僅作「『格物』與『知至』又為無意義的重複詞」等 14 字。

⁹⁶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⁹⁷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精」。

⁹⁸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留空白。

⁹⁹按，專書此 99 字，手稿、論文僅作「由此不難想見他一生的學術思想，與《大學》關連的密切」等 22 字。

(〔註二十六〕¹⁰⁰)。【而《大學問》一篇，是嘉靖丁亥(西一五二七)八月，王氏起征思田，應門人之請，所寫成的；此時他五十六歲。次年十一月，他便卒於返旆的南安途中；所以這也應算是他的最後之教。】¹⁰¹凡陽明知行合一及致良知之【說】¹⁰²，皆係順著《大學》一篇的思想【結構】¹⁰³所建立起來的。陽明稱朱元晦所訂定的《大學》為「新本」，而將《禮記》中未經朱子訂定者稱為「古本」(〔註二十七〕¹⁰⁴)。他對朱元晦的論難，也是以《大學》的新本古本為論題而展開的。朱元晦非常重視文獻的校勘訓詁，王陽明則並非如此。所以由王陽明所提出的《大學》新本古本的爭論，完全是思想上的爭論，而非文獻學上的爭論。要把此一爭論加以澈底的檢討，等於是把【朱王】¹⁰⁵兩大派的思想作一澈底的檢討，這要留待將來；此處僅提出若干要點，互相對勘，藉以了解在這兩大思想系統中【《大學》】¹⁰⁶所發生的影響。

王陽明在〈大學古本序〉中說，「舊(古)本析(離析)而聖人之意亡矣」。朱元晦離析舊本，有兩個地方，一是將「親民」改為「新民」；二是重定了一部份章節的次序，而將其分為經傳。茲略加考查如下：

《大學》「在親民」，《朱注》，「親當作新」。他在《或問》中又說「今親民云者，以文義推之則無理；新民云者，以傳文考之則有據……矧未嘗去其本文，而但曰，某當作某，是乃漢儒釋經不得已之變例，而亦何害於傳疑耶」？他說「親民云者，以文義推之則無理」，這說得太過。但說「新民云者，以傳文考之則有據」，倒是可信的。《大學》既引〈康誥〉、〈大甲〉、〈帝典〉的「明」字以釋明明德；三引「《詩》云」(〔註二十八〕¹⁰⁷)，及一「子曰」的「止」字以釋「止於至善」；則引〈湯之盤銘〉及〈康誥〉與「《詩》曰」的「新」字，以釋「在新民」，這當然要算是有據。王陽明引《大學》中「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及「此之謂民之父母」這類的話來反駁朱元晦，(《傳習錄上·愛問》在親民條)，殊不知：第一，【陽明上

¹⁰⁰按，專書此「註二十六」的序號，手稿、論文作「注二四」。

¹⁰¹按，論文、專書此 69 字，手稿皆無。

¹⁰²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教」。

¹⁰³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架子」。

¹⁰⁴按，專書此「註二十七」的序號，手稿、論文作「注二五」。

¹⁰⁵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⁰⁶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⁰⁷按，專書此註的序號，手稿、論文作「注二六」。

面引的】¹⁰⁸話，不能認為是緊承「在親民」來說的。第二，「賢其賢而親其親」的「親其親」，指的是「老吾老」，「幼吾幼」的意思，即《中庸》之所謂「尊賢」與「親親」，【所親的是自己的家族，】¹⁰⁹並非親民之意。第三，如作新民解釋，【就《大學》來說，】¹¹⁰並不排斥【親】¹¹¹民的觀念。所以陽明從文獻上去反駁朱元晦，是沒有力量的。

但陽明真正的意思，並非文獻上的一字之爭，乃在「說親民，便是兼教養意；說新民，便偏了」（同上）。所謂偏，是指偏於「教」這一方面。王陽明這兩句話，一方面是真正繼承了儒家的政治思想；因為孔、孟、荀，都是主張養先於教的。同時，也是他對當時專制政治的一種抗議。【陽明〔一生〕¹¹²為其勲業所累，經常處於生死的邊緣，所以一生很少直接談到政治。他之所以再三反復於《大學》上的「親」字與「新」字的一字之爭，這是他隱而不敢發的政治思想之所寄。他看到】¹¹³越是壞的專制政治，【越】¹¹⁴常以與自己行為相反的道德濫調〔（新民）〕¹¹⁵，作為榨壓人民生命【財產】¹¹⁶的盾牌；【所以他藉此加以喝破。他的話，】¹¹⁷尤其對現代富有偉大地啟示性；因為現代的極權政治，一定打著「新民」〔這類〕¹¹⁸的招牌，作自己殘暴統治的工具〔；連【抗戰期間，】¹¹⁹日本軍閥想征服中國【時】¹²⁰，也組織新民會〕¹²¹。只有以養民為內容的親民，才是統治者對人民的真正試金石，而無法行其偽。且陽明認「親民兼教養二者而言」，不錯，以親民【為出發點去教民，】¹²²和以仇民為出發點去教民，有本質上的不同，在內容與結果上，會完全兩樣。所以王陽明的反對改親民為新民，乃有其偉

¹⁰⁸按，論文、專書此 6 字，手稿作「這些」。

¹⁰⁹按，論文、專書此 9 字，手稿皆無。

¹¹⁰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皆無。

¹¹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愛」。

¹¹²按，論文此 2 字，專書皆無。

¹¹³按，論文、專書此 73 字，手稿僅作「因為」2 字。

¹¹⁴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¹¹⁵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¹⁶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¹⁷按，論文、專書此 12 字，手稿皆無。

¹¹⁸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¹⁹按，論文此 4 字，手稿皆無。

¹²⁰按，手稿此字，論文皆無。

¹²¹按，論文此 20 字，專書皆無。

¹²²按，論文、專書此 7 字，手稿僅作「教民」2 字。

大地政治意義。【不過】¹²³雖是如此，教民在儒家政治思想中，仍佔有重要【地】¹²⁴地位；而「大學」乃教育之地；大學之道，又是以教為內容；則〔《大學》之〕¹²⁵偏重於言教，乃【當】¹²⁶然之事。何況，就【《大學》】¹²⁷思想之全般結構而言，正如陽明所說，親民養民之意，特被重視；所以事實上，《大學》所主張的新民，依然是以養民為基礎，是在親民的精神下，作新民〔(教)〕¹²⁸的努力；既無陽明所【顧慮】¹²⁹的在專制下的流弊，自不足以此難程朱。〔並且〕¹³⁰朱元晦自己也說這種改字是「變例」，是「傳疑」〔呢〕¹³¹。〔這要算是相當謹慎的態度；〕¹³²這和後人，尤其是明人，輕改古書字句，完全是不同的。至於朱元晦依程子將「身有所忿懣」，改為「心有所忿懣」，此亦無可疑。心有所忿懣數語，是說明心由生理的激動而受其影響，則心失其主宰的地位，即是「心不在焉」的。

〔※ ※ ※〕¹³³

【這裡應順便一提的，朱元晦對於『大學』是套在學校制度中講。而王陽明則以大學為『大人之學』，即聖人之學，完全擺脫了制度上的意味；這是說明朱子認為古代有這種制度；而陽明則係以他自己講學為背景，當下表明他講學的宗旨。這種地方的不同，也可以說明他們對文獻上的態度的出入。】¹³⁴

其次，是朱元晦對章句【前後】¹³⁵次序變動的問題。按朱元晦將章句【前後】¹³⁶次序加以變動的原因有二：一為出於經傳之分；一為在補致知格物的意義。關於經傳之分，康有為認為朱子「誤分經傳。夫《詩》《書》《禮》《樂》《易》《春秋》，孔子聖作，乃名為經。餘雖《論語》只為傳，

¹²³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²⁴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²⁵按，專書此 3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²⁶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自」。

¹²⁷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此篇」。

¹²⁸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皆無。

¹²⁹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無法辨識）。

¹³⁰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何況」。

¹³¹按，手稿、論文此字，專書皆無。

¹³²按，專書此 11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³³按，專書此 3 個符號，手稿、論文皆無。

¹³⁴按，手稿此 116 字，論文、專書皆無。

¹³⁵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³⁶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禮記》則為記為義。況一篇中，豈能自為經傳乎？」〔註二十九〕¹³⁷。按朱子將《大學》分為經傳，其用意蓋在標明自「大學之道」以至「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的二〇五字，為「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以與自此以下之文相區別。他把以下之文認為是「曾子之意，而門人述之」的。〔此種區分，未免近於武斷。但〕¹³⁸他之所以如此，則因在前的二百零五字，乃是一篇的總綱；其後，則係對總綱的疏釋。經與傳的關係，可以說，在戰國中期以後，凡被疏釋的文字，即能稱之為經；疏釋的文字，即可稱之為「傳」或「說」。因此，一篇之中，其總論性的部分可稱為經；其分疏的部分可稱為傳或說。《韓非子》中的〈內外儲〉諸篇之自分「經」「說」，即其顯證。【《管子》《呂氏春秋》兩書中，也有這種情形。】¹³⁹此外之所謂「道經」、「墨經」，殆亦皆指被解釋的總論性文字而言。【這幾乎是戰國末期著書的通例，】¹⁴⁰安有如康有為氏固陋之說。〔《大學》一篇，雖原未標經、傳(說)之名；但其結構，正與當時之自為經傳(說)者相合。除〕¹⁴¹朱元晦按照《大學》前段總論性之二百零五字的内容與次第，而將以【後】¹⁴²疏釋性的文字，加以條理，使其能互相對應；〔雖古人之文字在組織上未必能如他【分】¹⁴³的這樣分明，但【究】¹⁴⁴〕¹⁴⁵亦為義所應爾。他的這一條理，仍為有功於後之讀者。惟其中有下述之一段：

「《詩》云，瞻彼淇澳，綠竹猗猗。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瑟兮僩兮，赫兮喧兮，有斐君子，終不可諠兮。如切如磋者，道學也。如琢如磨者，自修也。瑟兮〔斐〕¹⁴⁶兮者，恂〔慄〕¹⁴⁷也。赫兮喧兮者，威儀也。有斐君子，終不可諠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詩》云，於戲，前王不忘。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小人樂其樂而利其利，此以沒世不忘也。」

¹³⁷按，專書此註的序號，手稿、論文作「注二七」。

¹³⁸按，手稿、論文此 11 字，專書皆無。

¹³⁹按，專書、論文此 15 字，手稿皆無。

¹⁴⁰按，專書、論文此 13 字，手稿皆無。

¹⁴¹按，論文此 31 字，手稿、專書皆無。

¹⁴²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⁴³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⁴⁴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⁴⁵按，論文此 23 字，專書皆無。

¹⁴⁶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作「僩」。

¹⁴⁷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作「慄」。

上段共一百三十五字，朱元晦移於「《詩》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為人君，止於仁，為人臣，止於敬，為人子，止於孝；為人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的共七十八字一段之下，以為皆係「釋止於至善」，恐有問題。此七十八字之釋止於至善，義無可疑。惟前引之一百三十五字的一段，恐係釋「一是皆以修身為本」的。

〔※ ※ ※〕¹⁴⁸

實際，王陽明向朱元晦所發出的抗辯，與上面文字的離析無關。問題是出在朱元晦認為是經的二百零五字之下，緊接【著】¹⁴⁹「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二句，移於「子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無情者不得盡其辭，大畏民志，此謂知本」的「右傳之四章，釋本末」之下，而以這為「右傳之五章，蓋釋格物致知之義，而今亡矣」。朱元晦以為亡了的，王陽明〔均〕¹⁵⁰以為未亡。這便不是文獻之爭，而實出自思想不同之爭。以下試對此略加分疏。

已經說過，孔子思想的系統，是非常重視學，非常重視求知的。此種意義，在孟子【的語言中，】¹⁵¹表現得稍嫌不夠；而荀子的特別重視學，重視知，從某一方面說，也可以看作是對孟子的一種矯正；姑不論其矯正得得當與否。如前所述，《大學》是先秦儒家的綜合，所以一方面繼承了孟子由心善的擴充以通向天下國家的思想；一方面〔強調知識在人生中所應佔〕¹⁵²有的地位，而重視致知。但儒家所重的知識，本以倫理政治方面者為主。其間經過「辯者」的詭辯，儒家的此一傾向更為加強。因此，《大學》的格物，依我在前面的解釋，可能是對致知的一種要求，同時也是一種限制。若果然如此，則所謂致知在格物的格物，即不外於以修身為本，推而至於齊家治【國平天下。身家國天下即是物；修齊治平之效即是格物；修齊治平之道即是致知；在修齊治平之道以外無所謂致知；在修齊治平之效以外無所謂格物。所以《大學》對於誠意以上，皆有分別之說明；獨對於致知格物，無所說明；因為修身以上的說明，即是致知格物的說明，而

¹⁴⁸按，專書此 3 個符號，手稿、論文皆無。

¹⁴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有」。

¹⁵⁰按，專書此字，手稿、論文作「却」。

¹⁵¹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皆無。

¹⁵²按，專書此 11 字，手稿、論文作「恢復了知識所應」等 7 字。

不須另有所說明。然則】¹⁵³在前段總論性的二百〇五字之後，收束之以「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於】¹⁵⁴意義上雖不十分明暢，但亦無所欠缺，而不須要朱元晦的補義。【過去也有不少人說到這一點；但對於格物的原義沒有弄清楚，則對朱元晦的爭論，終是近於無據的意氣之爭】¹⁵⁵。

不過，朱元晦對致知格物的補義，【如後所述，】¹⁵⁶實含有兩大意義；儘管未必為《大學》原義【之】¹⁵⁷所有，但亦可謂為《大學》原義的引伸推拓；最低限度，這是儒家重知識一面的重大發展，所以並不必要為《大學》原義所拒絕。茲先將其補義引述於下：

「閒嘗竊取程子之意以補之曰，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窮理也。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於理有未窮，故於知有不盡也。是以大學始教，必使學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窮之，以求至乎其極。至於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貫通焉，則眾物之表裏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此謂物格，此謂知之至也。」

上述一段話中，第一，他把求知識的知性，及求知識的對象，很清楚的表達出來。並且在「即物而窮理」的這句話裏，把道德的主觀性所加於求知的制約，【與以】¹⁵⁸取消或壓小；【因之，】¹⁵⁹使知性從道德主體的主觀性中完全解放出來，直接面對客觀之物而活動，【很清楚的表達出來，】¹⁶⁰這便為求知識開出一條大路。第二，因為上述知性的解放，於是把求知的對象，從【「倫理」、】¹⁶¹「事理」，擴充到「物理」；【倫理不待說，即是事理的】¹⁶²「事」，是由人的主觀意志向客觀對象的活動而成立；若此種客觀對象，只限於身、家、國、天下，則此時的「事理」，【所以】¹⁶³是在倫理與物理之間所成立的理。這若完全站在知識的立場說，此時的事理，便

¹⁵³按，論文、專書此 116 字，手稿僅作「平天下」等 3 字。

¹⁵⁴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在」。

¹⁵⁵按，論文、專書此 44 字，手稿皆無。

¹⁵⁶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皆無。

¹⁵⁷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⁵⁸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因之」。

¹⁵⁹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⁶⁰按，手稿此 8 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⁶¹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⁶²按，論文、專書此 10 字，手稿皆無。

¹⁶³按，手稿此 2 字，論文、專書皆無。

算是不純不淨，對於知識自身的發展，即形成一限制。中國傳統所說的理，多半是屬於此種性格。程朱說「天下之物，莫不有理」，說「即物而窮其理」；這裏所說的物，已突破了《大學》原有的範圍，而伸向【「凡天下之物」，連】¹⁶⁴一草一木，都包括在內的自然方面；理之客觀性，始徹底明瞭；】¹⁶⁵求知的限制亦隨之打破；這是中國文化，由道德通向科學的大關鍵。必如此，而學問的性格乃全；且亦為孔子思想所蘊蓄而未能完全展出的。程朱由《大學》格物之啟示，而將文化精神中所蘊【蓄】¹⁶⁶而未發的展示出來，這縱然不【盡】¹⁶⁷合於《大學》原義，但實表示了學術上的一大發展，其功為不可沒。可惜，在由道德轉向知識之間，應有精神的轉換；程朱仍為傳統所束縛，對這一轉換尚未能徹底。〔同時，他在《大學》的解釋上，忽略了如前面所說過的正心及誠意的第一階段的工夫；把道德主體的顯露、建立，也一起寄托於格物致知之上，無形中，以為解決了知識問題，同時即解決了道德問題；所以他便說「則眾物之表裡精粗無不到，而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矣」的話；上一句，是可以說的；下一句，是不能說的。由向外致知格物，而可使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是心之自身，除「莫不有知」的「知」以外更無他物；這不僅不合於孔子孟子及《大學》，且亦不合於程子。因程子分明說「德行之知，不關聞見」；僅由向外窮理，如何能使吾心之「全體大用無不明」呢？〕¹⁶⁸

【六】¹⁶⁹、王陽明對朱元晦的〔爭論〕¹⁷⁰

【現在】¹⁷¹為了瞭解王陽明對朱元晦的〔爭論〕¹⁷²，先把他的論難的要點摘錄如下。他在文字中所稱的「先儒」或「後儒」，皆指朱元晦而言。

「於事事物物上求至善，均是義外也。」--《傳習錄上》

「……如《新本》先去窮格事物之理，即茫茫蕩蕩，都無著落處；須用添個敬字，方才牽扯得向身心上來；然終是沒根基。」--同上

¹⁶⁴按，專書此 6 字，論文僅作「把」。

¹⁶⁵按，論文、專書此 30 字，手稿「背面」。

¹⁶⁶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⁶⁷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⁶⁸按，專書此 216 字，手稿、論文皆無。

¹⁶⁹按，論文、專書此序號，手稿作「五」。

¹⁷⁰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論難」。

¹⁷¹按，手稿此 2 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⁷²按，專書此 2 字，手稿作「論難抗辨」，論文作「論難」。

「朱子所謂格物云者，在即物而窮其理也。即物窮理，是就事事物物上求其所謂定理也；是以吾心而求理於其事物物之中，析心與理而為二〔矣〕¹⁷³。夫求理於事物者，如求孝於其親之謂也……」——《傳習錄下》，〈答顧東橋書〉》

「先儒解格物為格天下之物，天下之物如何格得？且謂一草一木亦皆有理，今如何去格？【縱】¹⁷⁴格得草木來，如何反來誠得自家意？」——《傳習錄下》

「是故不務於誠意，而徒以格物者，謂之支。不事於格物，而徒以誠意者，謂之虛。不本於致知，而徒以格物誠意，謂之妄。合之以敬而益綴，補之以傳而益離。」——《王文成公全集》卷七，〈大學古本序〉王陽明之所以那樣【的】¹⁷⁵批評朱元晦，因為他認為：

「心即理也；天下有心外之事，心外之理乎？」——《傳習錄上》

「夫萬事萬物之理，不外於吾心。」——《傳習錄下》，〈答顧東橋書〉

「夫良知之於節目時變，猶規矩尺度之於方圓長短也……故規矩誠立，則不可欺以方圓……良知誠致，則不可欺以節目時變……毫釐千里之謬，不於吾心一念之微而察之，亦將何所用其學乎？」——同上

「夫理無內外，性無內外，故學無內外。」——《傳習錄下》，〈答羅整庵少宰書〉

他根據上面的基本觀點，而認為朱元晦整個的學問都是「義外」，「支離」；對《大學》的解釋，也是「義外」，「支離」。他自己所作與朱元晦不同的解釋【，略述如下】¹⁷⁶：

【對《大學》「在明明德」的解釋】¹⁷⁷，朱、王相同。【對「在親民」的解釋】¹⁷⁸，朱作新，王作親；已【如前述】¹⁷⁹。【對「在止於至善」的解

¹⁷³按，手稿、專書此字，論文作「點」。

¹⁷⁴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⁷⁵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⁷⁶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僅作「是」。

¹⁷⁷按，論文、專書此 10 字，手稿作「大學『在明德』」。

¹⁷⁸按，論文、專書此 7 字，手稿作「『在親民』」。

¹⁷⁹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作「見前說」。

釋】¹⁸⁰，朱以「事理當然之極」釋至善。王【的解釋】¹⁸¹則以「至善是心之本體」(《傳習錄上》)。「至善者性也。性原無一毫之惡，故曰至善。止之，是復其本然而已」(同上)。這是兩人思想的大分水嶺【，在後面再分疏】¹⁸²。

【其次，對正心、誠意的解釋】¹⁸³，朱王無根本異同。而王將意直接與物相連結，並以能見之於【實】¹⁸⁴行，始為誠意；則似較朱對誠意的了解更為切至，但並不與朱【相】¹⁸⁵扞格。他說：

「意之所在便是物。」--《傳習錄上》

「意之所用，必有其物，物即事也。如意用於事親，即事親為一物。意用於治民，即治民為一物。意用於讀書，即讀書為一物……凡意之所用，無有無物者。有是意，即有是物；無是意，即無是物。」--〈答顧東橋書〉

「蓋鄙人之見，則謂意欲溫清，意欲奉養，所謂意也。而未可謂之誠意。必實行其溫清奉養之意，務求自慊而無自欺，然後謂之誠意。」
--同上

「意未有懸空的，必著事物。」--《傳習錄下》

「凡意之所發，必有其事。意所在之事謂之物。」--《王文成公全書》
卷二【六，〈答大學問〉】¹⁸⁶

【又其次，對致知、格物的解釋，這與對「至善」的解釋一樣，是朱王的】¹⁸⁷大分歧點。朱對此的解釋：「知猶識也。推極吾之知識，欲其所知無不盡也。物猶事也。窮至事物之理，欲其極處無不到也」(《大學章句》)。【所以朱元晦所說的致知的「知」，是認識的能力，及由認識能力所得的知識】¹⁸⁸。王陽明的解釋則是：

「意之本體便是知」。「知是心之本體，心自然會知，見父自然知孝……」
--《傳習錄上》

¹⁸⁰按，論文、專書此 9 字，手稿作「『在至於至善』」。

¹⁸¹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皆無。

¹⁸²按，論文、專書此 6 字，手稿皆無。

¹⁸³按，論文、專書此 10 字，手稿作「正心、誠意」。

¹⁸⁴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¹⁸⁵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⁸⁶按，論文、專書此章節序號及名稱，手稿皆無。

¹⁸⁷按，論文、專書此 25 字，手稿僅作「致知格物這是朱王」。

¹⁸⁸按，論文、專書此 29 字，手稿皆無。

「若鄙人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致吾心之良知於事事物物也。吾心之良知，即所謂天理也。致吾心良知之天理於事事物物，則事事物物皆得其理矣。致吾心之良知者，致知也。事事物物皆得其理者，格物也。是合心與理而為一者也。」--〈答顧東橋書〉

「心者身之主也。而心之虛靈明覺，即所謂本然之良知也。其虛靈明覺之良知，應感而動者，謂之意。有知而後有意，無知則無意矣，知非意之體乎？」--同上

「指心之發動處謂之意。指意之靈明處謂之知。指知之涉著處謂之物。只是一件。」--《傳習錄下》

「故至善也者，心之體也。動而後有不善，而本體之知，未嘗不知也。意者其動也。物者其事也。致其本體之知，而動無不善。」--同書卷七，〈大學古本序〉

「心之本體本無不正。自其意念發動，而後有不正。故欲正其心者，必就其意念之所發而正之」。「致者至也……致知云者，非若後儒所謂充廣其知識之謂也。致吾心之良知焉耳。……凡意念之發，吾心之良知，無有不自知者……今於良知所知之善惡者，無不誠好而誠惡之，則不自欺其良知，而且意可誠也已。然欲致其良知，亦豈影響恍惚而懸空無實之謂乎？是必實有其事矣。故致知必在於格物。物者事也……格者正也。正其不正，以歸於正之謂也。」--同書卷二六，〈答大學問〉

【綜上所述，陽明以知是良知，即道德的主體。¹⁸⁹陽明在學術上最大【的】¹⁹⁰貢獻，為直承孔孟之傳，將道德主體，顯現得特別澈底。因為是道德的，所以自然貫徹於行為之上，以與客觀事物相連結。他的講知行合一，講致良知，講理無內外，皆由此而來。〔在他強調「有是意，即有是物」的這一點上，是他與禪宗分家的地方。〕¹⁹¹同時，以他的天資之高，及體會之真切，他把握到性理--即他之所謂良知--〔之發〕¹⁹²，固必然落於事物之上；

¹⁸⁹按，論文、專書此 17 字，手稿皆無。

¹⁹⁰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之」。

¹⁹¹按，專書此 26 字，手稿、論文作「這是他的思想，絕對不能與佛老相渾的地方」等 18 字。

¹⁹²按，專書此 2 字，論文皆無。

但性理，與一般【所追求的】¹⁹³事理、物理之所謂知識，實有不同的性質。在順性理之發時，不易加入純知識的活動；而純知識的活動，也可以與性理無關。因之，不僅物理固然直接接不上人的性理；即事理【之】¹⁹⁴與性理的活動，【其間】¹⁹⁵亦須作一精神的轉換。他說「義和曆數之學，皋契未必能之也。……雖堯舜亦未必能之也。謂聖人為生知者，專指義理(按即我此處所說的性理)而言，而不以禮樂名物之類；則是禮樂名物之類，無關於作聖之功矣」(〈答顧東橋書〉)。這是他對性理之知，與事理之知，檢別得非常清楚的地方。他說「縱格得草木來，如何反來誠得自家意？」這是他對性理之知與物理之知，檢別得非常清楚的地方。這種檢別，在今日特別【有其】¹⁹⁶重要性，【此處】¹⁹⁷不能詳說，【他站在純性理的立場而說心即理，這是不錯的】¹⁹⁸。但他由此而拒絕對物理的追求，輕視事理在實現性理時的重大意義，及「輕視人在事理上所應加的一番研求的」¹⁹⁹工夫，則畢竟是他的整個思想中的缺點。他由此而解釋《大學》，並批評朱元晦，當然是不適當的。

他之所以忽視事理，認為良知之所至，事理自隨之解決，而不須要有一番研求的工夫【的原因，】²⁰⁰第一，【因為】²⁰¹當時知識分子的墮落，很少是來自事理之不明，而為主係來自良知的泯沒。第二，因為他實際是一個天才型的人物，他一生治事用兵，好像都是稱心而發，行所無事；以己為推，覺得只要解決了行為根源上的良知問題，便解決了整個行為的問題。第三，由朱元晦所倡導的格物致知之學，末流完全落在書本子【的文章訓詁之上；這種】²⁰²知識，對現實而言，多是無用的長物。第四，【陽明的議論，】²⁰³總是以家庭中的溫清奉養舉例，這都是非常單純而有格套【可循】

¹⁹³按，論文、專書此 4 字，手稿作「追求」。

¹⁹⁴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¹⁹⁵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¹⁹⁶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顯得」。

¹⁹⁷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作「這裡」。

¹⁹⁸按，論文、專書此 19 字，手稿作「由此可了解他在學術上的重大貢獻」。

¹⁹⁹按，專書此 16 字，手稿作「其所應加上的一番」，論文作「人所應加上的一番」等 8 字。

²⁰⁰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作「我想」。

²⁰¹按，手稿此 2 字，論文、專書皆無。

²⁰²按，論文、專書此 9 字，手稿作「上，書本上的」。

²⁰³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作「他」。

²⁰⁴的事物，亦使其不以向外窮理為必要。不過，《大學》思想的結構，〔是由心、意以通於身、家、國、天下，這可以說是由主觀向客觀的展開。〕²⁰⁵陽明說心即是理，說理無內外，這就性理而言，本是如此；但在表詮的次序上，及實踐的程序、結果上，不能不承認這種由主觀向客觀展開的意義。〔由明明德向親民，依然是一種推擴，是一種展開。既是向客觀展開，則至善之心，必見之於至善之事，而不能僅停頓在心的原有位置。因之，繼「在明明德，在親民」下來的「在止於至善」的〕²⁰⁶「至善」，只能是朱元晦所說的「事理當然之極」；而不能說成王陽明的「心之本體」。事物當然之極的後面，有心的本體；所以朱元晦又接著說「蓋必有以盡夫天理之極，而無一毫人欲之私」；但止於至善，究係心之本體的客觀化。〔且陽明既以「明德」為心之本體，由推擴心之本體(明明德)而親民；却又把承親民之後的「止於至善」，釋為「止於心之本體」；是三句話中，中間一句是說親民，首尾則皆說本體；不論在文字結構上，在義理上，都是說不通的。陽明之所以如此解釋，是因為「懼人之求於外」(註三十)；但陽明既已主張理無內外，則一念提撕，即可攝外歸內；又何必以求之於外為懼。這到真有點像「若負建鼓而求亡子」了(註三十一)〕²⁰⁷。

《大學》從平天下以至正心誠意，這是由外向內的展開。由正心誠意以至致知格物，這又是由內向外的展開。由外向內的展開，是由客觀世界〔要請〕²⁰⁸道德主體的建立。由內向外的展開，是由道德主體〔要請〕²⁰⁹知識的轉換。陽明因輕視事物之理，以為求事物之理即是義外，故以致知

²⁰⁴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²⁰⁵按，專書此 26 字，手稿、論文作「可以說是由內向外的展開，同時也是由外向內的展開。前者是由體見用，後者是由用顯體。這即所謂『合內外之道』」等 45 字。

²⁰⁶按，專書此 71 字，手稿作「且既無內外，則只要人是用心於求理，則似亦不必『懼人之求於外』(註二八)。《大學》由明德而親(新)民，是由內向外的展開；朱元晦因之所謂」等 49 字。論文作「且既無內外，則只要人是用心於求理，似亦不必『懼人之求於外』(註二八)。《大學》由明德而親(新)民，是由內向外的展開；因之所謂」等 49 字。

²⁰⁷按，專書此 156 字，手稿作「以心之本體釋之，即嫌有內而無外，在語意上也多一層周折」等 24 字。論文作「陽明以心之本體釋之，即嫌有內而無外，在語意上也多一層周折」等 26 字。

²⁰⁸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向」。

²⁰⁹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作「向」。

為致良知；【以格物為推致良知於事物之上，格其不正以歸於正；於是〔誠〕²¹⁰誠意、致知、格物，皆是一個層次上的工夫；這種解釋，】²¹¹不僅不合於大學思想的結構，不合於孔門重學重知之旨；且其自身亦〔有問題〕²¹²。他說「知是心之本體」（《傳習錄上》）。【又】²¹³說，「有知而後有意，無知即無意，知非意之體乎」（〈答顧東橋書〉），這是說良知是意的本體。【良知既是心的本體，又是意的本體，是心與意本為一物。】²¹⁴他又說，「指其充塞處言之謂之身；指其主宰處言之謂之心；指心之發動處言之謂之意；指意之靈明處言之謂之知；指知之關涉處言之謂之物」（《傳習錄下》）。按，意之靈明，當即心之靈明，【即所謂良知之知。〔由此更可知陽明以心意為一物。但陽明却又〕²¹⁵】²¹⁶調「心之本體本無不正。自其意念發動，而後有不正」。【〔若〕²¹⁷如前之說，心意本是一物，心正，則自心所發之意，不應有不正。〔這是一個問題。〕²¹⁸心發而為意，心之靈明，即成為意之靈明，以為意之體；此時之意，即應會知善知惡，好善惡惡。】²¹⁹將此知善知惡，好善惡惡之意，貫徹下去，貫徹得好像好好色、惡惡臭，這即是誠意。【並且陽明說意必有其事，誠意必落實在事上。意與良知，是一而非二；意落實於事上，即是意的靈明落實於事上，使事順隨意之靈明而加以處理，這才能謂之誠意。】²²⁰若依照此一理路說，則陽明所說的致良知與

²¹⁰按，論文此字，專書則無。

²¹¹按，論文、專書此 44 字，手稿作「陽明以『知』（良知）是心之本體（《傳習錄》）是『致知』即是正心，這」。

²¹²按，專書此 3 字，手稿作「亦有矛盾」。論文作「含有矛盾」。

²¹³按，論文、專書字，手稿作「他」。

²¹⁴按，論文、專書 22 字，手稿皆無。

²¹⁵按，專書此 18 字，論文作「陽明所」等 3 字。

²¹⁶按，專書此 18 字，手稿作「陽明」。

²¹⁷按，專書此字，論文作「但」。

²¹⁸按，專書此 6 字，論文皆無。

²¹⁹按，論文、專書此 67 字，手稿作「意自心而發，心正則自心所發之意，實即心之靈明向外的活動，此時之意，即知善知惡而無不正，所明之意，即知善知惡而無不正。他說「有知即有意，無知即無意」，而以「知為意之體」，可見意之自身即知善知惡，好善惡惡，好善惡惡，」等 89 字。

²²⁰按，論文、專書此 64 字，手稿皆無。

格物的工夫，實〔皆包含〕²²¹在誠意之中，而不應分作【三】²²²層說。否則〔「誠意」的〕²²³「誠」字便完全落了空。〔這又是一個問題。〕²²⁴陽明所以以致知為誠意的工夫，是認為意有不正，須待致良知以正之；則此良知應在意【之外，而不應說知是意的本體】²²⁵，不應【說】²²⁶「意之靈明處謂之知」。【既以】²²⁷意之靈明處謂之知，是以良知乃在「不正」之意的裏面；此亦於理論上不能無所扞格。陽明信得及心，而不能信得及由心所發之意；既不能信得及意，而又信良知即在意之中；既言意必著事物，理無內外，却又不承認事物之客觀性，將內外分得特別嚴；這些屈折，【甚至是矛盾，】²²⁸是因為他把自己的思想，安放於《大學》思想結構之中，【以致】²²⁹兩相搭掛而來的。我覺得要【真正】²³⁰了解陽明思想的本來面目，應當擺脫這種搭掛。〔下面劉宗周的幾段話，可以互相參證。

一、駁〈天泉證道記〉

「新建(陽明)言『無善無惡者心之體，有善有惡者意之動。知善知惡是良知，為善去惡是格物』。如心體果是無善無惡，則有善有惡之意，又從何處來？知善知惡之知，又從何處起？為善去惡之功，又從何處用？無乃語語絕流斷港乎。」——《南雷集·子劉子行狀下》，《四部叢刊》本第六冊十三頁

按陽明有時以心為至善，而此處又以心為無善無惡，主要由良知之「知」而來，其中曲折，此處不深入研究。

二、駁良知說：

「知善知惡，從有善有惡而言者也。因意有善有惡，而後知善知惡，是知為意奴也。……非《大學》之本旨明矣。」——同上

²²¹按，專書此 3 字，手稿、論文作「即」。

²²²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兩」。

²²³按，專書此 3 字，手稿、論文皆無。

²²⁴按，專書此 7 字，手稿、論文皆無。

²²⁵按，論文、專書此 12 字，手稿作「根深處」。

²²⁶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謂」。

²²⁷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²²⁸按，論文、專書此 5 字，手稿皆無。

²²⁹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²³⁰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三、黃梨洲述劉宗周作《陽明傳信錄》之旨謂：

「陽明之良知，本以救末學之支離，姑借《大學》以明之，未盡《大學》之旨也；而後人專以言《大學》，而《大學》之旨晦……」——同上，十五頁〕²³¹

朱元晦本注重向外格物，即物窮理，自然偏向於事理、物理方面；而對於性理本具於人之一心，自內流出，【未免】²³²體認得有所不足。所以他雖批評藍田呂氏「欲必窮萬物之理，而專指外物，則理之在己者有不明矣」（《大學章句或問》）；但他畢竟以為理乃「散在萬物」，而心僅係「管乎天下之理」，並作微妙之運用（同上）；而心的本身，畢竟不是理。因此，【他對】²³³謝上蔡氏的「先其大者」，即先立性德以為根本，也不能得到他的印可，而以為「不若先其近者之切也」（同上）。孟子之所謂「反身而誠」乃從性理上說，主要係由心之存養而來；但他以為「反身而誠，乃為格物知至以後之事」（同上）。【在他的心目中，正心、誠意的自身，皆無工夫，須賴致知格物以為工夫；於是正心誠意是虛的，致知格物才是實的。他】²³⁴本是偏重求之於外，對性理--道德的主體，體認不夠真切。【但他治學的本意，本是要內外兼管的；於是由外收攝】²³⁵向內的關鍵，不是出自性理的【主宰性】²³⁶，而只賴敬的工夫的收斂；於是在《大學或問》的開始，特強調「敬之一字，豈非聖學始終之要也哉」（同上）；這話固然說得不錯。但【《大學》之所以不曾言「敬」，乃在於誠意之「誠」，較「敬」的工夫，更是由內貫通於外的全般提起，全般用力。今朱元晦在】²³⁷正心誠意【處】²³⁸，既已落空，敬字【便】²³⁹也不會有力量。由此，可以了解王陽明批評他「合之以敬而益綴；補之以傳（按指朱元晦所補格物致知之義）而益離」，大體上是恰當的。

²³¹按，專書此 279 字，手稿、論文皆無。

²³²按，論文、專書此 2 字，手稿皆無。

²³³按，手稿此 2 字，論文、專書皆無。「」

²³⁴按，論文、專書此 45 字，手稿僅作「朱元晦」。

²³⁵按，論文、專書此 21 字，手稿僅作「由外」。

²³⁶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僅作「全盤提撕」。

²³⁷按，論文、專書此 43 字，手稿皆無。

²³⁸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²³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朱元晦因未能把握性理而偏重事理、物理，故其【釋】²⁴⁰《大學》，使正心、誠意二辭落空。王陽明則因輕視事理與物理在實現性理時之重大意義，故其【釋】²⁴¹《大學》，把致知一辭的意義，完全作不正當的語意移轉，以致使《大學》重知識的本意落空。這都是在道德活動與知識活動的精神轉換處，缺乏一念之自覺，所以只能發展《大學》原有思想之一面，而不能得【到】²⁴²先秦儒家思想之全體大用。這大概是受了個人氣質和時代的限制。

附 註

註一：以上所引，皆見〈大學章句序〉。

註二：《詩·大雅·靈臺》「於論鼓鐘，於樂辟廡」；《周禮·春官》大司樂「掌成均之法，凡有道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為樂祖，祭於瞽宗」；由此可知，教之內容，皆以音樂為主。此與古代情況相合。

註三：《周禮·地官》大司徒「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不苟……」。²⁴³「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按三物指六德、六行、六藝而言。〔又保氏「養國子以道，乃教之以六藝」。〕²⁴⁴凡此，即一般之所謂教育、教化。〔亦即孟子之所謂「明人倫」。〕²⁴⁵

註四：《孟子·滕文公上》「設為庠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

註五：上引《孟子》之所謂「皆所以明人倫也」，係將養老、習射，加以新的解釋；並將《周禮》司徒職掌的內容，轉移於庠序之下，無形中，使教育在政治中另成一系統。

註六：按此處之「舍采」，與《周禮》大胥之「舍采合舞」相合。《禮記·月令》則作「釋菜」，說者多謂【舍】²⁴⁶采與釋菜〔之菜〕²⁴⁷，實同詞

²⁴⁰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解」。

²⁴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解」。

²⁴²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解」。

²⁴³按，專書此 26 字，手稿、論文皆無。

²⁴⁴按，論文此 14 字，手稿、專書皆無。

²⁴⁵按，專書此 10 字，手稿、論文皆無。

²⁴⁶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²⁴⁷按，專書此 2 字，手稿、論文皆無。

同義。鄭康成以為係祭先師。然鄭司農引「或曰，學者皆人君卿大夫之子，衣服采飾。舍采者，減【消】²⁴⁸解釋盛服，以下其師」；〔按由「舍采合舞」之語推之，則舍采所以便於舞，而非以下其師。按鄭司農所引或義，〕²⁴⁹則舍采之與釋菜，可能【為】²⁵⁰各成一義；由舍采而釋菜，乃由「學」之內容之發展，因而成為名詞之演變。

註七：見張心澂著《偽書通考》四四四~四四五頁所引武內義雄氏所著《先秦經籍考》。

註八：同上。

註九：陳澧《東塾讀書記》因《大學》有「大學之道」，〈學記〉亦有「大學之道」，因謂二者互相發明。廣義地互相發明，則與《大學》【互】²⁵¹相發明者非僅〈學記〉。若嚴格言之，則〈學記〉實乃反映西漢時代的情形，其內容、規模、氣象，與《大學》固迥乎不同也。

【註十：原書佚，有王謨及馬國翰輯本。

註十一：此處在各種說法中，暫以《周禮》為代表。】²⁵²

註十二：馮著《中國哲學史》對《大學》之敘述，見原著四三七~四四六頁。此處所引用之語，見四三九頁。

註十三：《荀子·解蔽篇》，「學也者，固學止之也。惡乎止之，曰，止諸至足。曷謂至足，曰聖人也。」卷十五，頁十五。

註十四：《荀子【·非十二子篇】「古之所謂處士者，德盛者也，能靜者也」。卷三，頁二十。】²⁵³〈解蔽篇〉「心何以知，曰虛一而靜」。【卷十五，】²⁵⁴頁十五。

註十五：《荀子·解蔽篇》「故心不可以不知道。心不知道，則不可道，而可非道。」同上頁六。

註十六：〔《王文成公全書》卷二六〈答大學問語〉〕²⁵⁵。

²⁴⁸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作「省」。

²⁴⁹按，專書此 32 字，手稿僅作「按此」，論文則無。

²⁵⁰按，手稿此字，論文、專書皆無。

²⁵¹按，論文、專書此字，手稿皆無。

²⁵²按，手稿此「註十」，論文、專書分為「註十」及「註十一」兩條，故手稿缺「註十一」。

²⁵³按，論文、專書此 25 字，手稿皆無。

²⁵⁴按，論文、專書此 3 字，手稿作「同上」。

²⁵⁵按，專書「註十六」的內容，論文置於「註十七」，手稿、論文此作「參閱本人所譯中村元《中國人之思惟方法》五一~五六頁」。

註十七：〔如果也要解釋成為條件關係，則治國充其量只是平天下的必要條件，而不是它的充足條件。〕²⁵⁶

註十八：《孟子·告子上》「告子曰，生之謂性」，「告子曰，食色性也」。

註十九：朱元晦《大學章句》。

註二十：《孟子·盡心上》「鷄鳴而起，孳孳為善者舜之徒也。鷄鳴而起，孳孳為利者，跖之徒也……」。

註二一：〔本文凡引用朱元晦語而未特注明出處者，皆係引自朱的《大學章句》。〕²⁵⁷

註二二：《論語·公冶長》「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中庸上篇》「好學近乎知」。

註二三：〔《孟子·盡心上》「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²⁵⁸。

註二四：〔見《莊子·天下篇》〕²⁵⁹。

註二五：〔黃黎洲《南雷集·子劉子行狀下》，《四部叢刊》本十四頁〕²⁶⁰。

註二六：〔《王文成公全書》卷二十六〈錢德洪跋大學問〉〕²⁶¹。

註二七：〔同上卷七〈大學古本序〉〕²⁶²。

註二八：〔《大學》此段實五引「詩云」，朱元晦皆以為係「釋止於至善」；但我以為第四、第五之《詩》云，乃另釋修身的〕²⁶³。

註二九：〔見《康南海文集》，〈大學句序〉〕²⁶⁴。

註三十：〔《王文成公全書》卷七，〈大學古本序〉，「聖人懼人之求之於外也……」〕²⁶⁵

〔註三一：《莊子·外篇天運》「又奚傑然若負建鼓而求亡子者邪」。但此處借用，不必與原義相合。〕²⁶⁶

²⁵⁶按，專書「註十七」的內容，手稿、論文作「《王文成公全書》卷二六〈答大學問語〉」。

²⁵⁷按，專書「註二一」的內容，手稿、論文皆無，手稿、論文此註作「《論語·公冶長》『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如丘者焉，不如丘之好學也』。《中庸上篇》『好學近乎知』」。

²⁵⁸按，專書「註二三」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二」。

²⁵⁹按，專書「註二四」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三」。

²⁶⁰按，專書「註二五」的內容，手稿、論文皆無。

²⁶¹按，專書「註二六」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四」。

²⁶²按，專書「註二七」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五」。

²⁶³按，專書「註二八」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六」。

²⁶⁴按，專書「註二九」的內容，手稿、論文置於「註二七」。

²⁶⁵按，專書「註三十」的內容，手稿重複題為「註二七」、論文置於「註二八」。

²⁶⁶按，專書此「註三十一」，手稿、論文皆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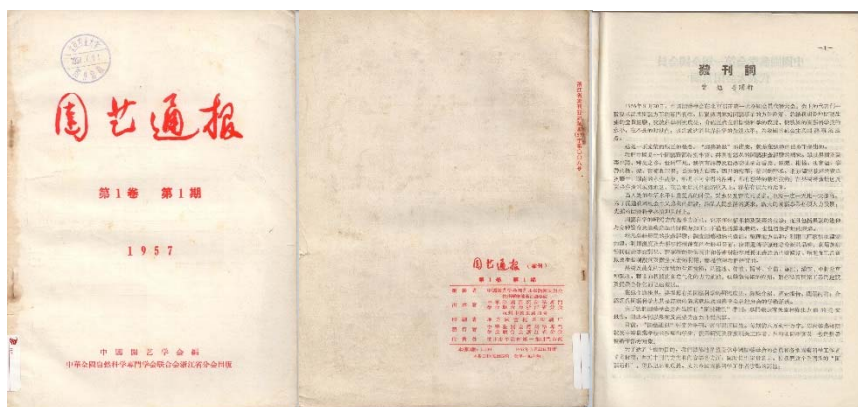
東海特藏整理

華文雜誌創刊號《園藝通報》

讀者服務組 陳曦

館藏《園藝通報》創刊號，目前收藏於東海大學圖書館閉架管理之善本書室，由館務發展組典藏、維護與管理。刊物規格為長 25.9 公分、寬 18.7 公分，內文為橫式左翻。

本刊物於 1957 年創刊，其創刊背景為前一年中國園藝學會舉行之全國會員代表大會上提出園藝專門刊物的需求，刊物內容將涵括國家對園藝事業的方針政策、我國各地園藝生產的寶貴經驗、科學研究成果，以及介紹近代先進園藝科學的成就。



本刊物於 1960 年停刊，原因為浙江省委宣傳部將當時的農口科技期刊全部合併至《浙江農業科學》一刊，以貫徹「調整、鞏固、充實、提高」八字方針。¹《浙江農業科學》於 1959 年創刊，為全省綜合性農業科學月刊²，目前仍以月刊頻率持續發行，最近一期為 2019 年 9 期。³創刊號之

¹ 徐俊良：〈《蠶桑通報》歷史沿革〉。《蠶桑通報》，第 3 期（2004 年），頁 57-60。

² 浙江農業大學、浙江農業科學院：〈發刊辭〉。《浙江農業科學》，第 1 期（1960 年），頁 1。

³ 中國知網：〈浙江農業科學〉。上網日期：2019 年 9 月 27 日。檢自：
http://big5.oversea.cnki.net/kns55/oldnavi/n_CNKIPub.aspx?naviid=69&Flg=local&BaseID=ZJNX&NaviLink=%e6%aa%a2%e7%b4%a2%3a%e6%b5%99%e6%b1%9f%e5%86%9c%e4%b8%9a%e7%a7%91%e5%ad%a6-%2fkns55%2foldnavi%2fn_list.aspx%3fNavIID%3d48%26Field%3dcykm%24%25%2522%7b0%7d%2522%26Value%3d%25e6%25b5%2599%25e6%25b1%259f%25e5%2586%259c%25e4%25b8%259a%25e7%25a7%2591%25e5%25ad%25a6%26selectIndex%3d0%7c%e6%b5%99%e6%b1%9f%e5%86%9c%e4%b8%9a%e7%a7%91%e5%ad%a6

目次顯示收錄文章皆為國內研究，然從其他文獻之參考資料來看，本刊物從第一卷第二期開始即刊載外文（斯拉夫語系）研究文獻。⁴

封面

《園藝通報》封面為純文字排版，裝訂邊於左側，橫式排版。封面資訊皆為單色紅字，由上而下為中文書法字題名「園藝通報」、卷期「第 1 卷 第 1 期」、發刊年份「1957」、編輯單位「中國園藝學會編」，以及發行單位「中華全國自然科學專門學會聯合會浙江省分會出版」。

目次

《園藝通報》創刊號除收錄發刊詞之外，亦收錄提出本刊物發想之會議中國園藝學會第一屆全國會員代表大會的閉幕詞。本刊物創刊號所收錄文章皆以實名揭露作者。

園藝通報 第 1 卷 第 1 期

目錄

發刊詞……曾勉 李曙軒（1）
中國園藝學會第一屆全國會員代表大會閉幕詞……沈雋（2）
梨的生物學特性觀察方法……俞德浚 張鵬 鍾靜懿（4）
杏不完全花與樹勢的關係……曲澤洲（9）
塘棲枇杷品種的研究……章恢志（15）
柑桔花芽分化初步研究……金作棟 林淑增（21）
黃岩柑桔主要品種生物學特性觀察與克服大小年的關係……郭樞 盧雙潮（28）
波蘿人工控制開花結果期試驗……黃昌賢（35）
洋蔥雜交種優勢利用……吳光遠 趙惠英（42）
東北山葡萄生產和利用的現況及發展前途……沈雋 文麗珠 羅方梅 劉金鑑（46）
益都銀瓜……李家文（53）
關於蕃茄推向西藏高原問題的研究……張紀增（62）
上海市蔬菜供應的季節問題……鄭恭（67）

⁴ 王國華：〈茶樹根系觀察〉。《園藝通報》，第 2 期（1958 年），頁 12, 17-18。

徵稿簡約……………（封底裡）

發刊詞

發刊詞

曾勉 李曙軒

「1956年8月20日，中國園藝學會在北京召開第一次全國會員代表大會。會上的代表們一致要求出版園藝方面的專門刊物，以宣傳國家對園藝事業的方針政策、總結我國各地園藝生產的寶貴經驗、交流科學研究成果、介紹近代先進園藝科學的成就，使我國的園藝科學技術水平，在不長的時間內，接近或達到世界科學的先進水平，為我國的社會主義園藝事業服務。

這是一項光榮而艱巨的任務。《園藝通報》的出版，就是在這樣的任務下提出的。

我們中國是一個園藝資源特別豐富、並具有悠久的園藝生產經驗的國家。單就果樹及蔬菜來講，種類之多，世所罕見。我們有熱帶及亞熱帶果樹如香蕉、鳳梨、柑橘，也有溫、寒帶的桃、梨、葡萄和蘋果。山東的大白菜，四川的榨菜，蘭州的醉瓜，北京溫室栽培的黃瓜及華中、華南的水生蔬菜，都是不可多得的品種，都有獨特的栽培技術。在果樹特產地區及蔬菜生產的城郊地區，在當地農民的經濟收入上，都佔有很大的比重。

當人民的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的時候，對水果及蔬菜的要求，也就一定一天比一天提高。為了促進我國社會主義農業的建設，滿足人民生活的要求，廣大的園藝事業必須大力發展，先進的園藝科學必須迎頭趕上。

園藝科學的研究方向是多方面的，它不僅包括果樹及蔬菜的栽培，而且包括果蔬的選種與育種繁育及園藝產品的貯藏與加工；不僅包括露地栽培，也包括保護地的栽培。

舉凡總結農民的生產經驗，調查園藝植物的資源，整理地方品種，利用工廠廢熱在溫室加溫，利用溫度及光照來控制蔬菜的生長與發育，應用遺傳學原理培育新的品種，利用放射性同位素來探討果、蔬植物的物質轉化和各種射線來延長果蔬產品的貯藏期、增進加工品質以及生長刺激劑及微量元素的利用，都是值得我們研究的。

果樹及蔬菜的大面積的生產技術，從整地、作畦、播種、育苗、施肥、灌溉、中耕除草和採收，都要向機械化和電氣化的方向前進。這些新技術

的應用，將必隨著國家工業的建設及農業合作化而迅速發展。

在這個通報裡，要報導有關園藝科學的研究成果、經驗介紹、調查報告、問題討論；介紹近代園藝科學尤其是蘇聯的新成就以及園藝學會各地分會的學術活動。

由於我們園藝學會另外出版有《園林建設》季刊，專門發表有關園林綠化方面的論文報告，因此本刊以果樹及蔬菜方面為主要內容。

目前，《園藝通報》暫定為季刊，每年出版四期。每期約八萬到十萬字。以高等農林院校及中等農業學校的講師和學生、農業研究及推廣機關工作者、從事實際生產及一般的農業技術幹部為對象。

為了達到上面的目的，我們誠懇地希望全體中國園藝學會的會員和各地園藝科學工作者多多投稿，並對本刊的方向和內容等各方面，隨時提供寶貴意見，使我們這個全國性的《園藝通報》，得以迅速地成長，成為全國園藝科學工作者爭鳴的講壇。」

稿約與編輯委員會

本刊物之稿約除說明投稿要點之外，亦詳細規範了註腳寫法、參考文獻格式，並統一度量衡的譯名表現。

園藝通報徵稿簡約

- 一、本刊為綜合性的園藝科學技術刊物，刊載園藝科學的研究成果、調查報告、專題討論、研究方法、翻譯及各地園藝工作經驗和動態。
- 二、來稿請用語體文，用每頁可容 500 字的稿紙繕寫清楚，勿兩面寫，勿用不通行的減筆字，要自左至右橫寫，並正確使用標點符號，外文請用印刷體，稿端須註明頁次，引文請詳細註明原文出處，譯文請附交原文。
- 三、文內所用圖表、照片，務求少而精，須在文稿上註明插入地位。照片必須黑白分明，圖表須用白紙黑墨繪製。
- 四、註解寫在每頁之末，號碼用小號的 1、2……寫在正文的右上角，例如○○○○【1】。參考文獻寫在每篇之末，在文中引用時，其號碼用小號的【1】【2】……填寫在句後的上角，例如：○○○○【1】
- 五、參考文獻請按下列方式書寫：著者姓名、年代、題目、雜誌名稱，卷數、期數、頁數。
- 六、來稿中的度量衡，請採用下列譯名，以求統一：
m μ 毫微米， μ 微米，mm 毫米，cm 厘米，m 米，km 千米或公里；ml

毫升，cl 厘升，dl 分升，l 立升，kl 千升；mg 毫克，cg 厘克，g 克，kg 千克或公斤。

七、本刊對來稿有修改權，在不變更原稿意義的原則下得酌量修改，文責由作者自負。不願修改者，請在來稿上註明。作者自留稿底以便校對。一稿請勿兩投。不登的稿件妥予退還。

八、來稿請註明作者真實姓名、服務機關、現任職務、通訊地址及寄稿日期，以便聯繫。

九、來稿發表後酌送稿酬。

十、稿件請寄浙江杭州長生路四號浙江科聯轉園藝通報編輯委員會。

園藝通報編輯委員會

編輯委員：毛宗良 鄧桂森 朱 雄 沈 雋 李來榮 李家文 李曙軒
李鵬飛 吳耕民 吳光遠 陳蕭柏 俞德浚 章文才 曾 勉
曾憲朴 黃昌賢 董時厚 楊惠安 路廣明 蔣名川 熊同龢
鍾俊麟

編輯幹事：沈德緒

封底與版權資訊

本刊物之封底為版權資訊。封底近裝訂邊處有一直排字「浙江省期刊登記証期(57)字第〇〇八號」，版權資訊置於右下角，為單色套紅字。

園藝通報（季刊）

第 1 卷 第一期

編輯者 中國園藝學會通報編輯委員會

杭州華家池浙江農學院

出版者 中華全國自然科學專門

學會聯合會浙江省分會

杭州市長生路四號

印刷者 地方國營杭州印刷廠

發行者 中華全國自然科學專門

學會聯合會浙江省分會

代售處 杭州市平海街第一報刊門市部

本期印數：3,500 1957 年 5 月 22 日出版

本期定價每冊四角 全年一元六角

館藏普通本線裝書總目・經部小學類(十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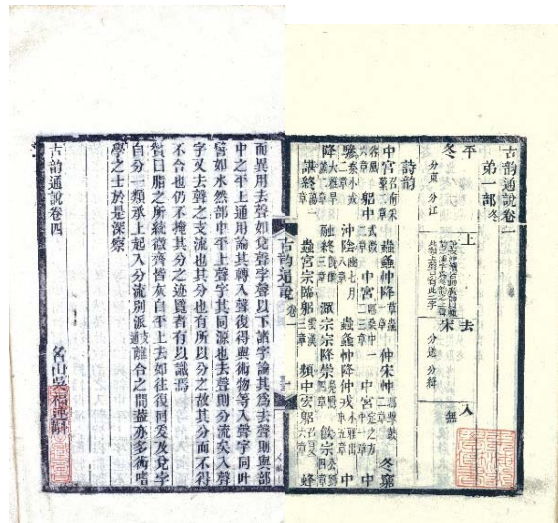
陳惠美*、謝鶯興**

《古韻通說》二十卷四冊，清・龍啟瑞撰，清光緒九年(1883)四川尊經書局刊本，A09.32/(q3)0131

附：〈凡例〉、〈通說〉、〈古韻通說目錄〉。

藏印：「唐學齋」方型陰文硃印。

板式：四邊單欄，粗黑口，雙魚尾。半葉十一行，行二十二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二字。板框 12.3×18.2 公分。雙魚尾間題「古韻通說」、「卷○」及葉碼。板心下方刻字數。



各卷之首行上題「古韻通說卷○」，次行上題「第○部○」(如「第一部冬」)，卷末題「古韻通說卷○」、「名山吳福連斟」(見卷四至六及卷九至十二及卷二十；卷七及卷十四至十七及卷十九題「西昌吳光源斟」)。

目錄之卷首次行下題「臨桂龍啟瑞翰臣撰」。

扉葉題「古韻通說」，後半葉牌記題「光緒癸未(九年，1883)四川尊經書局新鐫」。

按：〈凡例〉實分：論詩韻經韻、論本音、論通韻、論轉音、論通說、總論。

*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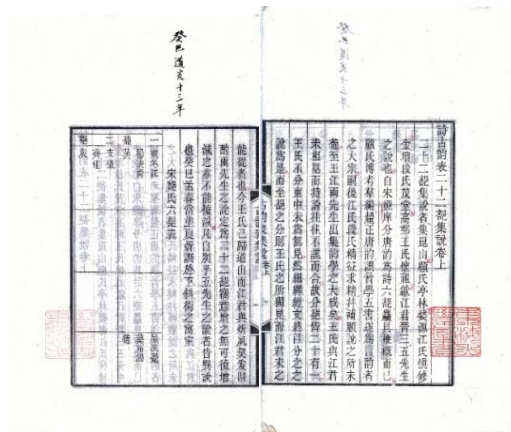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務發展組組員

《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二卷一冊，清夏忻撰，民國十七年成都嚴氏刊景紫堂本，A09.32/(q3)1092

附：癸巳(清道光十三年，1833)夏忻〈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序〉。

藏印：無。

板式：左右雙欄，粗黑口，雙魚卷。半葉十行，行二十一字。板框 11.5×15.9 公分。雙魚尾間題「古韻表集說卷○」、「卷○」及葉碼。



卷之首行上題「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卷○」，卷末題「古韻表集說卷○終」。卷下多「渭南嚴氏誨軒鐫」、「巴縣向楚重軒」。

扉葉題「詩古韻表二十二部集說二卷」，後半葉牌記題「戊辰(民國十七年)嘉平月渭南嚴氏甫景紫堂本校刊於成都賁園」。

按：〈序〉云：「二十二部集說者，集崑山顧氏亭林、婺源江氏慎修、金壇段氏茂堂、高郵王氏懷祖、歙江君晉三，五先生之說也。」

《古韻溯源》八卷四冊，清安念祖、華湛恩同輯，清道光十九年(1839)親仁堂刊本，A09.32/(q3)3083

附：清道光十八年(1838)華湛恩〈敘〉、清道光戊戌(十八年，1838)安念祖〈敘〉、〈凡例〉、〈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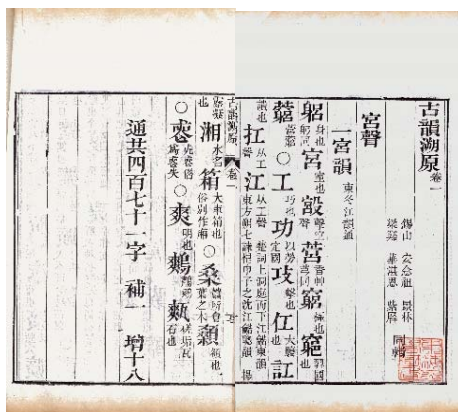
藏印：「渡邊英明」方型硃印。

板式：單魚尾，左右雙欄。半葉七行，行十二字；小字雙行，行二十四字。板框 14.3×20.0 公分。板心上方題「古韻溯原」，魚尾下題「卷○」及葉碼。

各卷之首行上題「古韻溯原卷○」，次行下題「錫山安念祖景林同輯」，三行題「○聲」，卷末題「通共○百○○字補○字增○字」。

扉葉題「古韻溯原」，後半葉牌記題「道光己亥(十九年，1839)

孟春月親仁堂開刊」及「吳門王蘭坡刻」。



按：一、華湛恩〈敘〉云：「湛恩既刊吾師安古琴先生《韻徵》，哲嗣景林茂才承其家學，輯《古韻溯原》八卷，湛恩亦與點竄塗改，遵《韻徵》十六部，每部標其名，采經籍騷賦古詩古文諧韻系以某字諧某韻，古韻信而有徵。」

二、〈凡例〉云：「遵《韻徵》七音而輯韻字，分部為十有六，以弟一字標其名，而經傳古詩騷賦之韻歸于一轍。」

《聲譜》二卷《聲說》二卷二冊，清時庸勛撰，聽古廬聲學十書本，清光緒十八年(1892)河南星使北台刊本，A09.32/(q3)6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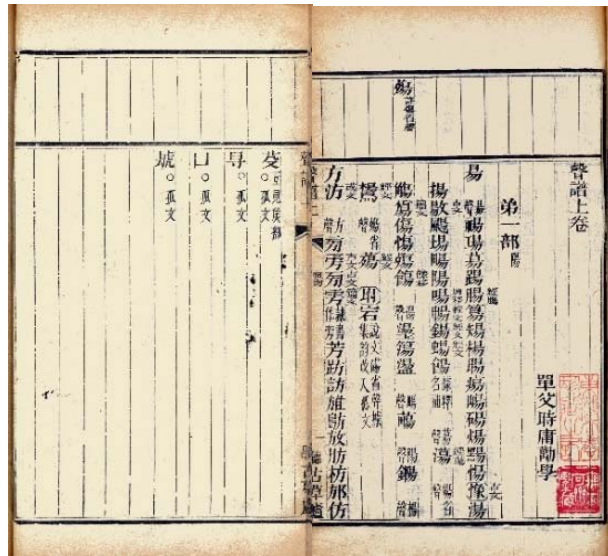
附：清光緒十九年(1893)吳重熹〈敘〉、〈助桀姓氏〉、清光緒十九年(1893)徐肇鎔〈敘〉、〈摘誤待正〉、〈凡例〉、〈聲表〉、〈古廬聲均十書總目〉、〈聲譜總目〉、〈聲譜上卷目錄〉、〈聲說上卷目錄〉、〈聲譜下卷目錄〉、〈聲說下卷目錄〉、〈入聲系三聲說〉、〈緝忒有去聲說〉。

藏印：「皋川熊輿在氏藏書記」方型陰文硃印、「無不可齋鑒藏」方型陰文硃印。

板式：單魚尾，四邊雙欄，上下雙欄（僅見「聲譜」）。半葉大字八行，行二十字；小字八行，行四十字；雙行小字，行二十字。上欄板框 13.5×16.9 公分，上欄 13.5×3.9 公分。板心上方題「聲譜○」，魚尾下題各部之名（如「陽」）及葉碼，板心下方題「聽古草廬」（僅見「聲譜」）。下冊末葉題「凡一千一百四十八聲」、「共計一萬三千九百一十八字」（僅見「聲譜」）。

卷之首行上題「聲譜○部」(或「聲說○部」)，次行下題「單父時庸勸學」，三行上題「弟○部○」。

扉葉右題「聽古廬聲學十書之一」(或「聽古廬聲學十書之二」)，中間書名題「聲譜」(或「聲說」)，後半葉牌記題「光緒十八年(1892)壬辰秋七月榮於河南星使北臺」。



按：一、吳重熹〈敘〉云：「單父時子吉臣讀書聽古廬，專心聲學，擬仿顧氏意，著《聲學十書》，曰《聲譜》，曰《聲說》，曰《聲部》，曰《聲正》，曰《聲表》，曰《均析》，曰《均通》，曰《均衷》，曰《均匯》，曰《均賸》。王辰(光緒十八年，1892)癸巳(十九年，1893)先後刊聲譜、聲說二種問世，以重熹誼屬世好，又同臭味也，來書以敘相屬。」

二、〈摘誤待正〉云：「《聲譜》初自戊子(光緒十四年，1888)，稟未定，置篋中。王辰(十八年，1892)秋，諸友人憊患付梓。持《聲說》各草適完，因校定先刻。是年冬，擬即從事於斯校，未半忽患咯血，病卧榻，纏綿不能執筆。乃囑子姪輩略加整飾，草草付手民。錯誤百出，刊改為難，因筭記附後，以俟異日修補。」次頁〈聲譜〉由右至左依序題：「單縣時庸勸吉臣學」、「日照丁艮善少山」、「陽穀徐肇銓容齋參訂」、「及門吳翽稼生」、「族弟德基樹臣」、「男克開桂生校字」、「姪克蔭樾人」。

三、〈凡例〉云：「是書專譜諧聲，而分部則依高郵石臞王氏。」
「所列字專以許書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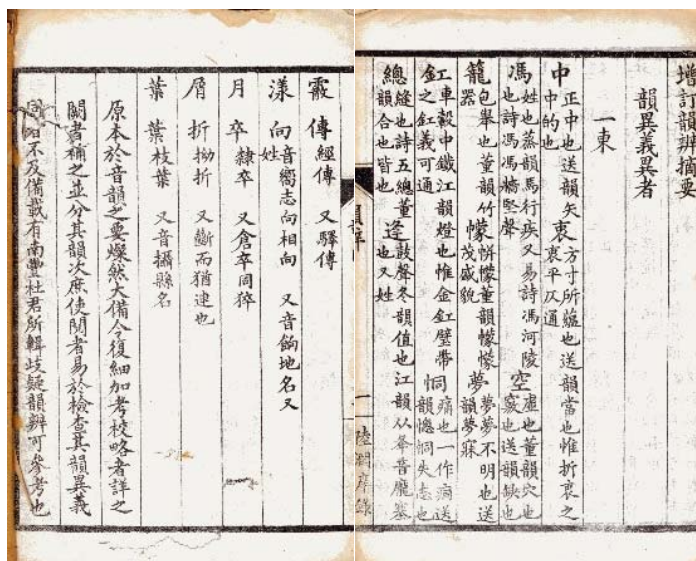
四、〈聲譜總目〉末葉依序題：「日照丁艮善少田」、「陽穀徐肇銓容齋參訂」、「及門吳翽稼生」、「族弟德基樹臣」。

◇《重校臨文便覽》存《增訂韻辨摘要》一卷一冊，清陸潤庠、吳大衡、嵩申、毛琅、許廣颺、劉恩濬、黃湘、朱以增、吳寶恕、陸廷黻、黃自元書錄，清光緒二十二年(1896)慎記書莊石印本，A09.32/(q3)7421

附：無。

藏印：無。

板式：白口，單魚尾，四邊單欄。半葉八行，行二十一字；小字雙行，行二十一字。板框 12.5×17.1 公分。魚尾下題「韻辨」、葉碼，版心下方題抄錄者姓名(如「陸潤庠錄」)。



首葉之首行上題「增訂韻辨摘要」，次行題「韻異義異者」，三行題「一東」，卷末題「原本於音韻之要燦然大備，今復加考校，略者詳之，闕者補之，並分其韻次，庶使閱者易於檢查。其韻異異同者不及備載。有南豐杜君所輯《歧疑韻辨》可參考」。

扉葉右上題「光緒丙戌(十二年，1886)正月」，左下題「潘祖蔭題」，中間書名題「重校臨文便覽」，後半葉牌記題「光緒丙申(二十二年，1896)夏五慎記書莊石印」。

按：抄錄者姓名：陸潤庠錄、吳大衡書、嵩申書、毛琅錄、許廣颺書、劉恩濬書、黃相書、朱以增書、吳寶恕書、陸廷黻書、黃自元書。

交流紀實

108 年度全國圖書書目資訊網合作編目研習會摘要報告

書刊採編組 曾奉懿

日期：108 年 9 月 20 日

地點：國家圖書館一樓簡報室

主辦單位：國家圖書館

出席人員：103 人

本次研習會課程有三大主軸：一、RDA 編目實務經驗分享，二、中文圖書 RDA 編目。

一、RDA 編目實務經驗分享

主講者：馬千惠(國家圖書館 館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

是以西文編目視角來談 RDA 編目原則，特別針對幾個重要的機讀格式欄位說明 RDA 編目原則。國圖採行 RDA 編目原則為：

- 以美國國會圖書館（LC）Core Elements 為著錄項目原則
抄錄編目：完整的資訊不刪除，並補充不足資料。
部分輔以 Local Policy。
- 抄錄來源為 AACR2 或 Hybrid；書目資料。
將其修正為 RDA 書目紀錄(+ 336、337、338)
- 原始編目全面採行 RDA 編目。

製定本地政策應注意的相關考量

- RDA、LC-PCC 核心元素。
- 照錄原則。
- 編目規範所給予的彈性。(替代選項、選擇性附加、選擇性省略)。
- 是否能達成讀者檢索、識別資源的功能。
- 資訊系統在檢索結果及書目資訊的呈現。
- 有用資訊？雜訊？
- 編目人力與時間成本。

RDA (Resource Description & Access) 資源描述與檢索

是內容的著錄規範，不是機讀格式的規範

是書目資料的著錄規範，也是取代 AACR2 的新編目規則。

題名 首選著錄來源

題名頁→封面或封套→卷端→刊頭→版權頁

*若資源無題名頁，選擇首選著錄來源順序，封面優先於版權頁，此與 CCR2.0.2.1 之規則「版權頁優先於封面」不同。

二、中文圖書 RDA 編目

主講者：牛惠曼(國家圖書館 館藏發展及書目管理組)

課程內容以介紹 RDA 編目的基本概念、實例及國圖的作法等。

RDA 與 AACR2 主要差異摘要列出

- 首選著錄來源：書(題)名頁→封面或封套→卷端→刊頭→版權頁

- 取消「不過三」原則：

RDA2.4.1.4 依據出現於著錄來源的著者敘述照錄之。

RDA2.4.1.5 著者之名稱敘述不只一個：全錄

選擇性省略：除第一個名稱敘述全錄外，其他著者名稱敘述可省略。

例：辭源 編校者共 50 人

僅錄首位名稱 {依 (RDA2.4.1.5) 選擇性省略}

RDA2.4.1.6 著者敘述不只一個：全錄

- GMD (資料類型標示)：

AACR2 的 GMD (資料類型標示)是在 245 欄位以\$h 標示，RDA 改成每筆資料都要列出媒體類型、載體類型、內容型式新增欄位放在

➤ 336 \$atext\$2rdacontent 336 \$a 文字 \$b txt \$2 rdacontent

➤ 337 \$aunmediated\$2rdamedia 337 \$a 無媒介 \$b n \$2 rdamedia

➤ 338 \$avolume\$2rda 338 \$a 成冊 \$b nc \$2 rdacarrier

- 出版項著錄的差異

➤ 出版者照錄全稱，不用簡稱著錄

➤ 將職責細分為製作、出版、經銷、製造

例：264 1\$a 臺北市：\$b 佳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出版：\$b 輕刻發行,\$c2018.05

➤強調版權日期：例如，©及®

RDA 的工具

RDA Toolkit [線上版]

RDA Toolkit Beta Site [最新版]

RDA 中文手冊初稿

RDA 書目關係編目參考手冊

錄音及錄影資料 RDA 編目參考手冊

RIMMF(RDA In Many Metadata Formats)

結語

這次研習會課程安排著重在中文圖書 RDA 編目，在有限的時間內巨細靡遺的介紹 RDA 概念與編目原則，透過和 AACR2 編目規則的比對，輔以實例的講解，最後並提供書目範例讓學員們當場練習，加深了我對 RDA 的理解。



大事記

東海大學圖書館大事記

民國 108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 09.01 即日起數位資訊組置於一樓的熱門影音光碟區，新增預約服務功能。
- 09.02 上午 8 時至 12 時，全館同仁參加銘賢堂的「108 學年行政人員講習」。
- 09.03 至 4 日，文學院文創實習的實習生張雅晴等 17 人，到本館拍攝微電影，取景處為大門、一樓入口到樓梯方向、M5 討論室、二樓沙龍區、休閒閱讀區、四樓特藏室及閱讀共享室等。
- 09.04 推廣部查士民老師帶領財經系境外生共 60 學員(2 位教師)蒞館參觀。
- 09.05 已故謝延庚教授女兒由台北攜帶其生前著作、手稿、發表於期刊資料，補充正在編纂「謝教授著述年表」的內容。
- 讀者服務組參與本校「大學入門--社團擺攤」的擺攤活動。
- 09.09 至 10 月 4 日止，三樓多媒體區舉辦「新生影展」，展出 132 部影片。
- 09.10 彭懷真館長因借調至台中市政府，擔任社會局局長，由原電算中心主任楊朝棟教授兼任圖書館館長，是日辦理交接。
- 09.11 本館連續收到校外來函詢問欲使用本館典藏資料的授權問題，由於皆非圖書館出版品，僅為典藏單位，特請本校法律顧問協助釋疑，由於本校並非著作人或著作財產權人，也未得授權，是以無權可授。
- 09.12 下午，本館完成二樓期刊中文合訂本搬遷工程。
- 09.17 協助歷史系吳靜芳老師「明史」課程，介紹如何使用館藏《明代傳記叢刊索引》及有關明人傳記資料的蒐集。
- 09.18 上午 8 時 30 分至 10 時 40 分，在 M3 討論室舉行「圖書館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組長會議」。
- 09.19 規劃管院分館罕用書庫搬遷計畫，中文書庫擬搬至中正紀念堂書庫，西文書庫至三樓北後側閱覽區。
- 台中市立圖書館行動圖書車進入本館前門廣場，提供同學體驗不一樣的圖書館服務型態。
- 09.20 台中市政府於本館集思區召開「東大溪水環境改善計畫(動手做做咱ㄝ溪)」。
- 09.24 圖書館二樓知識分享空間 IT 改建專案工程招標案，本日完成招標，將於 11 月 30 日完工。



(基於篇幅考量，本期的館內各組工作報告及各項統計資料，僅採用電子版發佈)

東港大學圖書館館刊

第 46 期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編審委員 (依姓氏筆劃排列)

吳品湘 (建國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吳福助 (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退休)
林翠鳳 (台中科技大學應用中文系)
范豪英 (中興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暨圖書館館長退休)
秦雅嫻 (僑光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翁敏修 (雲林科技大學漢學應用研究所)
陳星平 (虎尾科技大學多媒體設計系)
陳惠美 (僑光科技大學生活創意設計系)
趙惠芬 (僑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蘇慧霜 (彰化師範大學國文系)

執行編輯 (依姓氏筆劃排列)

王雅萍 (館務發展組)
陳 曦 (讀者服務組)
謝鶯興 (館務發展組)

刊名書法

陳星平

館刊電子版：<http://www.lib.thu.edu.tw/newsletter/>

館刊資料庫：<http://140.128.103.27/thulibm/>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稿約

第一條：本刊提供圖書資訊學（圖書館學、圖書館史、圖書館管理學）、圖書文獻學、書評學、閱讀學、出版學、漢學、人文學科等領域學者的中文專業論述之交流與刊登。歡迎青年學子從事上述各類學術研究的中文論文、書評、讀書心得。來稿（學術論文）請附「註釋」、「參考書目」、中英文「提要」及「關鍵詞」。

第二條：歡迎國內外各圖書館從業人員惠賜館藏資源介紹，含工具書與各類資料庫的使用心得或成果。

第三條：惠賜「論文」之格式，請參考中央研究院各所集刊格式。

第四條：本刊採匿名委外審查，凡經審查合格者，將個別通知刊載，並請填寫「授權書」，本刊擁有重製、傳播與其它型式之發行權，投稿者不得有任何報償的要求。遵照「個資法」維護賜稿者隱私，填寫的「授權書」，從授權日起，五年後即進行銷毀。

第五條：來稿一經同意刊載，若欲改投他處者，請先告知，以便撤稿作業。

第六條：本刊限於經費，一律無稿酬，稿件一經採用，即贈當期館刊一本及作者該篇的PDF檔。

第七條：本刊採月刊發行，同時發行紙本與電子版兩種，電子版連結方式：由「東海大學圖書館網頁」連結「本館館刊」。

Manuscript Submission Guidelines

Tunghai University Library Journal (TULJ) serves as a forum for scholars, teachers, and librarians to discuss and share their ideas, experience, and knowledge. *TULJ* provides opportunities to evaluate, improve, and apply such strategies in the fields of Library & Information Studies, Library Studies, Library Management, Library History Studies, Book & Documentation Studies, Book Reviews, Studies of Reading, Studies of Publication, and Sinology as well as subjects related to the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

Item 1 *TULJ* welcomes submission of academic papers, book reviews and reading reflections. For academic papers, use of footnotes, abstracts, and keywords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are required.

Item 2 *TULJ* welcomes professionals and librarians from all over the world to describe highlights of their library collections.

Item 3 In order to be suitable for possible publication, authors must submit manuscripts following the *TULJ* template.

Item 4 All manuscripts submitted must be "blind." Do not identify yourself or your university affiliation in your manuscript. Once accepted, *TULJ* will notify the author individually. All authors are requested to sign the Copyright Form, valid for 5 years, which allows *TULJ* to publish their manuscripts in the journal. *TULJ* protects the privacy for all authors based on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Item 5 Manuscripts submitted to *TULJ* must not be submitted to, or under consideration by, any other journal. If you wish to submit your manuscript to another journal, you must first notify *TULJ* to retract publication.

Item 6 *TULJ* does not provide pay the author for publication, or require a publication fee from the author. Once accepted for publication, *TULJ* provides the author with a PDF file and a copy of the journal.

Item 7 *TULJ* is published monthly in periodical and online form. For online journal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http://www.lib.thu.edu.tw/newsletter/>

東海大學圖書館館刊【第四十六期】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發行

發行人：楊朝棟

執行編輯：謝鶯興（校內分機：28760）

出版者：東海大學圖書館

地址：40704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727 號

E-mail: libjournal@thu.edu.tw

二〇一六年元月十五日創刊

ISSN 2414-7443

本刊於東海大學圖書館網頁同步刊載

